

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 15 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威招审（sg202215107）号

招 标 人： 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山东佳展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 二〇二二年八月



目 录

目 录.....	II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代资格预审通过通知书）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1. 总则	17
1.1 项目概况	17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7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7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7
1.5 费用承担	18
1.6 保密	18
1.7 语言文字	18
1.8 计量单位	19
1.9 踏勘现场	19
1.10 投标预备会	19
1.11 偏离	19
2. 招标文件	19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9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0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0
3. 投标文件	20
3.1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资信标 、商务标、技术标组成 。	20
3.2 投标报价	21
3.3 投标有效期	21
3.4 投标保证金	21
3.5 资格审查资料	22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22
4. 投标	23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3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23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3
5. 开标	23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23
5.2 开标程序	24
5.3 开标异议	24
6. 评标	24
6.1 评标委员会	24
6.2 评标原则	25
6.3 评标	25
7. 合同授予	25

7.1 定标方式	25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25
7.3 中标通知	25
7.4 履约担保	26
7.5 签订合同	26
8 .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6
8.1 重新招标	26
8.2 不再招标	26
9. 纪律和监督	27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27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27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27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7
9.5 投诉	27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7
11. 电子招标投标	28
第三章 评分办法（综合评估法）	32
2.1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到	32
2.2 评标委员会的分工	32
2.3 熟悉文件资料	32
2.4 对投标文件进行基础性数据分析和整理工作（清标）	33
3.1 资格审查文件评审	33
3.2 资信标评审	33
3.3 技术标评审	34
3.4 商务标评审	34
3.5 判断投标是否为无效标	34
3.6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4
3.7 评标结果	35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2
第五章 报价说明	99
第六章 图 纸	164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165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166
投标函附录	16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68
授权委托书	169
投标保证金	170
项 目 管 理 机 构 情 况 表	171
投 标 人 基 本 情 况 表	172
投 标 人 信 用 承 诺 书	173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代资格预审通过通知书）

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 15 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

工程投标邀请书

（被邀请单位名称）：

你单位已通过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 15 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资格预审，现邀请你单位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参加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 15 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工程投标。

请你单位随时关注“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资格预审公告栏中本项目的“招标文件下载开始日期”和“招标文件下载截止日期”，在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下载电子 ztb 格式招标文件。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详见招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招 标 人：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山东佳展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荣成市观海中路 200 号

地 址：荣成市青山东路 218 号

邮 编：264300

邮 编：264300

联 系 人：曲科

联 系 人：许文科 蒋晓玲

电 话：18561268935

电 话：15684550258 0631-7607700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sdjzzjzb@163.com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 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 地 址：荣成市观海中路 200 号 联系人：曲科 电 话：18561268935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 称：山东佳展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荣成市青山东路 218 号 联系人：许文科 蒋晓玲 电 话：15684550258 0631-7607700
1.1.4	项目名称	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 15 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
1.1.5	建设地点	荣成市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自筹资金，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主要包括车间、仓库、办公楼及附属设施等工程的土建、安装施工及保修。
1.3.2	计划工期	一标段 300 日历天，二标段 270 日历天，三标段 210 日历天。（此工期为竣工验收时间；其中的单位工程必须满足建设单位进度计划安排，具体进度计划安排详见建设单位进度计划。）
1.3.3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资格条件、能力	投标人资格条件： 1、标段一和标段三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标段二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2、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3、投标人不得和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时参加该项目（同一标段）的投标。 4、通过“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及查询（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查询，投标人及其
1.4.1	投标人资格条件、能力	法定代表人必须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5、投标单位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 6、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详见“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节选））。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1、具有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2、项目经理应具有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 3、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4、通过“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及查询（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查询，项目负责人必须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踏勘现场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注：投标单位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1.11	偏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答疑、澄清、变更、修改或补充文件。
2.2.2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2.4	投标截止时间	2022 年 08 月 31 日 9 时 00 分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3.2.3	最高投标限价	本项目总招标控制价为：标段一 33366914.68 元；标段二 24823641.47 元；标段三 10266733.03 元。
3.3.1	投标有效期	90 天
3.4.1	投标保证金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p>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p> <p>标段一：<u>人民币伍拾万元整</u>；</p> <p>标段二：<u>人民币肆拾捌万元整</u>；</p> <p>标段三：<u>人民币贰拾万元整</u>。</p> <p>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投标单位同时报名参加多个标段的投标，必须分别缴纳所参与的所有标段投标保证金。</p>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电汇、网上银行转账、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保函等。</p> <p>一、如采用电汇、网上银行转账形式，需从基本账户汇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p> <p>收款人账户名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p> <p>收款人开户银行：收款人开户银行信息以投标人系统‘投标保证金管理’页面中申请到的虚拟账号信息为准。</p> <p>账号获取的方式：投标人通过 CA 数字证书及数字证书绑定密码，登录“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并进入“投标保证金管理”模块，选中目标项目，点击右上角的“申请”按钮。若需要通过虚拟账号缴纳保证金，则选择“虚拟账号”并按照提示获取虚拟账号。为能及时、准确退还投标保证金，请各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在摘要或备注内容中注明“建</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设工程投标保证金”。</p> <p>注意：每个标段都应申请收款人虚拟账号，一个收款人虚拟账号仅限定一个投标人在本项目上使用。各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工作，在汇款时认真核对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收款人名称和开户银行等信息是否与招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一致，如有出入请及时联系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操作的，可能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法确认，进而影响投标资格，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二、如选择银行保函方式：</p> <p>若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的，要求银行保函由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针对本工程出具，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满后 30 天，受益人为招标人，投标文件中附银行保函复印件。</p> <p>使用银行保函的投标单位须在开标前将银行保函扫描件发送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保证金收退处邮箱（rcggzycwk@163. com），同时再将银行保函原件及银行投标（履约）保函签收回执单（一式四份，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荣成市）下载中心下载）通过快递邮寄到荣成市河阳东路 81 号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 402 室。联系电话：0631-7586330，联系人：马霞。</p> <p>三、如选择保险保函方式：</p> <p>若采用保险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的，按照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和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印发的《关于开展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投标保证保险工作的意见（试行）》（鲁建建</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管字〔2018〕11号）文件要求，保险机构开展投标保证的保险条款应当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通过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服务监管与信用信息综合平台（http://221.214.94.41:81/xyzj/）”“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shandong.gov.cn/）”，将保险机构单位信息、保险合同条款（范本）、保单（范本）、保函（范本）等向社会主动公开。</p> <p>投标人应选择符合上述要求的保险机构，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投标人支付的保险费必须由本单位基本账户支付。</p> <p>投标文件中需附：1)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2)企业开户许可证明；3)有效保函；4)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5)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6)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有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上述复印件必须与原件保持一致。</p> <p>四、如选择电子保函方式：</p> <p>若投标人采用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的，需要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自主选择电子投标保函参与投标。投标文件只须附电子保函保单或保函凭证即可，基本账户等信息由代理机构开标现场进行保函验真。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详见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投标人使用手册）。电子保函办理咨询电话：400-0055-890。</p>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p>五、投标保证金免交或不用足额交纳的情形：</p> <p>根据《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威海市建筑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实施细则（修订）>的通知》（威住建通字〔2021〕90号）的规定，2021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为AAA级的建筑市场主体免予缴纳工程投标保证金，信用评价为AA级的建筑市场主体所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最高不得超过20万元。投标文件须后附2021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为AAA级、AA级的证明材料。</p> <p>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决其投标。</p> <p>若为联合体投标，保证金以牵头人的名义缴纳。</p>
3.6.3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电子版投标文件除按照招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格式要求加盖电子公章和电子法人章外，其他每页均须加盖电子公章。
3.6.4	投标文件份数	本项目为采用电子投标方式进行，投标单位不需要提交纸质版投标文件，投标单位在开标结束后须按照招标代理机构的要求提供相应份数的投标文件和电子文件。
3.6.6	技术标编制要求	<p>技术标编制要求（暗标）：</p> <p>(1) 编写软件及版本要求：Microsoft Word 2003；</p> <p>(2) 任何情况下，技术标中不得出现任何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痕迹；</p> <p>(3) 技术标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它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引导性语言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不满足上述各项要求，其投标将被否决。</p>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5.1	开标时间、地点及要求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p>开标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荣成分中心开标五室</p> <p>按疫情防控要求，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不得到现场投标，只须按照规定时间进入网上交易大厅进行开标即可。未在规定时间进入网上交易大厅进行开标活动的投标单位，按照否决投标处理。</p>
5.2	开标程序	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投标文件解密申请时间为 30 分钟。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评标专家 7 人，技术评委 4 名，经济评委 3 名。</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通过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抽取，且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p>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3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同招标公告
7.4.1	履约担保	不要求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一体化认证	根据《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贯彻建市【2015】40号文件推动建筑市场统一开放的通知》(鲁建规范【2016】1号)的规定，凡是参加投标活动的企业，均应在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督与诚信一体化平台注册登记，并通过审核，中标单位应在发放中标通知书之前完成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督与诚信一体化平台审核。
9.2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0	电子招标投标	<p>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p> <p><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系统：√是。</p> <p>1、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共发布两个版本的招标文件，一个是 pdf 格式，另一个是 ztb 格式。其中电子 pdf 格式的招标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招标文件，只有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的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数字证书办理流程，窗口办理地址为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窗口（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一楼大厅建设工程 CA 窗口），电话 0631-5819292〕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 ztb 格式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才能参加投标（多标段的项目，潜在投标人应对参加标段分别进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招标文件，否则视为投标无效）。</p> <p>2、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p> <p>3、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p> <p>4、电子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p> <p>5、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p> <p>(1)不同投标人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 cpu 编码、硬盘编码及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p> <p>(2)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p>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p>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的;</p> <p>(3) 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p> <p>(4)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视为相互串通投标行为。</p> <p>6、投标人或法定代表人或项目经理或委托代理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p> <p>开标现场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如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将否决其投标。</p> <p>7、开标现场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通过威海市信用管理中心开发的联合奖惩微门户程序或信用威海网站查询投标人是否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如被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将否决其投标。</p> <p>8、投标企业提供资料必须真实、有效，评标过程中若发现提供虚假材料，按无效标处理；中标后发现有弄虚作假现象，将取消其中标资格。评标过程中，若经查实投标人存在被主管部门限制其投标不良行为，应否决其投标，若为中标企业，应取消其中标资格。</p> <p>9、如投标文件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将作出否决投标的处理。</p> <p>10、疫情防控期间，推行“不见面远程开标”，具体操作，请投标单位关注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新闻中心——重要通知——《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疫情防控期间交易服务指南》（2020年2月14日发布）“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不见面远程开标”操作使用说明书（投标人）”。请投标单位认真学习操作流程，务必在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在开标2小时前进行模拟开标，确保正常远程开标，否则后果自负。</p> <p>请投标单位严格遵照以上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如</p>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运行过程中有问题请咨询青岛福莱易通软件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631-5819292。
11	信用录入要求	<p>人员和业绩信息录入要求：项目班子成员和工程业绩信息需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自主上传至系统里，无需审核，提交后的信息将通过系统对外公布。工程业绩信息一经使用将不再有修改权限。信息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如发现投标人录入的信息存在弄虚作假的现象，将按照法律法规等文件要求进行依法处理，并记不良行为记录，情况严重者，将被列入黑名单。</p> <p>工程获奖、信用、荣誉要求：评标时，企业和项目负责人的工程获奖、信用、荣誉得分按“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上公布为准。信用档案的良好行为信息对外公布期为两年，不良行为信息对外公布期为一年。未在“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登记公布的企业和项目经理的工程获奖、荣誉，评标时不予记分。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持公布文件及其它证明材料到市建设主管部门办理登记，录入信用档案（0631-5232593）。投标人应把“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信用档案网上公布的良好和不良行为信息截图附在投标文件里。</p>
12	其他	<p>1、投标单位保证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及相关证件真实性及有效性，弄虚作假一经查处，取消投标资格、没收本工程的投标保证金并接受管理机构的相关处罚。</p> <p>2、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评标工作时，招标人可以暂停开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展评标工作。</p> <p>3、如投标文件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将作出否决投标的处理。</p>
13	发展改革、人民银行威海支行关于《威海市联合惩戒措	<p>1. 失信被执行人 2. 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p>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施清单》(2020年)	<p>3. 农产品生产和农业投入品经营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企业及其有关人员</p> <p>4. 环境保护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p> <p>5. 吊销营业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p> <p>6. 严重质量违法失信行为当事人</p> <p>7. 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p> <p>8. 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食品(含食品添加剂)、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者</p> <p>9.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p> <p>10. 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p> <p>11. 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的当事人</p> <p>12. 在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中存在失信、失范行为的单位、组织和有关人员</p> <p>13. 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p> <p>14. 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p> <p>15. 房地产领域开发经营活动中有存在失信行为的相关机构及人员</p> <p>16. 电子商务及分享经济领域炒信行为相关失信主体</p> <p>17. 运输物流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有关人员</p> <p>18. 电子认证服务行业严重失信机构及其相关人员</p> <p>19. 电力行业严重违法失信市场主体及其相关人员</p> <p>20. 保险领域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p> <p>21. 重大交通违法违章相关责任主体</p> <p>22. 劳动保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p> <p>23. 社会保险领域严重失信主体</p> <p>24. 海洋渔业领域严重失信主体</p> <p>25. 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严重失信主体</p> <p>26. 旅游领域严重失信主体</p> <p>27. 价格领域严重失信主体</p> <p>28. 纳税信用评价为D级的纳税人</p>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29. 消防领域严重违法失信相关责任主体 30. 盐行业生产经营严重失信者 31. 石油天然气行业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32. 对外经济合作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33. 国内贸易流通领域严重违法失信主体 34. 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用人单位及其有关人员 35. 婚姻登记严重失信当事人 36. 家政服务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 37. 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38. 出入境检验检疫严重失信企业 39. 慈善捐助领域失信责任相关主体 40. 严重危害正常医疗秩序失信主体 41. 科研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42. 政府采购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43. 知识产权（专利）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44. 会计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45. 文化市场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46. 民办教育培训机构严重失信主体 47. 人防领域严重失信主体 48. 社会组织严重失信主体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 (3)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4.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本次招标工程招标代理费由中标单位支付，请各投标单位在报价时综合考虑。招标代理费收费标准按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标准的70%执行，具体标准如下：

招标代理费的收费标准为：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费率	服务招标费率	工程招标费率
100 万元以下	1. 5%	1. 5%	1. 0%
100~500 万	1. 1%	0. 8%	0. 7%
500~1000 万	0. 8%	0. 45%	0. 55%
1000~5000 万	0. 5%	0. 25%	0. 35%
5000 万~1 亿	0. 25%	0. 1%	0. 2%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本项目不组织踏勘现场。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视澄清内容是否影响编制投标文件时间，确定是否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最终以各投标单位书面确认内容为准。

2.2.3 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资信标、商务标、技术标组成。

3.1.1 商务标

3.1.2 技术标

注：电子投标文件的封皮、目录、项目班子成员表、投标报价表、投标函均为系统自动生成。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报价说明”的要求填写。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4 若中标单位投标总价与综合单价合价不一致，以总价不变的原则，招标人有权合理修正综合单价。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电子交易系统澄清方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澄清一经发出则视为：投标人同意延长并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认可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3) 经查实发现有围标、串标情况、业绩有弄虚作假情况的。

3.5 资格审查资料

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各投标单位在开标现场可以不带原件，但在上传投标文件时需在资格审查内容上传以下资料并加盖电子签章的 PDF 文档，以下材料必须满足开标现场资格评审标准，不能满足开标现场资格审查的，将做无效标处理：

- (1) 企业营业执照
- (2) 资质证书
- (3) 安全生产许可证
- (4) 注册建造师证书及安全考核 B 证
-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有授权委托人的，必须附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件）
- (6) 缴纳投标保证金的证明材料；

A、如以电汇、网上银行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需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及企业基本户银行开户证明彩色 PDF 扫描件；

B、如以银行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需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银行保函彩色 PDF 扫描件；

C、如以保险保函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需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如下 PDF 文档：

①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②企业基本户银行开户许可证明；③有效保函；④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⑤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⑥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有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

D、免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单位，投标文件须后附 2021 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为 AAA 级的证明材料。

E、若投标人采用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的，需要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自主选择电子投标保函参与投标。投标文件只须附电子保函保单或保函凭证即可，基本账户等信息由代理机构开标现场进行保函验真。

(7)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通过威海市信用管理中心开发的联合奖惩微门户程序或信用威海网站查询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 (8)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查询
- (9) 其他资格审查所要提交的资料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

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递交为系统上传电子版，不需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 2.4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4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4.3.2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2.4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不需要参加开标会，只须按照规定时间进

入网上交易大厅进行开标即可。未在规定时间进入网上交易大厅进行开标活动投标单位，按照否决投标处理。

5.2 开标程序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并按以下程序进行：

5.2.1 开标前准备：

- (1) 开标前一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窗口，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线签到；
- (2) 代理机构填写开标准备表内容。

5.2.2 开标现场：

- (1) 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宣布开标；
- (2) 代理机构通过系统查看投标人签到情况；
- (3) 代理机构启动解密，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解密倒计时内（30 分钟）点击【解密】按钮解密投标文件；
- (4) 代理机构启动在线唱标，各投标人界面自动加载唱标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和项目负责人姓名等；
- (5) 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代理发送开标记录表至投标人界面，投标人在确认倒计时内确认开标记录表，同时确认是否需要回避；
- (6)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初步审查；
- (7)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 (8) 评标委员会按照职责评审资信标、技术标和商务标；
- (9) 投标人排序，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标委员会成员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应当及时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履约担保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中标人不能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8.1.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评标委员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无效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 3 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评标委员会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
- (4) 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5) 中标候选人均未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8.1.2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电子招标投标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密封和标记、递交、开标、评标等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 1 : 计算机辅助评标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一)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须知:

1. 投标人应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前应详细阅读使用说明书，保证电脑网络为联网状态，软件为最新版本（只有联网的状态，系统才会自动检测软件是否为最新版本）。

2. 电子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资信标、技术标、商务标组成。投标人下载 ztb 版的电子招标文件后，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会根据电子招标文件评分办法自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目录，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上传相关内容，不要出现错项、漏项，其中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必须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 pdf 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 pdf 文档。

注意：工程量清单报价时，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通过 gcjz 格式清单导出全套表格，若招标文件还要求其他附表，则需将附表制作完成后转换为 pdf 加盖电子签章，上传至商务标的“补充附件”一项中。

3. 投标报价清单信息应以 gcjz 文件形式导入，其中 gcjz 文件清单内容中的投标总价、分部分项清单报价、措施报价、规费、税金、暂估价、暂列金额等信息应按要求填报，若有与报价相关的补充表格，须与 gcjz 内容保持一致。

4. 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根据“投标报价”栏目，自动生成投标函，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修改其内容，确认无误后，在投标函业务中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电子签章。

5. 电子签章是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同时利用电子签名技术保障电子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签名人的不可否认性。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 投标人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项目投标，在打开 ztb 电子招标文件切换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通过“标段管理”依次切换所有投标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为一个电子投标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电子投标文件），否则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无法被系统读取的电子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名称应为投标人的全称。

7. 投标人应在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并加盖电子签章后，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进行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带水印编码），打印之后再修改投标文件内容，需撤销签章，修改后的文件水印编号将发生变化，需重新打印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纸张书写或打印。投标人打印完毕后，应对照纸质投标文件里水印编码和定稿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是否一致。编码不一致的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

8.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后，点击【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并通过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成功。以上工作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人应下载上传凭证，以备核验。（注意：电子投标文件请务必要控制在 200M 以内（若超出，请将压缩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上传））

（二）投标人网上电子开标须知：

1. 投标截止时间前请投标人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提供的模拟开标功能，验证当前电脑环境是否可用、电子签章是否可以使用、CA 数字证书是否匹配，避免开标当天因电脑环境不可用、程序未安装插件及 CA 数字证书驱动不识别或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的 CA 数字证书不匹配等原因造成无法正常网上电子开标。模拟开标使用步骤：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进入交易平台-》点击“模拟开标”菜单。

2. 投标人开标当天使用加密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和已配置好环境的、自行配置联网的电脑登录威海市工程建设交易系统参加网上投标。记住登录系统的两个密码：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与 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建议提前验证密码是否正确。

注：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即该 CA 数字证书与企业账号关联时，企业自行设置的关联密码；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即锁本身的 pin 码。

3. 电脑软硬件配置要求：

- (1) 操作系统：win7 及以上；
- (2) 浏览器：ie9 及以上，搜狗浏览器、360 浏览器、QQ 浏览器等兼容 ie 模式的浏览器，但要保证 ie 浏览器是 ie9 及以上；
- (3) 系统软件：CA 数字证书驱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签章软件。

以上系统软件均可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文件下载专区进行下载。

4. 投标人需在线自行完成开标过程，且必须全程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操作，不要随意插拔 CA 数字证书，建议至少提前 30 分钟登录系统。

登录步骤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招投标登录-》CA 登录-》输入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及数字证书设备密码-》进入交易平台-》开标项目-》选择开标项目进入开标室。

开标步骤为：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5. (1) 在线签到：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功能，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在进入本项目开标室后，点击左侧【签到】按钮完成签到。

(2) 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代理端启动解密后，投标人端口收到在线解密的消息。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

注：投标人完成上述工作后，请耐心等待，系统将根据所有投标人提交解密的顺序依次解密投标文件。

(3) 确认开标记录表：代理端发送开标记录后，投标人端收到确认开标记录表的消息。在倒计时内点击【确认开标记录】按钮，核对报价、项目负责人等信息无误后点击【确认】按钮。倒计时内未点击确认按钮，且未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同开标结果，系统将自动确认开标记录表。若投标单位需进行回避的，应在是否回避栏中点击【回避】按钮。

6.评标期间，请投标人保持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

7.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作出否决投标的决定：

- (1) 电子投标文件所载明的类似工程业绩或者奖项等和实际不符的；
- (2) 同一投标人在电子评标系统中就同一项目的同一标段存在多个不同电子投标文件的；同一投标人在同一项目的不同标段存在多个电子投标文件的；
- (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的，或者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点击“解密”按钮申请解密操作的，或者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不一致导致解密失败的，或者因投标人的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 (4) 电子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到服务器的，或者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
- (5) 电子投标文件里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 (6)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8.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 cpu 编码、硬盘编码及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
- (2) 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的；
- (3) 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
- (4)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视为相互串通投标行为。

9.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若有）

10.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时，招标人可以暂停开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评标工作。

请投标人严格遵照以上要求，如有问题请及时咨询开发单位技术服务，联系电话：
0631- 5819292

第三章 评分办法（综合评估法）

1、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后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按照经评审后的投标文件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名，排名前三名的确定为预中标候选人。若出现排名相同且报价相同的两家或多家，由信用高的推荐为中标候选人；若信用也相同，由招标人择优选择。

经评标委员会成员表决确定为恶意报价或串通报价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本项目分为三个标段：通过资格预审的投标单位可同时报名参加多个标段的投标，但每个投标单位只能中标其中一个标段。若同一个投标单位在不同标段综合得分均排名第一，可以优先选择其中一个标段中标，其他标段由综合得分排名次之的投标人中标。

在必要时招标人将对预中标候选人进行考察，若发现投标供应商提供虚假资料等情况，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

2 、评标准备

2.1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到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2 评标委员会的分工

评标委员会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主任。招标人也可以直接指定评标委员会主任。评标委员会主任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评标委员会主任在与其他评标委员会成员协商的基础上，可以将评标委员会划分为技术组和商务组。

2.3 熟悉文件资料

2.3.1 评标委员会主任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招标目的、招标范围、主要合同条件、技术标准和要求、质量标准和工期要求等，掌握评标标准和方法，熟悉本章及附件中包括的评标表格的使用，如果本章及附件所附的表格不能满足评标所需时，评标委员会应补充编制评标所需的表格。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2.3.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包括招标文件、未在开标会上当场拒绝的各投标文件、开标会记录、招标控制价、工程所在地工程造价管理等部门颁布的工程造价信息、定额（如作为计价依据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家标准以及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认为必要的其他信息和数据。

2.4 对投标文件进行基础性数据分析和整理工作（清标）

2.4.1 在不改变投标人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基础性数据分析和整理（本章中简称为“清标”），从而发现并提取其中可能存在的对招标范围理解的偏差、投标报价的算术性错误、错漏项、投标报价构成不合理、不平衡报价等存在明显异常的问题，并就这些问题整理形成清标成果。评标委员会对清标成果审议后，决定需要投标人进行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的问题，形成质疑问卷，向投标人发出问题澄清通知（包括质疑问卷）。

2.4.2 在不影响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法定权利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可委托由招标人专门成立的清标工作小组完成清标工作。在这种情况下，清标工作可以在评标工作开始之前完成，也可以与评标工作平行进行。清标工作小组成员应为具备相应执业资格的专业人员，且应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对评标专家的回避规定和要求，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有利益、上下级等关系，不得代行依法应当由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行使的权利。清标成果应当经过评标委员会的审核确认，经过评标委员会审核确认的清标成果视同是评标委员会的工作成果，并由评标委员会以书面方式追加对清标工作小组的授权，书面授权委托书必须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名。

2.4.3 投标人接到评标委员会发出的问题澄清通知后，应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供书面澄清资料并按要求进行密封，在规定的时间递交到指定地点。投标人递交的书面澄清资料由评标委员会开启。

3 、评审标准及程序

3.1 资格审查文件评审

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根据评标办法资格审查内容评审，每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的，作无效标处理。

3.2 资信标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资信标评标标准和方法进行量化评分。

3.2.1 .企业信用与实力、项目经理实力与信誉扣分以“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备案为准。

3.3 技术标评审

评标委员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标评标标准和方法进行量化评分。

3.3.1. 技术标中缺少针对某一项评审要点的内容时，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后，该项得分为 0 分。缺少三项及以上评审要点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视为其技术标不能满足工程施工需要，该投标人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3.3.2. 需要项目负责人陈述或答辩的，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工程特点和实际情况，制定需要陈述或答辩的内容。陈述或答辩顺序采用随机编号；陈述或答辩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或背对背形式；陈述或答辩的内容不得泄露任何投标人的信息，否则陈述或答辩不得分。

3.3.3. 投标文件技术标的最终得分，技术标评委少于 5 人的，技术标得分为所有评委得分去掉一个最高值后的算术平均值；技术标评委多于或等于 5 人的，技术标得分为所有评委得分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保留 2 位小数，不四舍五入，以下相同）。

3.3.4. 评委对某一技术标的评分不足技术标分值总分的 60%，或者与其最终得分相差超过 30% 的，应当对其评分做出书面说明。

3.3.5. 招标文件设定技术标合格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技术标得分低于合格标准的投标人。

3.4 商务标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商务标评标标准和方法进行量化评审。

3.5 判断投标是否为无效标

3.5.1. 判断投标人的投标是否为无效标的全部条件，在本章附件 A 中集中列示。

3.5.2. 本章附件 A 集中列示的无效标条件不应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包括的无效标条件抵触，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3.5.3.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依据本章附件 A 中规定的无效标条件判断投标人的投标是否为无效标。

3.6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6.1. 请各参与投标企业在开标结束后，评委评标期间，随时保持电脑网络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通过电子评标系统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

微偏差进行补正。投标人应当在 10 分钟时间内（以招标代理公司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威海公共资源实时公告”即时对话框提醒时间为准）及时通过电子系统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因未及时关注造成责任自负。若投标人在 10 分钟内无法及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请通过电子系统向评标委员会申请延长时间，并说明合理理由。（注意：收到消息提醒后，投标单位必须对其进行刷新，方可查收到）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6.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6.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6.4.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4) 当各子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子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3.6.5. 工程量清单中的投标报价有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 在招标人给定的工程量清单中漏报了某个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或总额价，或所报单价、合价或总额价减少了报价范围，则漏报的工程子目单价、合价和总额价或单价、合价和总额价中减少的报价内容视为已含入其他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和总额价之中。

(2) 在招标人给定的工程量清单中多报了某个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或总额价，或所报单价、合价或总额价增加了报价范围，则从投标报价中扣除多报的工程子目报价或工程子目报价中增加了报价范围的部分报价。

(3)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金额）虽然一致，但投标人修改了该子目的工程数量，则其合价按招标人给定的工程数量乘以投标人所报单价予以修正。

3.6.6.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招标控制价上限（若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3.7 评标结果

3.7.1 评标委员会按照最大程度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综合得分排名前三名的确定为

预中标候选人。

3.7.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附件 A : 评审细则

A1. 评标委员会在详细评审过程中，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可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
2.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3. 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4. 除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同一投标人递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的；
5. 投标报价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低于其成本价、违反政府指导价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招标控制价的；
6.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
7.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8. 法律、法规、规章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9. 投标人资信标中项目管理班子配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标准的；
10. 投标人技术标（设计文件、施工组织设计）不能满足工程施工需要，或者技术标得分低于招标文件规定合格标准的；
11. 投标人拒绝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修正进行说明或者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以及说明理由不成立或者所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属实的；
12. 投标文件提出了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支付办法的；

A2.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否决其投标：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6.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7.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0.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1.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2.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3.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4.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或项目经理被最高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 15.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 16.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17.在资格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未能通过此项评审的。
- 18.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 19.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文件质量标准、工期、质保期等实质性内容方面未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A3.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评委会可以认定为串通投标:

- 1.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3.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5.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7.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8.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9.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10.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1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12.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13.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14.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 15.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16.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17.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A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应作无效标处理并计不良行为记录，情节严重者，依法进行行政处罚。

- 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提供虚假的项目经理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隐瞒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信息;
- 6.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A5.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规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无效标后，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合格投标人不足3个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全部投标。投标人少于三个或者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合格投标人不足3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A6.评委必须对各投标企业进行有记名评分，否则该投票无效。

A7.近一年度是指从开标日向前推算一年，近两年度是指从开标日向前推算二年，以此类推，精确到日。

A8.根据评标委员会评标报告，招标人应选择综合得分最高的为中标人。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A9.低于成本价的投标无效，其投标报价不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附件 B : 无效标投标条件

A0 、 总则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无效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无效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1 A1 无效标条件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A1.1 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A1.2 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的，详下：

A1.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的；

A1.2.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错漏之处一致的；

A1.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或者报价组成异常一致或者呈规律性变化的；

A1.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的；

A1.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出现同一人的；

A1.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A1.2.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或者同一台附属设备打印的；

A1.2.8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人投标的；

A1.2.9 不同投标人使用同一个人或者企业资金交纳投标保证金或者投标保函的反担保的；

A1.2.10 不同投标人聘请同一个人为其投标提供技术或者经济咨询服务的，但招标工程本身要求采用专有技术的除外；

A1.2.11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A1.3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标准的或未按要求提供保险的；

A1.4 技术标（施工组织设计）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写的；

A1.5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A1.6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A1.7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或项目经理或委托代理人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的，或通过威海市信用管理中心开发的联合奖惩微门户程序或信用威海网站查询投标人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A1.8 投标单位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电子辅助评标系统审查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企业制作的电子标书里的cpu编码、硬盘编码及MAC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则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A1.9 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

A1.10 如投标文件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A1.11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规定。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SDF—2019—0002)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承包人（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 15 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 15 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

2. 工程地点：荣成市泰祥路东、富耕路北。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 _____。

4.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 工程内容：_____。

6. 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包括车间、仓库、办公楼及附属设施等工程的土建、安装施工及保修。

二、合同工期

计划总工期____日历天，其中的单位工程必须满足建设单位进度计划安排（具体进度计划安排详见建设单位进度计划）。

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 (1) 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 (4) 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荣成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_____

地 址: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_____

电 话:

传 真: _____

传 真: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第二节 通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 1 词语定义与解释

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的下列词语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 1. 1 合同

1. 1. 1. 1 合同：是指根据法律规定和合同当事人约定具有约束力的文件，构成合同的文件包括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如果有）、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通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以及其他合同文件。

1. 1. 1. 2 合同协议书：是指构成合同的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签署的称为“合同协议书”的书面文件。

1. 1. 1. 3 中标通知书：是指构成合同的由发包人通知承包人中标的书面文件。

1. 1. 1. 4 投标函：是指构成合同的由承包人填写并签署的用于投标的称为“投标函”的文件。

1. 1. 1. 5 投标函附录：是指构成合同的附在投标函后的称为“投标函附录”的文件。

1. 1. 1. 6 技术标准和要求：是指构成合同的施工应当遵守的或指导施工的国家、行业或地方的技术标准和要求，以及合同约定的技术标准和要求。

1. 1. 1. 7 图纸：是指构成合同的图纸，包括由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或经发包人批准的设计文件、施工图、鸟瞰图及模型等，以及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图纸文件。图纸应当按照法律规定审查合格。

1. 1. 1.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是指构成合同的由承包人按照规定的格式和要求填写并标明价格的工程量清单，包括说明和表格。

1. 1. 1. 9 预算书：是指构成合同的由承包人按照发包人规定的格式和要求编制的工程预算文件。

1. 1. 1. 10 其他合同文件：是指经合同当事人约定的与工程施工有关的具有合同约束力的文件或书面协议。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进行约定。

1. 1. 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 1. 2. 1 合同当事人：是指发包人和（或）承包人。

1. 1. 2. 2 发包人：是指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当事人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1. 1. 2. 3 承包人：是指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具有相应工程施工承包资质的当事人及

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1.1.2.4 监理人：是指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的，受发包人委托按照法律规定进行工程监督管理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1.1.2.5 设计人：是指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的，受发包人委托负责工程设计并具备相应工程设计资质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1.1.2.6 分包人：是指按照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分包部分工程或工作，并与承包人签订分包合同的法人。

1.1.2.7 发包人代表：是指由发包人任命并派驻施工现场在发包人授权范围内行使发包人权利的人。

1.1.2.8 项目经理：是指由承包人任命并派驻施工现场，在承包人授权范围内负责合同履行，且按照法律规定具有相应资格的项目负责人。

1.1.2.9 总监理工程师：是指由监理人任命并派驻施工现场进行工程监理的总负责人。

1.1.3 工程和设备

1.1.3.1 工程：是指与合同协议书中工程承包范围对应的永久工程和（或）临时工程。

1.1.3.2 永久工程：是指按合同约定建造并移交给发包人的工程，包括工程设备。

1.1.3.3 临时工程：是指为完成合同约定的永久工程所修建的各类临时性工程，不包括施工设备。

1.1.3.4 单位工程：是指在合同协议书中指明的，具备独立施工条件并能形成独立使用功能的永久工程。

1.1.3.5 工程设备：是指构成永久工程的机电设备、金属结构设备、仪器及其他类似的设备和装置。

1.1.3.6 施工设备：是指为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作的设备、器具和其他物品，但不包括工程设备、临时工程和材料。

1.1.3.7 施工现场：是指用于工程施工的场所，以及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作为施工场所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永久占地和临时占地。

1.1.3.8 临时设施：是指为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作的服务的临时性生产和生活设施。

1.1.3.9 永久占地：是指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为实施工程需永久占用的土地。

1.1.3.10 临时占地：是指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为实施工程需要临时占用的土地。

1.1.4 日期和期限

1.1.4.1 开工日期：包括计划开工日期和实际开工日期。计划开工日期是指合同协议书约定的开工日期；实际开工日期是指监理人按照第 7.3.2 项（开工通知）约定发出的符合法律规定

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

1.1.4.2 竣工日期：包括计划竣工日期和实际竣工日期。计划竣工日期是指合同协议书约定的竣工日期；实际竣工日期按照第13.2.3项（竣工日期）的约定确定。

1.1.4.3 工期：是指在合同协议书约定的承包人完成工程所需的期限，包括按照合同约定所作的期限变更。

1.1.4.4 缺陷责任期：是指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承担缺陷修复义务，且发包人预留质量保证金（已缴纳履约保证金的除外）的期限，自工程实际竣工日期起计算。

1.1.4.5 保修期：是指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承担保修责任的期限，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1.4.6 基准日期：招标发包的工程以投标截止日前28天的日期为基准日期，直接发包的工程以合同签订日前28天的日期为基准日期。

1.1.4.7 天：除特别指明外，均指日历天。合同中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天24:00时。

1.1.5 合同价格和费用

1.1.5.1 签约合同价：是指发包人和承包人在合同协议书中确定的总金额，包括安全文明施工费、暂估价及暂列金额等。

1.1.5.2 合同价格：是指发包人用于支付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承包范围内全部工作的金额，包括合同履行过程中按合同约定发生的价格变化。

1.1.5.3 费用：是指为履行合同所发生的或将要发生的所有必需的开支，包括管理费和应分摊的其他费用，但不包括利润。

1.1.5.4 暂估价：是指发包人在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提供的用于支付必然发生但暂时不能确定价格的材料、工程设备的单价、专业工程以及服务工作的金额。

1.1.5.5 暂列金额：是指发包人在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暂定并包括在合同价格中的一笔款项，用于工程合同签订时尚未确定或者不可预见的所需材料、工程设备、服务的采购，施工中可能发生的工程变更、合同约定调整因素出现时的合同价格调整以及发生的索赔、现场签证确认等的费用。

1.1.5.6 计日工：是指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完成发包人提出的零星工作或需要采用计日工计价的变更工作时，按合同中约定的单价计价的一种方式。

1.1.5.7 质量保证金：是指按照第15.3款（质量保证金）约定承包人用于保证其在缺陷责任期内履行缺陷修补义务的担保。

1.1.5.8 总价项目：是指在现行国家、行业以及地方的计量规则中无工程量计算规则，在已

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以总价或以费率形式计算的项目。

1. 1. 6 其他

1. 1. 6. 1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文件、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 2 语言文字

合同以中国的汉语简体文字编写、解释和说明。合同当事人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使用两种以上语言时，汉语为优先解释和说明合同的语言。

1. 3 法律

合同所称法律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性法规和地方政府规章等。

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合同适用的其他规范性文件。

1. 4 标准和规范

1. 4. 1 适用于工程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性标准，以及相应的规范、规程等，合同当事人有特别要求的，应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1. 4. 2 发包人要求使用国外标准、规范的，发包人负责提供原文版本和中文译本，并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提供标准规范的名称、份数和时间。

1. 4. 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功能要求高于或严于现行国家、行业或地方标准的，应当在专用合同条款中予以明确。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应视为承包人在签订合同前已充分预见前述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复杂程度，签约合同价中已包含由此产生的费用。

1. 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9)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和交底

发包人应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期限、数量和内容向承包人免费提供图纸，并组织承包人、监理人和设计人进行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发包人至迟不得晚于第 7.3.2 项（开工通知）载明的开工日期前 14 天向承包人提供图纸。

因发包人未按合同约定提供图纸导致承包人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的，按照第 7.5.1 项（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约定办理。

1.6.2 图纸的错误

承包人在收到发包人提供的图纸后，发现图纸存在差错、遗漏或缺陷的，应及时通知监理人。监理人接到该通知后，应附具相关意见并立即报送发包人，发包人应在收到监理人报送的通知后的合理时间内作出决定。合理时间是指发包人在收到监理人的报送通知后，尽其努力且不懈怠地完成图纸修改补充所需的时间。

1.6.3 图纸的修改和补充

图纸需要修改和补充的，应经图纸原设计人及审批部门同意，并由监理人在工程或工程相应部位施工前将修改后的图纸或补充图纸提交给承包人，承包人应按修改或补充后的图纸施工。

1.6.4 承包人文件

承包人应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提供应当由其编制的与工程施工有关的文件，并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期限、数量和形式提交监理人，并由监理人报送发包人。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文件后 7 天内审查完毕，监理人对承包人文件有异议的，承包人应予以修改，并重新报送监理人。监理人的审查并不减轻或免除承包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当承担的责任。

1.6.5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的保管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在施工现场另外保存一套完整的图纸和承包人文件，供发包人、监理人及有关人员进行工程检查时使用。

1.7 联络

1.7.1 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均应采用书面形式，并应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送达接收人和送达地点。

1.7.2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各自的送达接收人和送达地点。任何一方合同当事人指定的接收人或送达地点发生变动的，应提前3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1.7.3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及时签收另一方送达至送达地点和指定接收人的来往信函。拒不签收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拒绝接收一方承担。

1.8 严禁贿赂

合同当事人不得以贿赂或变相贿赂的方式，谋取非法利益或损害对方权益。因一方合同当事人的贿赂造成对方损失的，应赔偿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承包人不得与监理人或发包人聘请的第三方串通损害发包人利益。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为监理人提供合同约定以外的通讯设备、交通工具及其他任何形式的利益，不得向监理人支付报酬。

1.9 化石、文物

在施工现场发掘的所有文物、古迹以及具有地质研究或考古价值的其他遗迹、化石、钱币或物品属于国家所有。一旦发现上述文物，承包人应采取合理有效的保护措施，防止任何人员移动或损坏上述物品，并立即报告有关政府行政管理部门，同时通知监理人。

发包人、监理人和承包人应按有关政府行政管理部门要求采取妥善的保护措施，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

承包人发现文物后不及时报告或隐瞒不报，致使文物丢失或损坏的，应赔偿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应根据施工需要，负责取得出入施工现场所需的批准手续和全部权利，以及取得因施工所需修建道路、桥梁以及其他基础设施的权利，并承担相关手续费和建设费用。承包人应协助发包人办理修建场内外道路、桥梁以及其他基础设施的手续。

承包人应在订立合同前查勘施工现场，并根据工程规模及技术参数合理预见工程施工所需的进出施工现场的方式、手段、路径等。因承包人未合理预见所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

期由承包人承担。

1. 10. 2 场外交通

发包人应提供场外交通设施的技术参数和具体条件，承包人应遵守有关交通法规，严格按照道路和桥梁的限制荷载行驶，执行有关道路限速、限行、禁止超载的规定，并配合交通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检查。场外交通设施无法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由发包人负责完善并承担相关费用。

1. 10. 3 场内交通

发包人应提供场内交通设施的技术参数和具体条件，并应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所需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因承包人原因造成上述道路或交通设施损坏的，承包人负责修复并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

除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外，承包人负责修建、维修、养护和管理施工所需的其他场内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发包人和监理人可以为实现合同目的使用承包人修建的场内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

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由合同当事人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1. 10. 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由承包人负责运输的超大件或超重件，应由承包人负责向交通管理部门办理申请手续，发包人给予协助。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但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除外。

1. 10. 5 道路和桥梁的损坏责任

因承包人运输造成施工场地内外公共道路和桥梁损坏的，由承包人承担修复损坏的全部费用和可能引起的赔偿。

1. 10. 6 水路和航空运输

本款前述各项的内容适用于水路运输和航空运输，其中“道路”一词的涵义包括河道、航线、船闸、机场、码头、堤防以及水路或航空运输中其他相似结构物；“车辆”一词的涵义包括船舶和飞机等。

1. 11 知识产权

1. 11. 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要求的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属于发包人，承包人可以为实现合同目的而复制、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用于与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为了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1.11.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的文件，除署名权以外的著作权属于发包人，承包人可因实施工程的运行、调试、维修、改造等目的而复制、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用于与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为了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1.11.3 合同当事人保证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不侵犯对方及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承包人在使用材料、施工设备、工程设备或采用施工工艺时，因侵犯他人的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所引起的责任，由承包人承担；因发包人提供的材料、施工设备、工程设备或施工工艺导致侵权的，由发包人承担责任。

1.11.4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在合同签订前和签订时已确定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1.12 保密

除法律规定或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不得将发包人提供的图纸、文件以及声明需要保密的资料信息等商业秘密泄露给第三方。

除法律规定或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承包人同意，发包人不得将承包人提供的技术秘密及声明需要保密的资料信息等商业秘密泄露给第三方。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应被认为是准确的和完整的。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发包人应予以修正，并相应调整合同价格：

- (1) 工程量清单存在缺项、漏项的；
- (2) 工程量清单偏差超出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工程量偏差范围的；
- (3) 未按照国家现行计量规范强制性规定计量的。

2. 发包人

2.1 许可或批准

发包人应遵守法律，并办理法律规定由其办理的许可、批准或备案，包括但不限于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施工所需临时用水、临时用电、中断道路交通、临时占用土地等许可和批准。发包人应协助承包人办理法律规定的有关施工证件和批件。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及时办理完毕前述许可、批准或备案，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应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明确其派驻施工现场的发包人代表的姓名、职务、联系方式及授权范围等事项。发包人代表在发包人的授权范围内，负责处理合同履行过程中与发包人有关的具体事宜。发包人代表在授权范围内的行为由发包人承担法律责任。发包人更换发包人代表的，应提前7天书面通知承包人。

发包人代表不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职责及义务，并导致合同无法继续正常履行的，承包人可以要求发包人撤换发包人代表。

不属于法定必须监理的工程，监理人的职权可以由发包人代表或发包人指定的其他人员行使。

2.3 发包人人员

发包人应要求在施工现场的发包人人员遵守法律及有关安全、质量、环境保护、文明施工等规定，并保障承包人免于承受因发包人人员未遵守上述要求给承包人造成的损失和责任。

发包人人员包括发包人代表及其他由发包人派驻施工现场的人员。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应最迟于开工日期7天前向承包人移交施工现场。

2.4.2 提供施工条件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

- (1) 将施工用水、电力、通讯线路等施工所必需的条件接至施工现场内；
- (2) 保证向承包人提供正常施工所需要的进入施工现场的交通条件；
- (3) 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并承担相关费用；
- (4) 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约定应提供的其他设施和条件。

2.4.3 提供基础资料

发包人应当在移交施工现场前向承包人提供施工现场及工程施工所必需的毗邻区域内供水、排水、供电、供气、供热、通信、广播电视等地下管线资料，气象和水文观测资料，地质勘察资料，相邻建筑物、构筑物和地下工程等有关基础资料，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按照法律规定确需在开工后方能提供的基础资料，发包人应尽其努力及时地在相应工程施工前的合理期限内提供，合理期限应以不影响承包人的正常施工为限。

2.4.4 逾期提供的责任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及时向承包人提供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基础资料的，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应在收到承包人要求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书面通知后 28 天内，向承包人提供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相应资金来源证明。

发包人要求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必须向承包人对等提供支付担保。支付担保可以采用银行保函、保险保函或融资性担保公司担保等形式，具体形式由合同当事人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2.6 支付合同价款

发包人应按合同约定向承包人及时支付合同价款。

2.7 组织竣工验收

发包人应按合同约定及时组织竣工验收。

2.8 现场统一管理协议

发包人应与承包人、由发包人直接发包的专业工程的承包人签订施工现场统一管理协议，明确各方的权利义务。施工现场统一管理协议作为专用合同条款的附件。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承包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应遵守法律和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并履行以下义务：

- (1) 办理法律规定应由承包人办理的许可和批准，并将办理结果书面报送发包人留存；
- (2) 按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完成工程，并在保修期内承担保修义务；
- (3) 按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采取施工安全和环境保护措施，办理工伤保险，确保工程及人员、材料、设备和设施的安全；
- (4) 按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和施工进度要求，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措施计划，并对所有施工作业和施工方法的完备性和安全可靠性负责；
- (5) 在进行合同约定的各项工时，不得侵害发包人与他人使用公用道路、水源、市政管网等公共设施的权利，避免对邻近的公共设施产生干扰。承包人占用或使用他人的施工场地，影响他人作业或生活的，应承担相应责任；

- (6) 按照第6.3款（环境保护）约定负责施工场地及其周边环境与生态的保护工作；
- (7) 按第6.1款（安全文明施工）约定采取施工安全措施，确保工程及其人员、材料、设备和设施的安全，防止因工程施工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
- (8) 将发包人按合同约定支付的各项价款专用于合同工程，且应及时支付其雇用人员工资，并及时向分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 (9) 按照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编制竣工资料，完成竣工资料立卷及归档，并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竣工资料的套数、内容、时间等要求移交发包人；
- (10) 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应为合同当事人所确认的人选，并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明确项目经理的姓名、职称、注册执业证书编号、联系方式及授权范围等事项，项目经理经承包人授权后代表承包人负责履行合同。项目经理应是承包人正式聘用的员工，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交项目经理与承包人之间的劳动合同，以及承包人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的有效证明。承包人不提交上述文件的，项目经理无权履行职责，发包人有权要求更换项目经理，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项目经理应常驻施工现场，且每月在施工现场时间不得少于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天数。项目经理不得同时担任其他项目的项目经理。项目经理确需离开施工现场时，应事先通知监理人，并取得发包人的书面同意。项目经理的通知中应当载明临时代行其职责的人员的注册执业资格、管理经验等资料，该人员应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能力。

承包人违反上述约定的，应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2.2 项目经理按合同约定组织工程施工。在紧急情况下为确保施工安全和人员安全，在无法与发包人代表和总监理工程师及时取得联系时，项目经理有权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与工程有关的人身、财产和工程的安全，但应在48小时内向发包人代表和总监理工程师提交书面报告。

3.2.3 承包人需要更换项目经理的，应提前14天书面通知发包人和监理人，并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通知中应当载明继任项目经理的注册执业资格、管理经验等资料，继任项目经理继续履行第3.2.1项约定的职责。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擅自更换项目经理。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应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2.4 发包人有权书面通知承包人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项目经理，通知中应当载明要求更换的理由。承包人应在接到更换通知后14天内向发包人提出书面的改进报告。发包人收到改进报告后仍要求更换的，承包人应在接到第二次更换通知的28天内进行更换，并将新任命的项目经理的注册执业资格、管理经验等资料书面通知发包人。继任项目经理继续履行第3.2.1项约定的

职责。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应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2.5项目经理因特殊情况授权其下属人员履行其某项工作职责的，该下属人员应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能力，并应提前7天将上述人员的姓名和授权范围书面通知监理人，并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

3.3 承包人人员

3.3.1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在接到开工通知后7天内，向监理人提交承包人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人员安排的报告，其内容应包括合同管理、施工、技术、材料、质量、安全、财务、标准、机械、劳务、资料等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名单及其岗位、注册执业资格等，以及各工种技术工人的安排情况，并同时提交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与承包人之间的劳动关系证明和缴纳社会保险的有效证明。

3.3.2承包人派驻到施工现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应相对稳定。施工过程中如有变动，承包人应及时向监理人提交施工现场人员变动情况的报告。承包人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时，应提前7天书面通知监理人，并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通知中应当载明继任人员的注册执业资格、管理经验等资料。

特殊工种作业人员均应持有相应的资格证明，监理人可以随时检查。

3.3.3发包人对于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资格或能力有异议的，承包人应提供资料证明被质疑人员有能力完成其岗位工作或不存在发包人所质疑的情形。发包人要求撤换不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职责及义务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承包人应当撤换。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的，应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3.4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每月累计不超过5天的，应报监理人同意；离开施工现场每月累计超过5天的，应通知监理人，并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前应指定一名有经验的人员临时代行其职责，该人员应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资格和能力，且应征得监理人或发包人的同意。

3.3.5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或前述人员未经监理人或发包人同意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应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4 承包人现场查勘

承包人应对基于发包人按照第2.4.3项（提供基础资料）提交的基础资料所做出的解释和推断负责，但因基础资料存在错误、遗漏导致承包人解释或推断失实的，由发包人承担责任。

承包人应对施工现场和施工条件进行查勘，并充分了解工程所在地的气象条件、交通条件、风俗习惯以及其他与完成合同工作有关的其他资料。因承包人未能充分查勘、了解前述情况或

未能充分估计前述情况所可能产生后果的，承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承包人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转包给第三人，或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肢解后以分包的名义转包给第三人。承包人不得将工程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及专用合同条款中禁止分包的专业工程分包给第三人，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由合同当事人按照法律规定在专用合同条款中予以明确。

承包人不得以劳务分包的名义转包或违法分包工程。

3.5.2 分包的确定

承包人应按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进行分包，确定分包人。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给定暂估价的专业工程，按照第 10.7 款（暂估价）确定分包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分包的，承包人应确保分包人具有相应的资质和能力（劳务分包除外）。工程分包不减轻或免除承包人的责任和义务，承包人和分包人就分包工程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在分包合同签订后 7 天内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提交分包合同副本。

3.5.3 分包管理

承包人应向监理人提交分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并对分包人的施工人员进行实名制管理，包括但不限于进出场管理、登记造册以及各种证照的办理。

3.5.4 分包合同价款

(1) 除本项第（2）目约定的情况或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分包合同价款由承包人与分包人结算，未经承包人同意，发包人不得向分包人支付分包工程价款；

(2) 生效法律文书要求发包人向分包人支付分包合同价款的，发包人有权从应付承包人工程款中扣除该部分款项。

3.5.5 分包合同权益的转让

分包人在分包合同项下的义务持续到缺陷责任期届满以后的，发包人有权在缺陷责任期届满前，要求承包人将其在分包合同项下的权益转让给发包人，承包人应当转让。除转让合同另有约定外，转让合同生效后，由分包人向发包人履行义务。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自发包人向承包人移交施工现场之日起，承包人应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直到颁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2) 在承包人负责照管期间，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材料、工程设备损坏的，由承包人

负责修复或更换，并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

（3）对合同内分期完成的成品和半成品，在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前，由承包人承担保护责任。因承包人原因造成成品或半成品损坏的，由承包人负责修复或更换，并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

3.7 履约担保

发包人需要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由合同当事人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履约担保的方式、金额及期限等。履约担保由承包人自愿选择银行保函、保险保函、融资性担保公司担保或履约保证金等任一形式，发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或限制使用。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长的，继续提供履约担保所增加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非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长的，继续提供履约担保所增加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3.8 联合体

3.8.1 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联合体各方应为履行合同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3.8.2 联合体协议经发包人确认后作为合同附件。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修改联合体协议。

3.8.3 联合体牵头人负责与发包人和监理人联系，并接受指示，负责组织联合体各成员全面履行合同。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工程实行监理的，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明确监理人的监理内容及监理权限等事项。监理人应当根据发包人授权及法律规定，代表发包人对工程施工相关事项进行检查、查验、审核、验收，并签发相关指示，但监理人无权修改合同，且无权减轻或免除合同约定的承包人的任何责任与义务。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由承包人提供，所发生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4.2 监理人员

发包人授予监理人对工程实施监理的权利由监理人派驻施工现场的监理人员行使，监理人员包括总监理工程师及监理工程师。监理人应将授权的总监理工程师和监理工程师的姓名及授权范围以书面形式提前通知承包人。更换总监理工程师的，监理人应提前7天书面通知承包人；

更换其他监理人员，监理人应提前48小时书面通知承包人。

4.3 监理人的指示

监理人应按照发包人的授权发出监理指示。监理人的指示应采用书面形式，并经其授权的监理人员签字。紧急情况下，为了保证施工人员的安全或避免工程受损，监理人员可以口头形式发出指示，该指示与书面形式的指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必须在发出口头指示后24小时内补发书面监理指示，补发的书面监理指示应与口头指示一致。

监理人发出的指示应送达承包人项目经理或经项目经理授权接收的人员。因监理人未能按合同约定发出指示、指示延误或发出了错误指示而导致承包人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的，由发包人承担相应责任。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总监理工程师不应将第4.4款（商定或确定）约定应由总监理工程师作出确定的权力授权或委托给其他监理人员。

承包人对监理人发出的指示有疑问的，应向监理人提出书面异议，监理人应在48小时内对该指示予以确认、更改或撤销，监理人逾期未回复的，承包人有权拒绝执行上述指示。

监理人对承包人的任何工作、工程或其采用的材料和工程设备未在约定的或合理期限内提出意见的，视为批准，但不免除或减轻承包人对该工作、工程、材料、工程设备等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

4.4 商定或确定

合同当事人进行商定或确定时，总监理工程师应当会同合同当事人尽量通过协商达成一致，不能达成一致的，由总监理工程师按照合同约定审慎做出公正的确定。

总监理工程师应将确定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和承包人，并附详细依据。合同当事人对总监理工程师的确定没有异议的，按照总监理工程师的确定执行。任何一方合同当事人有异议，按照第20条（争议解决）约定处理。争议解决前，合同当事人暂按总监理工程师的确定执行；争议解决后，争议解决的结果与总监理工程师的确定不一致的，按照争议解决的结果执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人承担。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工程质量标准必须符合现行国家、省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有关工程质量的特殊标准或要求由合同当事人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5.1.2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的，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5.1.3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返工直至工程质量达到合同约定的标准为止，并由承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

5.1.4 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工程质量创建目标。工程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创建目标时，按照达到的质量等次计取优质优价费用；未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创建目标时，按照实际获得的质量等次计取优质优价费用；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超出质量创建目标时的奖励及其他奖惩条款。

5.2 质量保证措施

5.2.1 发包人的质量管理

发包人应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完成与工程质量有关的各项工。

5.2.2 承包人的质量管理

承包人按照第7.1款（施工组织设计）约定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提交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文件，建立完善的质量检查制度，并提交相应的工程质量文件。对于发包人和监理人违反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的错误指示，承包人有权拒绝实施。

承包人应对施工人员进行质量教育和技术培训，定期考核施工人员的劳动技能，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和操作规程。

承包人应按照法律规定和发包人的要求，对材料、工程设备以及工程的所有部位及其施工工艺进行全过程的质量检查和检验，并作详细记录，编制工程质量报表，报送监理人审查。此外，承包人还应按照法律规定和发包人的要求，进行施工现场取样试验、工程复核测量和设备性能检测，提供试验样品、提交试验报告和测量成果以及其他工作。

5.2.3 监理人的质量检查和检验

监理人按照法律规定和发包人授权对工程的所有部位及其施工工艺、材料和工程设备进行检查和检验。承包人应为监理人的检查和检验提供方便，包括监理人到施工现场，或制造、加工地点，或合同约定的其他地方进行察看和查阅施工原始记录。监理人为此进行的检查和检验，不免除或减轻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应当承担的责任。

监理人的检查和检验不应影响施工正常进行。监理人的检查和检验影响施工正常进行的，且经检查检验不合格的，影响正常施工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工期不予顺延；经检查检验合格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1 承包人自检

承包人应当对工程隐蔽部位进行自检，并经自检确认是否具备覆盖条件。

5.3.2 检查程序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工程隐蔽部位经承包人自检确认具备覆盖条件的，承包人应在共同检查前 48 小时书面通知监理人检查，通知中应载明隐蔽检查的内容、时间和地点，并应附有自检记录和必要的检查资料。

监理人应按时到场并对隐蔽工程及其施工工艺、材料和工程设备进行检查。经监理人检查确认质量符合隐蔽要求，并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承包人才能进行覆盖。经监理人检查质量不合格的，承包人应在监理人指示的时间内完成修复，并由监理人重新检查，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的，应在检查前 24 小时向承包人提交书面延期要求，但延期不能超过 48 小时，由此导致工期延误的，工期应予以顺延。监理人未按时进行检查，也未提出延期要求的，视为隐蔽工程检查合格，承包人可自行完成覆盖工作，并作相应记录报送监理人，监理人应签字确认。监理人事后对检查记录有疑问的，可按第 5.3.3 项（重新检查）的约定重新检查。

5.3.3 重新检查

承包人覆盖工程隐蔽部位后，发包人或监理人对质量有疑的，可要求承包人对已覆盖的部位进行钻孔探测或揭开重新检查，承包人应遵照执行，并在检查后重新覆盖恢复原状。经检查证明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的，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经检查证明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5.3.4 承包人私自覆盖

承包人未通知监理人到场检查，私自将工程隐蔽部位覆盖的，监理人有权指示承包人钻孔探测或揭开检查，无论工程隐蔽部位质量是否合格，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均由承包人承担。

5.4 不合格工程的处理

5.4.1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不合格的，发包人有权随时要求承包人采取补救措施，直至达到合同要求的质量标准，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无法补救的，按照第 13.2.4 项（拒绝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约定执行。

5.4.2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工程不合格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5.5 质量争议检测

合同当事人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的，由双方协商确定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鉴定，由此产生的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合同当事人都有责任的，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合同当事人无法达成一致的，按照第4.4款（商定或确定）执行。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安全生产要求

合同履行期间，合同当事人都应当遵守国家、省和工程所在地有关安全生产的要求。合同当事人有特别要求的，应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明确施工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发包人不得明示或者暗示承包人购买、租赁、使用不符合安全施工要求的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消防设施和器材。承包人有权拒绝发包人及监理人强令承包人违章作业、冒险施工的任何指示。

在施工过程中，如遇到突发的地质变动、事先未知的地下施工障碍等影响施工安全的紧急情况，承包人应及时报告监理人和发包人，发包人应当及时下令停工并报政府有关行政管理部门采取应急措施。

因安全生产需要暂停施工的，按照第7.8款（暂停施工）的约定执行。

6.1.2 安全生产保证措施

承包人应当按照有关规定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或者专项施工方案应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及操作规程、治安保卫制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并按安全生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履行安全职责，如实编制工程安全生产的有关记录，接受发包人、监理人及政府安全监督部门的检查与监督。

承包人应当按照有关规定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或者专项施工方案应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6.1.3 特别安全生产事项

承包人应按照法律规定进行施工，开工前做好安全技术交底工作，施工过程中做好各项安全防护措施。承包人为实施合同而雇用的特殊工种的人员应受过专门的培训并已取得政府有关管理机构颁发的上岗证书。

承包人在动力设备、输电线路、地下管道、密封防震车间、易燃易爆地段以及临街交通要道附近施工时，施工开始前应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提出安全防护措施，经发包人认可后实施。

实施爆破作业，在放射、毒害性环境中施工（含储存、运输、使用）及使用毒害性、腐蚀性物品施工时，承包人应在施工前 7 天以书面通知发包人和监理人，并报送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经发包人认可后实施。

需单独编制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专项工程施工方案的，及要求进行专家论证的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承包人应及时编制和组织论证。

6.1.4 治安保卫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应与当地公安部门协商，在现场建立治安管理机构或联防组织，统一管理施工场地的治安保卫事项，履行合同工程的治安保卫职责。

发包人和承包人除应协助现场治安管理机构或联防组织维护施工场地的社会治安外，还应做好包括生活区在内的各自管辖区的治安保卫工作。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在工程开工后 7 天内共同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并制定应对突发治安事件的紧急预案。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暴乱、爆炸等恐怖事件，以及群殴、械斗等群体性突发治安事件的，发包人和承包人应立即向当地政府报告。发包人和承包人应积极协助当地有关部门采取措施平息事态，防止事态扩大，尽量避免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6.1.5 文明施工

承包人在工程施工期间，应当采取措施保持施工现场平整，物料堆放整齐。工程所在地有关政府行政管理部门有特殊要求的，按照其要求执行。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有其他要求的，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明确。

在工程移交之前，承包人应当从施工现场清除承包人的全部工程设备、多余材料、垃圾和各种临时工程，并保持施工现场清洁整齐。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可在发包人指定的地点保留承包人履行保修期内的各项义务所需要的材料、施工设备和临时工程。

6.1.6 安全文明施工费

安全文明施工费由发包人承担，发包人不得以任何形式扣减该部分费用。因基准日期后合同所适用的法律或政府有关规定发生变化，增加的安全文明施工费由发包人承担。

承包人经发包人同意采取合同约定以外的安全措施所产生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未经发包人同意的，如果该措施避免了发包人的损失，则发包人在避免损失的额度内承担该措施费。如果该措施避免了承包人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该措施费。

发包人应在开工前，将安全文明施工费用一次性全额拨付给承包人，工程竣工结算时，根

据结算造价对安全文明施工费用总额进行调整和结算。发包人拨付时应注明此项费用为安全文明施工费。发包人逾期支付安全文明施工费超过7天的，承包人有权向发包人发出要求预付的催告通知，发包人收到通知后7天内仍未支付的，承包人有权暂停施工，并按第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执行。

承包人对安全文明施工费应专款专用，承包人应在财务账目中单独列项备查，不得挪作他用，否则发包人有权责令其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的，可以责令其暂停施工，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6.1.7 安全文明施工创建目标

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安全文明施工创建目标。工程达到合同约定的安全文明施工创建目标时，按照达到的安全文明施工等次计取优质优价费用；未达到合同约定的安全文明施工创建目标时，按照实际获得的安全文明施工等次计取优质优价费用；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超出安全文明施工创建目标时的奖励及其他奖惩条款。

6.1.8 紧急情况处理

在工程实施期间或缺陷责任期内发生危及工程安全的事件，监理人通知承包人进行抢救，承包人声明无能力或不愿立即执行的，发包人有权雇佣其他人员进行抢救。此类抢救按合同约定属于承包人义务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6.1.9 事故处理

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事故的，承包人应立即通知监理人，监理人应立即通知发包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应立即组织人员和设备进行紧急抢救和抢修，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防止事故扩大，并保护事故现场。需要移动现场物品时，应作出标记和书面记录，妥善保管有关证据。发包人和承包人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时如实地向有关部门报告事故发生的情况，以及正在采取的紧急措施等。

6.1.10 安全生产责任

6.1.10.1 发包人的安全责任

发包人应负责赔偿以下各种情况造成的损失：

- (1) 工程或工程的任何部分对土地的占用所造成的第三者财产损失；
- (2) 由于发包人原因在施工场地及其毗邻地带造成的第三者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
- (3) 由于发包人原因对承包人、监理人造成的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
- (4) 由于发包人原因造成的发包人自身人员的人身伤害以及财产损失。

6.1.10.2 承包人的安全责任

由于承包人原因在施工场地内及其毗邻地带造成的发包人、监理人以及第三者人员伤亡和

财产损失，由承包人负责赔偿。

6.2 职业健康

6.2.1 劳动保护

承包人应按照法律规定安排现场施工人员的劳动和休息时间，保障劳动者的休息时间，并支付合理的报酬和费用。承包人应依法为其履行合同所雇用的人员办理必要的证件、许可、保险和注册等，承包人应督促其分包人为分包人所雇用的人员办理必要的证件、许可、保险和注册等。

承包人应按照法律规定保障现场施工人员的劳动安全，并提供劳动保护，并应按国家有关劳动保护的规定，采取有效的防止粉尘、降低噪声、控制有害气体和保障高温、高寒、高处作业安全等劳动保护措施。承包人雇佣人员在施工中受到伤害的，承包人应立即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抢救和治疗。

承包人应按法律规定安排工作时间，保证其雇佣人员享有休息和休假的权利。因工程施工的特殊需要占用休假日或延长工作时间的，应不超过法律规定的限度，并按法律规定给予补休或付酬。

6.2.2 生活条件

承包人应为其履行合同所雇用的人员提供必要的膳宿条件和生活环境；承包人应采取有效措施预防传染病，保证施工人员的健康，并定期对施工现场、施工人员生活基地和工程进行防疫和卫生的专业检查和处理，在远离城镇的施工场地，还应配备必要的伤病防治和急救的医务人员与医疗设施。

6.3 环境保护

承包人应在施工组织设计中列明环境保护的具体措施。在合同履行期间，承包人应采取合理措施保护施工现场环境。对施工作业过程中可能引起的大气、水、噪音以及固体废物污染采取具体可行的防范措施。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按照政府行政管理部门要求，落实扬尘污染控制措施、落实渣土车运输管控措施。不得将渣土运输承包给个人或未获得渣土运输市场准入资格的企业；在非道路移动机械低排放控制区内，承包人应使用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承包人应当承担因其原因引起的环境污染侵权损害赔偿责任，因上述环境污染引起纠纷而导致暂停施工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施工组织设计的内容

施工组织设计应包含以下内容：

- (1) 施工方案；
- (2) 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图；
- (3) 施工进度计划和保证措施；
- (4) 劳动力及材料供应计划；
- (5) 施工机械设备的选用；
- (6) 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
- (7)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
- (8) 环境保护、成本控制措施；
- (9)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在合同签订后14天内，但至迟不得晚于第7.3.2项（开工通知）载明的开工日期前7天，向监理人提交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并由监理人报送发包人。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和监理人应在监理人收到施工组织设计后7天内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对发包人和监理人提出的合理意见和要求，承包人应自费修改完善。根据工程实际情况需要修改施工组织设计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提交修改后的施工组织设计。

施工进度计划的编制和修改按照第7.2款（施工进度计划）执行。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1 施工进度计划的编制

承包人应按照第7.1款（施工组织设计）约定提交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施工进度计划的编制应当符合国家法律规定和一般工程实践惯例，施工进度计划经发包人批准后实施。施工进度计划是控制工程进度的依据，发包人和监理人有权按照施工进度计划检查工程进度情况。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施工进度计划不符合合同要求或与工程的实际进度不一致的，承包人应向监理人提交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并附具有关措施和相关资料，由监理人报送发包人。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和监理人应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7天内完成审核和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发包人和监理人对承包人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的确认，不能减轻或免除承包人根据法律规定和

合同约定应承担的任何责任或义务。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按照第 7.1 款（施工组织设计）约定的期限，向监理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经监理人报发包人批准后执行。开工报审表应详细说明按施工进度计划正常施工所需的施工道路、临时设施、材料、工程设备、施工设备、施工人员等落实情况以及工程的进度安排。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当事人应按约定完成开工准备工作。

7.3.2 开工通知

发包人应按照法律规定获得工程施工所需的许可。经发包人同意后，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应符合法律规定。监理人应在计划开工日期 7 天前向承包人发出开工通知，工期自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 90 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发包人应当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向承包人支付合理利润。

7.4 测量放线

7.4.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应在至迟不得晚于第 7.3.2 项（开工通知）载明的开工日期前 7 天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发包人应对其提供的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承包人发现发包人提供的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存在错误或疏漏的，应及时通知监理人。监理人应及时报告发包人，并会同发包人和承包人予以核实。发包人应就如何处理和是否继续施工作出决定，并通知监理人和承包人。

7.4.2 承包人负责施工过程中的全部施工测量放线工作，并配置具有相应资质的人员、合格的仪器、设备和其他物品。承包人应矫正工程的位置、标高、尺寸或准线中出现的任何差错，并对工程各部分的定位负责。

施工过程中对施工现场内水准点等测量标志物的保护工作由承包人负责。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下列情况导致工期延误和（或）费用增加的，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延误的工期和（或）增加的费用，且发包人应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 (1) 发包人未能按合同约定提供图纸或所提供的图纸不符合合同约定的；
- (2) 发包人未能按合同约定提供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基础资料、许可、批准等开工条件的；
- (3) 发包人提供的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存在错误或疏漏的；
- (4) 发包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 7 天内同意下达开工通知的；
- (5) 发包人未能按合同约定日期支付工程预付款、进度款或竣工结算款的；
- (6) 监理人未按合同约定发出指示、批准等文件的；
- (7) 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其他情形。

因发包人原因未按计划开工日期开工的，发包人应按实际开工日期顺延竣工日期，确保实际工期不低于合同约定的工期总日历天数。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需要修订施工进度计划的，按照第 7.2.2 项（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执行。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和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承包人支付逾期竣工违约金后，不免除承包人继续完成工程及修补缺陷的义务。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是指有经验的承包人在施工现场遇到的不可预见的自然物质条件、非自然的物质障碍和污染物，包括地表以下物质条件和水文条件以及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情形，但不包括气候条件。

承包人遇到不利物质条件时，应采取克服不利物质条件的合理措施继续施工，并及时通知发包人和监理人。通知应载明不利物质条件的内容以及承包人认为不可预见的理由。监理人经发包人同意后应当及时发出指示，指示构成变更的，按第10条（变更）约定执行。承包人因采取合理措施而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是指在施工过程中遇到的，有经验的承包人在签订合同时不可预见的，对合同履行造成实质性影响的，但尚未构成不可抗力事件的恶劣气候条件。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的具体情形。

承包人应采取克服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的合理措施继续施工，并及时通知发包人和监理人。监理人经发包人同意后应当及时发出指示，指示构成变更的，按第10条（变更）约定办理。承包人因采取合理措施而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

7.8暂停施工

7.8.1发包人原因引起的暂停施工

因发包人原因引起暂停施工的，监理人经发包人同意后，应及时下达暂停施工指示。情况紧急且监理人未及时下达暂停施工指示的，按照第7.8.4项（紧急情况下的暂停施工）执行。

因发包人原因引起的暂停施工，发包人应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7.8.2承包人原因引起的暂停施工

因承包人原因引起的暂停施工，承包人应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且承包人在收到监理人复工指示后84天内仍未复工的，视为第16.2.1项（承包人违约的情形）第（8）目约定的承包人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情形。

7.8.3指示暂停施工

监理人认为有必要时，并经发包人批准后，可向承包人作出暂停施工的指示，承包人应按监理人指示暂停施工。

7.8.4紧急情况下的暂停施工

因紧急情况需暂停施工，且监理人未及时下达暂停施工指示的，承包人可先暂停施工，并及时通知监理人。监理人应在接到通知后24小时内发出指示，逾期未发出指示，视为同意承包人暂停施工。监理人不同意承包人暂停施工的，应说明理由，承包人对监理人的答复有异议，按照第20条（争议解决）约定处理。

7.8.5暂停施工后的复工

暂停施工后，发包人和承包人应采取有效措施积极消除暂停施工的影响。在工程复工前，监理人会同发包人和承包人确定因暂停施工造成的损失，并确定工程复工条件。当工程具备复工条件时，监理人应经发包人批准后向承包人发出复工通知，承包人应按照复工通知要求复工。

承包人无故拖延和拒绝复工的，承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因发包人原因无法按时复工的，按照第7.5.1项（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约定办理。

7.8.6暂停施工持续56天以上

监理人发出暂停施工指示后56天内未向承包人发出复工通知，除该项停工属于第7.8.2项（承包人原因引起的暂停施工）及第17条（不可抗力）约定的情形外，承包人可向发包人提交书面通知，要求发包人在收到书面通知后28天内准许已暂停施工的部分或全部工程继续施工。发包人逾期不予批准的，则承包人可以通知发包人，将工程受影响的部分视为按第10.1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的可取消工作。

暂停施工持续84天以上不复工的，且不属于第7.8.2项（承包人原因引起的暂停施工）及

第 17 条（不可抗力）约定的情形，并影响到整个工程以及合同目的实现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按照第 16.1.3 项（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执行。

7.8.7 暂停施工期间的工程照管

暂停施工期间，承包人应负责妥善照管工程并提供安全保障，由此增加的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7.8.8 暂停施工的措施

暂停施工期间，发包人和承包人均应采取必要的措施确保工程质量及安全，防止因暂停施工扩大损失。

7.9 提前竣工

7.9.1 发包人要求承包人提前竣工的，发包人应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下达提前竣工指示，承包人应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提交提前竣工建议书，提前竣工建议书应包括实施的方案、缩短的时间、增加的合同价格等内容。发包人接受该提前竣工建议书的，监理人应与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采取加快工程进度的措施，并修订施工进度计划，由此增加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承包人认为提前竣工指示无法执行的，应向监理人和发包人提出书面异议，发包人和监理人应在收到异议后 7 天内予以答复。任何情况下，发包人不得压缩合理工期。

7.9.2 发包人要求承包人提前竣工，或承包人提出提前竣工的建议能够给发包人带来效益的，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提前竣工的奖励。

8. 材料与设备

8.1 发包人供应材料与工程设备

发包人自行供应材料、工程设备的，应在签订合同时在专用合同条款的附件《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中明确材料、工程设备的品种、规格、型号、数量、单价、质量等级和送达地点。

承包人应提前 30 天通过监理人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供应材料与工程设备进场。承包人按照第 7.2.2 项（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约定修订施工进度计划时，需同时提交经修订后的发包人供应材料与工程设备的进场计划。

8.2 承包人采购材料与工程设备

承包人负责采购材料、工程设备的，应按照设计和有关标准要求采购，并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及出厂证明，对材料、工程设备质量负责。合同约定由承包人采购的材料、工程设备，发包人不得指定生产厂家或供应商，发包人违反本款约定指定生产厂家或供应商的，承包人有权拒

绝，并由发包人承担相应责任。

8.3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接收与拒收

8.3.1 发包人应按《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约定的内容提供材料和工程设备，并向承包人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及出厂证明，对其质量负责。发包人应提前24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监理人材料和工程设备到货时间，承包人负责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清点、检验和接收。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按照第16.1款（发包人违约）约定办理。

8.3.2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应保证产品质量合格，承包人应在材料和工程设备到货前24小时通知监理人检验。承包人进行永久设备、材料的制造和生产的，应符合相关质量标准，并向监理人提交材料的样本以及有关资料，并应在使用该材料或工程设备之前获得监理人同意。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不符合设计或有关标准要求时，承包人应在监理人要求的合理期限内将不符合设计或有关标准要求的材料、工程设备运出施工现场，并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材料、工程设备，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和工程设备，承包人清点后由承包人妥善保管，保管费用由发包人承担，但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已经列支或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除外。因承包人原因发生丢失毁损的，由承包人负责赔偿；监理人未通知承包人清点的，承包人不负责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保管，由此导致丢失毁损的由发包人负责。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使用前，由承包人负责检验，检验费用由发包人承担，不合格的不得使用。

8.4.2 承包人采购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由承包人妥善保管，保管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法律规定材料和工程设备使用前必须进行检验或试验的，承包人应按监理人的要求进行检验或试验，检验或试验费用由承包人承担，不合格的不得使用。

发包人或监理人发现承包人使用不符合设计或有关标准要求的材料和工程设备时，有权要求承包人进行修复、拆除或重新采购，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8.5 禁止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8.5.1 监理人有权拒绝承包人提供的不合格材料或工程设备，并要求承包人立即进行更换。

监理人应在更换后再次进行检查和检验，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8.5.2 监理人发现承包人使用了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的指示立即改正，并禁止在工程中继续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8.5.3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或工程设备不符合合同要求的，承包人有权拒绝，并可要求发包人更换，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等要求均应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样品的报送程序如下：

(1) 承包人应在计划采购前28天向监理人报送样品。承包人报送的样品均应来自供应材料的实际生产地，且提供的样品的规格、数量足以表明材料或工程设备的质量、型号、颜色、表面处理、质地、误差和其他要求的特征。

(2) 承包人每次报送样品时应随附申报单，申报单应载明报送样品的相关数据和资料，并标明每件样品对应的图纸号，预留监理人批复（见证）意见栏。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报送的样品后7天向承包人回复经发包人签认的样品审批意见。

(3) 经发包人和监理人审批确认的样品应按约定的方法封样，封存的样品作为检验工程相关部分的标准之一。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不得使用与样品不符的材料或工程设备。

(4) 发包人和监理人对样品的审批确认仅为确认相关材料或工程设备的特征或用途，不得被理解为对合同的修改或改变，也并不减轻或免除承包人任何的责任和义务。如果封存的样品修改或改变了合同约定，合同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协议予以确认。

8.6.2 样品的保管

经批准的样品应由监理人负责封存于现场，承包人应在现场为保存样品提供适当和固定的场所并保持适当和良好的存储环境条件。

8.7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替代

8.7.1 出现下列情况需要使用替代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承包人应按照第8.7.2项约定的程序执行：

- (1) 基准日期后生效的法律规定禁止使用的；
- (2) 发包人要求使用替代品的；
- (3) 因其他原因必须使用替代品的。

8.7.2 承包人应在使用替代材料和工程设备28天前书面通知监理人，并附下列文件：

- (1) 被替代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名称、数量、规格、型号、品牌、性能、价格及其他相关资料；
- (2) 替代品的名称、数量、规格、型号、品牌、性能、价格及其他相关资料；
- (3) 替代品与被替代产品之间的差异以及使用替代品可能对工程产生的影响；
- (4) 替代品与被替代产品的价格差异；
- (5) 使用替代品的理由和原因说明；
- (6) 监理人要求的其他文件。

监理人应在收到通知后14天内向承包人发出经发包人签认的书面指示；监理人逾期发出书面指示的，视为发包人和监理人同意使用替代品。

8.7.3发包人认可使用替代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替代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价格，按照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相同项目的价格认定；无相同项目的，参考相似项目价格认定；既无相同项目也无相似项目的，按照合理的成本与利润构成的原则，由合同当事人按照第4.4款（商定或确定）确定价格。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承包人应按合同进度计划的要求，及时配置施工设备和修建临时设施。进入施工场地的承包人设备需经监理人核查后才能投入使用。承包人更换合同约定的承包人设备的，应报监理人批准。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自行承担修建临时设施的费用，需要临时占地的，应由发包人办理申请手续并承担相应费用。

8.8.2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或临时设施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8.8.3要求承包人增加或更换施工设备

承包人使用的施工设备不能满足合同进度计划和（或）质量要求时，监理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增加或更换施工设备，承包人应及时增加或更换，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8.9 材料与设备专用要求

承包人运入施工现场的材料、工程设备、施工设备以及在施工场地建设的临时设施，包括备品备件、安装工具与资料，必须专用于工程。未经发包人批准，承包人不得运出施工现场或挪作他用；经发包人批准，承包人可以根据施工进度计划撤走闲置的施工设备和其他物品。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1 承包人根据合同约定或监理人指示进行的现场材料试验，应由承包人提供试验场所、试验人员、试验设备以及其他必要的试验条件。监理人在必要时可以使用承包人提供的试验场所、试验设备以及其他试验条件，进行以工程质量检查为目的的材料复核试验，承包人应予以协助。

9.1.2 承包人应按专用合同条款的约定提供试验设备、取样装置、试验场所和试验条件，并向监理人提交相应进场计划表。

承包人配置的试验设备要符合相应试验规程的要求并经过具有资质的检测单位检测，且在正式使用该试验设备前，需要经过监理人与承包人共同校定。

9.1.3 承包人应向监理人提交试验人员的名单及其岗位、资格等证明资料，试验人员必须能够熟练进行相应的检测试验，承包人对试验人员的试验程序和试验结果的正确性负责。

9.2 取样

试验属于自检性质的，承包人可以单独取样。试验属于监理人抽检性质的，可由监理人取样，也可由承包人的试验人员在监理人的监督下取样。

9.3 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

9.3.1 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进行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并为监理人对上述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质量检查提供必要的试验资料和原始记录。按合同约定应由监理人与承包人共同进行试验和检验的，由承包人负责提供必要的试验资料和原始记录。

9.3.2 试验属于自检性质的，承包人可以单独进行试验。试验属于监理人抽检性质的，监理人可以单独进行试验，也可由承包人与监理人共同进行。承包人对由监理人单独进行的试验结果有异议的，可以申请重新共同进行试验。约定共同进行试验的，监理人未按照约定参加试验的，承包人可自行试验，并将试验结果报送监理人，监理人应承认该试验结果。

9.3.3 监理人对承包人的试验和检验结果有异议的，或为查清承包人试验和检验成果的可靠性要求承包人重新试验和检验的，可由监理人与承包人共同进行。重新试验和检验的结果证明该项材料、工程设备或工程的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重新试验和检验结果证明该项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符合合同要求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

9.4 现场工艺试验

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或监理人指示进行现场工艺试验。对大型的现场工艺试验，监理人认为必要时，承包人应根据监理人提出的工艺试验要求，编制工艺试验措施计划，报送监理人审查。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以下情形的，应按照本条约定进行变更：

- (1) 增加或减少合同中任何工作，或追加额外的工作；
- (2) 取消合同中任何工作，但转由他人实施的工作除外；
- (3) 改变合同中任何工作的质量标准或其他特性；
- (4) 改变工程的基线、标高、位置和尺寸；
- (5) 改变工程的时间安排或实施顺序。

10.2 变更权

发包人和监理人均可以提出变更。变更指示均通过监理人发出，监理人发出变更指示前应征得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收到经发包人签认的变更指示后，方可实施变更。未经许可，承包人不得擅自对工程的任何部分进行变更。

涉及设计变更的，应由设计人提供变更后的图纸和说明。如变更超过原设计标准或批准的建设规模时，发包人应及时办理规划、设计变更等审批手续。

10.3 变更程序

10.3.1 发包人提出变更

发包人提出变更的，应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发出变更指示，变更指示应说明计划变更的工程范围和变更的内容。

10.3.2 监理人提出变更建议

监理人提出变更建议的，需要向发包人以书面形式提出变更计划，说明计划变更工程范围和变更的内容、理由，以及实施该变更对合同价格和工期的影响。发包人同意变更的，由监理人向承包人发出变更指示。发包人不同意变更的，监理人无权擅自发出变更指示。

10.3.3 变更执行

承包人收到监理人下达的变更指示后，认为不能执行，应立即提出不能执行该变更指示的理由。承包人认为可以执行变更的，应当书面说明实施该变更指示对合同价格和工期的影响，

且合同当事人应当按照第10.4款（变更估价）约定确定变更估价。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变更估价按照本款约定处理：

- (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有相同项目的，按照相同项目单价认定；
- (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无相同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认定；
- (3) 变更导致实际完成的变更工程量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列明的该项目工程量的变化幅度超过15%的，或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无相同项目及类似项目单价的，按照合理的成本与利润构成的原则，由合同当事人按照第4.4款（商定或确定）确定变更工作的单价。

10.4.2 变更估价程序

承包人应在收到变更指示后14天内，向监理人提交变更估价申请。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变更估价申请后7天内审查完毕并报送发包人，监理人对变更估价申请有异议，通知承包人修改后重新提交。发包人应在承包人提交变更估价申请后14天内审批完毕。发包人逾期未完成审批或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认可承包人提交的变更估价申请。

因变更引起的价格调整应计入最近一期的进度款中支付。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承包人提出合理化建议的，应向监理人提交合理化建议说明，说明建议的内容和理由，以及实施该建议对合同价格和工期的影响。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合理化建议后7天内审查完毕并报送发包人，发现其中存在技术上的缺陷，应通知承包人修改。发包人应在收到监理人报送的合理化建议后7天内审批完毕。合理化建议经发包人批准的，监理人应及时发出变更指示，由此引起的合同价格调整按照第10.4款（变更估价）约定执行。发包人不同意变更的，监理人应书面通知承包人。

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发包人可对承包人给予奖励，奖励的方法和金额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10.6 变更引起的工期调整

因变更引起工期变化的，合同当事人都可要求调整合同工期，由合同当事人按照第4.4款（商定或确定）并参考工程所在地的工期定额标准确定增减工期天数。

10.7 暂估价

暂估价专业分包工程、服务、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由合同当事人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合同当事人也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选择其他招标方式。

第1种方式：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由承包人招标，对该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按照以下约定执行：

(1) 承包人应当根据施工进度计划，在招标工作启动前14天将招标方案通过监理人报送发包人审查，发包人应当在收到承包人报送的招标方案后7天内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应当按照经过发包人批准的招标方案开展招标工作；

(2) 承包人应当根据施工进度计划，提前14天将招标文件通过监理人报送发包人审批，发包人应当在收到承包人报送的相关文件后7天内完成审批或提出修改意见；发包人有权确定招标控制价并按照法律规定参加评标；

(3) 承包人与供应商、分包人在签订暂估价合同前，应当提前7天将确定的中标候选供应商或中标候选分包人的资料报送发包人，发包人应在收到资料后3天内与承包人共同确定中标人；承包人应当在签订合同后7天内，将暂估价合同副本报送发包人留存。

第2种方式：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招标确定暂估价供应商或分包人的，承包人应按照施工进度计划，在招标工作启动前14天通知发包人，并提交暂估价招标方案和工作分工。发包人应在收到后7天内确认。确定中标人后，由发包人、承包人与中标人共同签订暂估价合同。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

第1种方式：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按本项约定确认和批准：

(1) 承包人应根据施工进度计划，在签订暂估价项目的采购合同、分包合同前28天向监理人提出书面申请。监理人应当在收到申请后3天内报送发包人，发包人应当在收到申请后14天内给予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发包人逾期未予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的，视为该书面申请已获得同意；

(2) 发包人认为承包人确定的供应商、分包人无法满足工程质量或合同要求的，发包人可以要求承包人重新确定暂估价项目的供应商、分包人；

(3) 承包人应当在签订暂估价合同后7天内，将暂估价合同副本报送发包人留存。

第2种方式：承包人按照第10.7.1项（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约定的第1种方式确定暂估价项目。

第3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具备实施暂估价项目的资格和条件的，经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一致后，可由承包人自行实施暂估价项目，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具体事项。

10.7.3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暂估价合同订立和履行迟延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因承包人原因导致暂估价合同订立和履行迟延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10.8 暂列金额

暂列金额应按照发包人的要求使用，发包人的要求应通过监理人发出。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协商确定有关事项。

10.9 计日工

需要采用计日工方式的，经发包人同意后，由监理人通知承包人以计日工计价方式实施相应的工作，其价款按列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的计日工计价项目及其单价进行计算；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无相应的计日工单价的，按照合理的成本与利润构成的原则，由合同当事人按照第4.4款（商定或确定）确定计日工的单价。

采用计日工计价的任何一项工作，承包人应在该项工作实施过程中，每天提交以下报表和有关凭证报送监理人审查：

- (1) 工作名称、内容和数量；
- (2) 投入该工作的所有人员的姓名、专业、工种、级别和耗用工时；
- (3) 投入该工作的材料类别和数量；
- (4) 投入该工作的施工设备型号、台数和耗用台时；
- (5) 其他有关资料和凭证。

计日工由承包人汇总后，列入最近一期进度付款申请单，由监理人审查并经发包人批准后列入进度付款。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市场价格波动超过合同当事人约定的范围，合同价格应当调整。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选择以下一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1) 价格调整公式

因人工、材料和设备等价格波动影响合同价格时，根据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的数据，按以下公式计算差额并调整合同价格：

$$\Delta P = P_0 \left| A + \left(B_1 \times \frac{F_{t1}}{F_{01}} + B_2 \times \frac{F_{t2}}{F_{02}} + B_3 \times \frac{F_{t3}}{F_{03}} + \cdots + B_n \times \frac{F_{tn}}{F_{0n}} \right) - 1 \right|$$

公式中： ΔP ——需调整的价格差额；

P_0 ——约定的付款证书中承包人应得到的已完成工程量的金额。此项金额应不包括价格调整、不计质量保证金的扣留和支付、预付款的支付和扣回。约定的变更及其他金额已按现行价格计价的，也不计在内；

A ——定值权重（即不调部分的权重）；

$B_1; B_2; B_3 \dots B_n$ ——各可调因子的变值权重（即可调部分的权重），为各可调因子在签约合同价中所占的比例；

$F_{t1}; F_{t2}; F_{t3} \dots F_{tn}$ ——各可调因子的现行价格指数，指约定的付款证书相关周期最后一天的前 42 天的各可调因子的价格指数；

$F_{01}; F_{02}; F_{03} \dots F_{0n}$ ——各可调因子的基本价格指数，指基准日期的各可调因子的价格指数。

以上价格调整公式中的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在投标函附录价格指数和权重表中约定，非招标订立的合同，由合同当事人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价格指数应首先采用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价格指数，无前述价格指数时，可采用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价格代替。

(2) 暂时确定调整差额

在计算调整差额时无现行价格指数的，合同当事人同意暂用前次价格指数计算。实际价格指数有调整的，合同当事人进行相应调整。

(3) 权重的调整

因变更导致合同约定的权重不合理时，按照第 4.4 款（商定或确定）执行。

(4) 因承包人原因工期延误后的价格调整

因承包人原因未按期竣工的，对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后继续施工的工程，在使用价格调整公式时，应采用计划竣工日期与实际竣工日期的两个价格指数中较低的一个作为现行价格指数。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合同履行期间，因人工、材料、工程设备和机械台班价格波动影响合同价格时，人工、机械使用费按照国家、省建设行政管理部门、行业建设管理部门或其授权的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

布的人工、机械使用费系数进行调整；需要进行价格调整的材料，其单价和采购数量应由发包人审批，发包人确认需调整的材料单价及数量，作为调整合同价格的依据。

(1) 人工单价发生变化且符合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发布的人工费调整规定，合同当事人应按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人工费等文件调整合同价格，但承包人对人工费或人工单价的报价高于发布价格的除外。

(2) 材料、工程设备价格变化的价款调整按照发包人提供的基准价格，按以下风险范围规定执行：

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5%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5%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等于基准价格的：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④承包人应在采购材料前将采购数量和新的材料单价报发包人核对，发包人确认用于工程时，发包人应确认采购材料的数量和单价。发包人在收到承包人报送的确认资料后 5 天内不予答复的视为认可，作为调整合同价格的依据。未经发包人事先核对，承包人自行采购材料的，发包人有权不予调整合同价格。发包人同意的，可以调整合同价格。

前述基准价格是指由发包人在招标文件或专用合同条款中给定的材料、工程设备的价格，该价格原则上应当按照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信息价编制。

(3) 施工机械台班单价或施工机械使用费发生变化超过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或其授权的工程造价管理机构规定的范围时，按规定调整合同价格。

第 3 种方式：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其他方式。

11.2 法律变化引起的调整

基准日期后，法律变化导致承包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所需要的费用发生除第 11.1 款（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约定以外的增加时，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减少时，应从合同价格中予以扣减。基准日期后，因法律变化造成工期延误时，工期应予以顺延。

因法律变化引起的合同价格和工期调整，合同当事人无法达成一致的，由总监理工程师按

第 4.4 款（商定或确定）的约定处理。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在工期延误期间出现法律变化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在合同协议书中选择下列一种合同价格形式：

1. 单价合同

单价合同是指合同当事人约定以工程量清单及其综合单价进行合同价格计算、调整和确认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在约定的范围内合同单价不作调整。合同当事人应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和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并约定风险范围以外的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其中因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按第11.1款（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约定执行。

2. 总价合同

总价合同是指合同当事人约定以施工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及有关条件进行合同价格计算、调整和确认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在约定的范围内合同总价不作调整。合同当事人应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和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并约定风险范围以外的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其中因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按第11.1款（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因法律变化引起的调整按第11.2款（法律变化引起的调整）约定执行。

3. 其它价格形式

合同当事人可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其他合同价格形式。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的支付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约定执行，但至迟应在开工通知载明的开工日期 7 天前支付。预付款应当用于材料、工程设备、施工设备的采购及修建临时工程、组织施工队伍进场等。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预付款不低于签约合同价的 10%，在进度付款中同比例扣回。在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前，提前解除合同的，尚未扣完的预付款应与合同价款一并结算。

发包人逾期支付预付款超过 7 天的，承包人有权向发包人发出要求预付的催告通知，发包人收到通知后 7 天内仍未支付的，承包人有权暂停施工，并按第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执行。

12.2.2 预付款担保

发包人要求承包人提供预付款担保的，承包人应在发包人支付预付款 7 天前提供预付款担

保，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除外。预付款担保可采用银行保函、保险保函、融资性担保公司担保等形式，具体由合同当事人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在预付款完全扣回之前，承包人应保证预付款担保持续有效。

发包人在工程款中逐期扣回预付款后，预付款担保额度应相应减少，但剩余的预付款担保金额不得低于未被扣回的预付款金额。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量按照合同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图纸及变更指示等进行计量。工程量计算规则应以相关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为依据，由合同当事人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12.3.2 计量周期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工程量的计量按月进行。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单价合同的计量按照本项约定执行：

(1) 承包人应于每月 25 日向监理人报送上月 20 日至当月 19 日已完成的工程量报告，并附具进度付款申请单、已完成工程量报表和有关资料。

(2) 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告后 7 天内完成对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表的审核并报送发包人，以确定当月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监理人对工程量有异议的，有权要求承包人进行共同复核或抽样复测。承包人应协助监理人进行复核或抽样复测，并按监理人要求提供补充计量资料。承包人未按监理人要求参加复核或抽样复测的，监理人复核或修正的工程量视为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

(3) 监理人未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表后的 7 天内完成审核的，承包人报送的工程量报告中的工程量视为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据此计算工程价款。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按月计量支付的总价合同，按照本项约定执行：

(1) 承包人应于每月 25 日向监理人报送上月 20 日至当月 19 日已完成的工程量报告，并附具进度付款申请单、已完成工程量报表和有关资料。

(2) 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告后 7 天内完成对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表的审核并报送发包人，以确定当月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监理人对工程量有异议的，有权要求承包人进行共同复核或抽样复测。承包人应协助监理人进行复核或抽样复测，并按监理人要求提供补充计量资料。承包人未按监理人要求参加复核或抽样复测的，监理人审核或修正的工程量视为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

(3) 监理人未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表后的 7 天内完成复核的，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量报告中的工程量视为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可以按照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但合同价款按照支付分解表进行支付。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合同当事人可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付款周期应按照第 12.3.2 项（计量周期）的约定与计量周期保持一致。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进度付款申请单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截至本次付款周期已完成工作对应的金额；
- (2) 根据第 10 条（变更）应增加和扣减的变更金额；
- (3) 根据第 12.2 款（预付款）约定应支付的预付款和扣减的返还预付款；
- (4) 根据第 15.3 款（质量保证金）约定应扣减的质量保证金；
- (5) 根据第 19 条（索赔）应增加和扣减的索赔金额；
- (6) 对已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中出现错误的修正，应在本次进度款中支付或扣除的金额；
- (7) 根据合同约定应增加和扣减的其他金额。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单价合同的进度付款申请单，按照第 12.3.3 项（单价合同的计量）约定的时间按月向监理人提交，并附上已完成工程量报表和有关资料。单价合同中的总价项目按月进行支付分解，并汇总列入当期进度付款申请单。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总价合同按月计量支付的，承包人按照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的时间按月向监理人提交进度付款申请单，并附上已完成工程量报表和有关资料。

总价合同按支付分解表支付的，承包人应按照第 12.4.6 项（支付分解表）及第 12.4.2 项（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的约定向监理人提交进度付款申请单。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合同当事人可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和提交程序。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进度付款申请单以及相关资料后7天内完成审查并报送给发包人，发包人应在收到后7天内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发包人逾期未完成审批且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已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

发包人和监理人对承包人的进度付款申请单有异议的，有权要求承包人修正和提供补充资料，承包人应提交修正后的进度付款申请单。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修正后的进度付款申请单及相关资料后7天内完成审查并报送给发包人，发包人应在收到监理人报送的进度付款申请单及相关资料后7天内，向承包人签发无异议部分的临时进度款支付证书。存在争议的部分，按照第20条（争议解决）的约定处理。

(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应在进度款支付证书或临时进度款支付证书签发后14天内完成支付，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应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支付违约金。

(3) 发包人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或临时进度款支付证书，不表明发包人已同意、批准或接受了承包人完成的相应部分的工作。

12.4.5 进度付款的修正

在对已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进行阶段汇总和复核中发现错误、遗漏或重复的，发包人和承包人均有权提出修正申请。经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的修正，应在下期进度付款中支付或扣除。

12.4.6 支付分解表

1.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要求

(1) 支付分解表中所列的每期付款金额，应为第12.4.2项（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第(1)目的估算金额；

(2) 实际进度与施工进度计划不一致的，合同当事人可按照第4.4款（商定或确定）修改支付分解表；

(3) 不采用支付分解表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提交按季度编制的支付估算分解表，用于支付参考。

2. 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根据第7.2款（施工进度计划）约定的施工进度计划、签约合同价和工程量等因素对总价合同按月进行分解，编制支付分解表。承包人应当在收到监理人和发包人批准的施工进度计划后7天内，将支付分解表及编制支付分解表的支持

性资料报送监理人。

(2) 监理人应在收到支付分解表后 7 天内完成审核并报送发包人。发包人应在收到经监理人审核的支付分解表后 7 天内完成审批，经发包人批准的支付分解表为有约束力的支付分解表。

(3) 发包人逾期未完成支付分解表审批的，也未及时要求承包人进行修正和提供补充资料的，则承包人提交的支付分解表视为已经获得发包人批准。

3. 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由承包人根据施工进度计划和总价项目的总价构成、费用性质、计划发生时间和相应工程量等因素按月进行分解，形成支付分解表，其编制与审批参照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执行。

12.5 人工费（农民工工资）

12.5.1 工程款分账管理

实施人工费与其他工程款分账管理。发包人将工程款中的人工费部分预付至承包人在工程所在地银行自主开设的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在拨付进度款时抵扣。

12.5.2 人工费支付方式

发包人支付承包人人工费不得采用转账结算以外的银行承兑、商业承兑、保理等其他方式。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选择以下一种方式支付人工费：

(1) 一次性预付。在工程开工通知载明的开工日期前一次性将人工费（不低于签约合同价的 20%）全部支付至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2) 按月预付。在合同工期内，每月 5 日前将本月施工所需人工费（不低于该工程全部人工费按合同工期的月平均额）支付至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3) 按节点预付。在分部分项工程开始施工前，将该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所需人工费支付至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4) 按月支付。发包人根据承包人每月提报的已完成施工产值中的人工费清单，按月将人工费支付至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12.5.3 人工费（农民工工资）支付责任

(1) 发包人逾期支付人工费超过 7 天的，承包人有权向发包人发出要求支付的催告通知，发包人收到通知后 7 天内仍未支付的，承包人有权暂停施工，并按第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执行。

(2) 因发包人原因受到政府行政管理部门处罚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因承包人原因受到政府行政管理部门处罚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3) 承包人违反规定，将工程分包给不具备用工主体资格的组织或个人，致使农民工工资被拖欠的，承担欠薪清偿责任；发包人发包行为不规范或不按施工合同约定拨付人工费的，对拖欠农民工工资负连带责任。

12.6 转账结算外的支付方式

发包人支付承包人工程款采用转账结算以外的银行承兑、商业承兑、保理等其他方式的，应按照当前市场贴现所需的实际贴现系数以财务费用补贴形式补贴承包人。

12.7 支付账户

12.7.1 发包人应将合同价款（人工费除外部分）支付至合同协议书中约定的承包人账户。

12.7.2 发包人应将人工费及时足额支付至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1 分部分项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标准及合同约定，承包人应按照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完成分部分项工程施工。

13.1.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分部分项工程经承包人自检合格并具备验收条件的，承包人应提前 48 小时通知监理人进行验收。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的，应在验收前 24 小时向承包人提交书面延期要求，但延期不能超过 48 小时。监理人未按时进行验收，也未提出延期要求的，承包人有权自行验收，监理人应认可验收结果。分部分项工程未经验收的，不得进入下一道工序施工。

分部分项工程的验收资料应当作为竣工资料的组成部分。

13.2 竣工验收

13.2.1 竣工验收条件

工程具备以下条件的，承包人可以申请竣工验收：

- (1) 除发包人同意的甩项工作和缺陷修补工作外，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工程以及有关工作，包括合同要求的试验、试运行以及检验均已完成，并符合合同要求；
- (2) 已按合同约定编制了甩项工作和缺陷修补工作清单以及相应的施工计划；
- (3) 已按合同约定的内容和份数备齐竣工资料。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申请竣工验收的，应当按照以下程序进行：

- (1) 承包人向监理人报送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监理人应在收到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 14 天

内完成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监理人审查后认为尚不具备验收条件的，应通知承包人在竣工验收前承包人还需完成的工作内容，承包人应在完成监理人通知的全部工作内容后，再次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2) 监理人审查后认为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应将竣工验收申请报告提交发包人，发包人应在收到经监理人审核的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 28 天内审批完毕并组织监理人、承包人、设计人等相关单位完成竣工验收。

(3) 竣工验收合格的，发包人应在验收合格后 14 天内向承包人签发工程接收证书。发包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自验收合格后第 15 天起视为已颁发工程接收证书。

(4) 竣工验收不合格的，监理人应按照验收意见发出指示，要求承包人对不合格工程返工、修复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在完成不合格工程的返工、修复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后，应重新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并按本项约定的程序重新进行验收。

(5) 工程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发包人擅自使用的，应在转移占有工程后 7 天内向承包人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发包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自转移占有后第 15 天起视为已颁发工程接收证书。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每逾期一天，应以签约合同价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支付违约金。

13.2.3 竣工日期

工程经竣工验收合格的，以承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之日为实际竣工日期，并在工程接收证书中载明；因发包人原因，未在监理人收到承包人提交的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42 天内完成竣工验收，或完成竣工验收不予签发工程接收证书的，以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的日期为实际竣工日期；工程未经竣工验收，发包人擅自使用的，以转移占有工程之日为实际竣工日期。

13.2.4 拒绝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

对于竣工验收不合格的工程，承包人完成整改后，应当重新进行竣工验收，经重新组织验收仍不合格的且无法采取措施补救的，则发包人可以拒绝接收不合格工程，因不合格工程导致其他工程不能正常使用的，承包人应采取措施确保相关工程的正常使用，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当事人应当在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 7 天内完成工程的移交。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不接收工程的，发包人自应当接收工程之日起，承担工程照管、成品保护、保管等与工程有关的各项费用，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另行约定发包人逾期接收工程的违约责任。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不移交工程的，承包人应承担工程照管、成品保护、保管等与工程有关的各项费用，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另行约定承包人无正当理由不移交工程的违约责任。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需要试车的，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试车内容应与承包人承包范围相一致，试车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工程试车应按如下程序进行：

(1) 具备单机无负荷试车条件，承包人组织试车，并在试车前 48 小时书面通知监理人，通知中应载明试车内容、时间、地点。承包人准备试车记录，发包人根据承包人要求为试车提供必要条件。试车合格的，监理人在试车记录上签字。监理人在试车合格后不在试车记录上签字，自试车结束满 24 小时后视为监理人已经认可试车记录，承包人可继续施工或办理竣工验收手续。

监理人不能按时参加试车，应在试车前 24 小时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提出延期要求，但延期不能超过 48 小时，由此导致工期延误的，工期应予以顺延。监理人未能在前述期限内提出延期要求，又不参加试车的，视为认可试车记录。

(2) 具备无负荷联动试车条件，发包人组织试车，并在试车前 48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通知中应载明试车内容、时间、地点和对承包人的要求，承包人按要求做好准备工作。试车合格，合同当事人在试车记录上签字。承包人无正当理由不参加试车的，视为认可试车记录。

13.3.2 试车中的责任

因设计原因导致试车达不到验收要求，发包人应要求设计人修改设计，承包人按修改后的设计重新安装。发包人承担修改设计、拆除及重新安装的全部费用，工期相应顺延。因承包人原因导致试车达不到验收要求，承包人按监理人要求重新安装和试车，并承担重新安装和试车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因工程设备制造原因导致试车达不到验收要求的，由采购该工程设备的合同当事人负责重新购置或修理，承包人负责拆除和重新安装，由此增加的修理、重新购置、拆除及重新安装的费用及延误的工期由采购该工程设备的合同当事人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如需进行投料试车的，发包人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后组织投料试车。发包人要求在工程竣工验收前进行或需要承包人配合时，应征得承包人同意，并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有关事项。

投料试车合格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因承包人原因造成投料试车不合格的，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要求进行整改，由此产生的整改费用由承包人承担；非因承包人原因导致投料试车不合格的，如发包人要求承包人进行整改的，由此产生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3.4 提前交付单位工程的验收

13.4.1 发包人需要在工程竣工前使用单位工程的，或承包人提出提前交付已经竣工的单位工程且经发包人同意的，可进行单位工程验收，验收的程序按照第13.2款（竣工验收）的约定进行。

验收合格后，由监理人向承包人出具经发包人签认的单位工程接收证书。已签发单位工程接收证书的单位工程由发包人负责照管。单位工程的验收成果和结论作为整体工程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的附件。

13.4.2 发包人要求在工程竣工前交付单位工程，由此导致承包人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的，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13.5 施工期运行

13.5.1 施工期运行是指合同工程尚未全部竣工，其中某项或某几项单位工程或工程设备安装已竣工，根据专用合同条款约定，需要投入施工期运行的，经发包人按第13.4款（提前交付单位工程的验收）的约定验收合格，证明能确保安全后，才能在施工期投入运行。

13.5.2 在施工期运行中发现工程或工程设备损坏或存在缺陷的，由承包人按第15.2款（缺陷责任期）约定进行修复。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承包人应按以下要求对施工现场进行清理：

- (1) 施工现场内残留的垃圾已全部清除出场；
- (2) 临时工程已拆除，场地已进行清理、平整或复原；
- (3) 按合同约定应撤离的人员、承包人施工设备和剩余的材料，包括废弃的施工设备和材料，已按计划撤离施工现场；
- (4) 施工现场周边及其附近道路、河道的施工堆积物，已全部清理；
- (5) 施工现场其他场地清理工作已全部完成。

施工现场的竣工退场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应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完成竣工

退场，逾期未完成的，发包人有权出售或另行处理承包人遗留的物品，由此支出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出售承包人遗留物品所得款项在扣除必要费用后应返还承包人。

13.6.2 地表还原

承包人应按发包人要求恢复临时占地及清理场地，承包人未按发包人的要求恢复临时占地，或者场地清理未达到合同约定要求的，发包人有权委托其他人恢复或清理，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28天内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并提交完整的结算资料，有关竣工结算申请单的资料清单和份数等要求由合同当事人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以下内容：

- (1) 竣工结算合同价格；
- (2) 发包人已支付承包人的款项；
- (3) 应扣留的质量保证金。已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或提供其他工程质量担保方式的除外；
- (4) 发包人应支付承包人的合同价款。

14.2 竣工结算审核

(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监理人应在收到竣工结算申请单后14天内完成核查并报送给发包人。发包人应在收到监理人提交的经审核的竣工结算申请单后14天内完成审批，并由监理人向承包人签发经发包人签认的竣工付款证书。监理人或发包人对竣工结算申请单有异议的，有权要求承包人进行修正和提供补充资料，承包人应提交修正后的竣工结算申请单。

发包人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书后28天内未完成审批且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发包人认可承包人提交的竣工结算申请单，并自发包人收到承包人提交的竣工结算申请单后第29天起视为已签发竣工付款证书。

(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应在签发竣工付款证书后的14天内，完成对承包人的竣工付款。发包人逾期支付的，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支付违约金；逾期支付超过56天的，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的两倍支付违约金。

(3) 承包人对发包人签认的竣工付款证书有异议的，对于有异议部分应在收到发包人签认的竣工付款证书后7天内提出异议，并由合同当事人按照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方式和程序进行复核，或按照第20条（争议解决）约定处理。对于无异议部分，发包人应签发临时竣工付款证书，

并按本款第（2）项完成付款。承包人逾期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认可发包人的审批结果。

14.3 甩项竣工协议

发包人要求甩项竣工的，合同当事人应签订甩项竣工协议。在甩项竣工协议中应明确，合同当事人按照第14.1款〔竣工结算申请〕及14.2款〔竣工结算审核〕的约定，对已完合格工程进行结算，并支付相应合同价款。

14.4 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注销

工程竣工验收并已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后，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专用账户撤销申请（包括工资结算情况和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等），凭发包人出具的同意注销证明，到开户银行申请销户。专用账户注销后，账户余额划至合同约定的承包企业账户。

14.5 最终结清

14.5.1 最终结清申请单

(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在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颁发后7天内，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份数向发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最终结清申请单应列明质量保证金、应扣除的质量保证金、缺陷责任期内发生的增减费用，以及工程质量安全优质优价及其他奖惩费用。

(2) 发包人对最终结清申请单内容有异议的，有权要求承包人进行修正和提供补充资料，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交修正后的最终结清申请单。

14.5.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应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最终结清申请单后14天内完成审批并向承包人颁发最终结清证书。发包人逾期未完成审批，又未提出修改意见的，视为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提交的最终结清申请单，且自发包人收到承包人提交的最终结清申请单后15天起视为已颁发最终结清证书。

(2)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应在颁发最终结清证书后7天内完成支付。发包人逾期支付的，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支付违约金；逾期支付超过56天的，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的两倍支付违约金。

(3) 承包人对发包人颁发的最终结清证书有异议的，按第20条〔争议解决〕的约定办理。

15. 缺陷责任与保修

15.1 工程保修的原则

在工程移交发包人后，因承包人原因产生的质量缺陷，承包人应承担质量缺陷责任和保修

义务。缺陷责任期届满，承包人仍应按合同约定的工程各部位保修年限承担保修义务。

15.2 缺陷责任期

15.2.1 缺陷责任期从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合同当事人应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但该期限最长不超过24个月。

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的，该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程无法按合同约定期限进行竣工验收的，缺陷责任期从实际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程无法按合同约定期限进行竣工验收的，在承包人提交竣工验收报告90天后，工程自动进入缺陷责任期；发包人未经竣工验收擅自使用工程的，缺陷责任期自工程转移占有之日起开始计算。

15.2.2 缺陷责任期内，由承包人原因造成的缺陷，承包人应负责维修，并承担鉴定及维修费用。如承包人不维修也不承担费用，发包人可按合同约定从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中扣除，费用超出保证金额的，发包人可按合同约定向承包人进行索赔。承包人维修并承担相应费用后，不免除对工程的损失赔偿责任。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延长缺陷责任期，并应在原缺陷责任期届满前发出延长通知。但缺陷责任期（含延长部分）最长不能超过24个月。

由他人原因造成的缺陷，发包人负责组织维修，承包人不承担费用，且发包人不得从保证金中扣除费用。

15.2.3 任何一项缺陷或损坏修复后，经检查证明其影响了工程或工程设备的使用性能，承包人应重新进行合同约定的试验和试运行，试验和试运行的全部费用应由责任方承担。

15.2.4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于缺陷责任期届满后7天内向发包人发出缺陷责任期届满通知，发包人应在收到缺陷责任期满通知后14天内核实承包人是否履行缺陷修复义务，承包人未能履行缺陷修复义务的，发包人有权扣除相应金额的维修费用。发包人应在收到缺陷责任期届满通知后14天内，向承包人颁发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

15.3 质量保证金

经合同当事人协商一致扣留质量保证金的，应在专用合同条款中予以明确。

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已经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有以下三种方式：

- (1) 质量保证金保函（含银行保函、保险保函、融资性担保公司担保等任一形式）；
- (2) 相应比例的工程款；
- (3) 双方约定的其他方式。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质量保证金原则上采用上述第（1）种方式。

承包人选择以质量保证金保函（含银行保函、保险保函、担保公司担保等任一形式）代替质量保证金的，发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或限制使用。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有以下三种方式：

-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 (3) 双方约定的其他扣留方式。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质量保证金的扣留原则上采用上述第（1）种方式。

发包人累计扣留的质量保证金不得超过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3%。如承包人在发包人签发竣工付款证书后28天内提交质量保证金保函，发包人应同时退还扣留的作为质量保证金的工程价款；保函金额不得超过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3%。

发包人在退还质量保证金的同时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支付利息。

15.3.3 质量保证金的退还

缺陷责任期内，承包人认真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到期后，承包人可向发包人申请返还保证金。

发包人在接到承包人返还保证金申请后，应于14天内会同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核实。如无异议，发包人应当按照约定将保证金返还给承包人。对返还期限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发包人应当在核实后14天内将保证金返还承包人，逾期未返还的，依法承担违约责任。发包人在接到承包人返还保证金申请后14天内不予答复，经催告后14天内仍不予答复，视同认可承包人的返还保证金申请。

发包人和承包人对保证金预留、返还以及工程维修质量、费用有争议的，按本合同第20条约定的争议和纠纷解决程序处理。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具体分部分项工程的保修期由合同当事人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但不得低于法定最低保修年限。在工程保修期内，承包人应当根据有关法律规定以及合同约定承担保修责任。

发包人未经竣工验收擅自使用工程的，保修期自转移占有之日起算。

15.4.2修复费用

保修期内，修复的费用按照以下约定处理：

- (1) 保修期内，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的缺陷、损坏，承包人应负责修复，并承担修复的费用以及因工程的缺陷、损坏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
- (2) 保修期内，因发包人使用不当造成工程的缺陷、损坏，可以委托承包人修复，但发包人应承担修复的费用，并支付承包人合理利润；
- (3) 因其他原因造成工程的缺陷、损坏，可以委托承包人修复，发包人应承担修复的费用，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因工程的缺陷、损坏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15.4.3修复通知

在保修期内，发包人在使用过程中，发现已接收的工程存在缺陷或损坏的，应书面通知承包人予以修复，但情况紧急必须立即修复缺陷或损坏的，发包人可以口头通知承包人并在口头通知后 48 小时内书面确认，承包人应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理期限内到达工程现场并修复缺陷或损坏。

15.4.4未能修复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的缺陷或损坏，承包人拒绝维修或未能在合理期限内修复缺陷或损坏，且经发包人书面催告后仍未修复的，发包人有权自行修复或委托第三方修复，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承担。但修复范围超出缺陷或损坏范围的，超出范围部分的修复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5.4.5承包人出入权

在保修期内，为了修复缺陷或损坏，承包人有权出入工程现场，除情况紧急必须立即修复缺陷或损坏外，承包人应提前 24 小时通知发包人进场修复的时间。承包人进入工程现场前应获得发包人同意，且不应影响发包人正常的生产经营，并应遵守发包人有关保安和保密等规定。

16.违约

16.1发包人违约

16.1.1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下列情形，属于发包人违约：

-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
-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
-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
-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

-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
-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
- (7) 发包人未执行政府行政管理部门关于农民工工资支付的各项制度或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人工费的；
- (8) 发包人明确表示或者以其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
- (9) 发包人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的。

发包人发生除本项第（8）目以外的违约情况时，承包人可向发包人发出通知，要求发包人采取有效措施纠正违约行为。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通知后28天内仍不纠正违约行为的，承包人有权暂停相应部位工程施工，并通知监理人。

16.1.2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应承担因其违约给承包人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此外，合同当事人可在专用合同条款中另行约定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6.1.3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按第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28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或出现第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第（8）目约定的违约情况，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发包人应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16.1.4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后的付款

承包人按照本款约定解除合同的，发包人应在解除合同后28天内支付下列款项，并解除履约担保：

- (1) 合同解除前所完成工作的价款；
- (2) 承包人为工程施工订购并已付款的材料、工程设备和其他物品的价款；
- (3) 承包人撤离施工现场以及遣散承包人人员的款项；
- (4) 按照合同约定在合同解除前应支付的违约金；
- (5) 按照合同约定应当支付给承包人的其他款项；
- (6) 按照合同约定应退还的质量保证金；
- (7) 因解除合同给承包人造成的损失。

合同当事人未能就解除合同后的结清达成一致的，按照第20条（争议解决）的约定处理。

承包人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与工程有关的已购材料、工程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并将施工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现场，发包人应为承包人撤出提供必要条件。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下列情形，属于承包人违约：

- (1) 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进行转包或违法分包的；
- (2) 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采购和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
- (3)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
- (4) 承包人违反第8.9款（材料与设备专用要求）的约定，未经批准，私自将已按照合同约定进入施工现场的材料或设备撤离施工现场的；
- (5) 承包人未能按施工进度计划及时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造成工期延误的；
- (6) 承包人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未能在合理期限对工程缺陷进行修复，或拒绝按发包人要求进行修复的；
- (7) 承包人未执行政府行政管理部门关于农民工工资支付的各项制度或拖欠农民工工资的；
- (8) 承包人明确表示或者以其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
- (9) 承包人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的。

承包人发生除本项第(8)目约定以外的其他违约情况时，监理人可向承包人发出整改通知，要求其在指定的期限内改正。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应承担因其违约行为而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此外，合同当事人可在专用合同条款中另行约定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出现第16.2.1项（承包人违约的情形）第(8)目约定的违约情况时，或监理人发出整改通知后，承包人在指定的合理期限内仍不纠正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因继续完成工程的需要，发包人有权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合同当事人应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相应费用的承担方式。发包人继续使用的行为不免除或减轻承包人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16.2.4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后的处理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合同解除的，则合同当事人应在合同解除后28天内完成估价、付款和清算，并按以下约定执行：

- (1) 合同解除后，按第4.4款（商定或确定）商定或确定承包人实际完成工作对应的合同

价款，以及承包人已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施工设备和临时工程等的价值；

- (2) 合同解除后，承包人应支付的违约金；
- (3) 合同解除后，因解除合同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 (4) 合同解除后，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要求和监理人的指示完成现场的清理和撤离；
- (5)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在合同解除后进行清算，出具最终结清付款证书，结清全部款项。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发包人有权暂停对承包人的付款，查清各项付款和已扣款项。发包人和承包人未能就合同解除后的清算和款项支付达成一致的，按照第 20 条（争议解决）的约定处理。

16.2.5 采购合同权益转让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将其为实施合同而签订的材料和设备的采购合同的权益转让给发包人，承包人应在收到解除合同通知后 14 天内，协助发包人与采购合同的供应商达成相关的转让协议。

16.3 第三人造成的违约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一方当事人因第三人的原因造成违约的，应当向对方当事人承担违约责任。一方当事人和第三人之间的纠纷，依照法律规定或者按照约定解决。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当事人在签订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可避免且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骚乱、戒严、暴动、战争和因政府重大活动或重污染天气通知暂停施工，以及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其他情形。

不可抗力发生后，发包人和承包人应收集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不可抗力造成损失的证据，并及时认真统计所造成的损失。合同当事人对是否属于不可抗力或其损失的意见不一致的，由监理人按第4.4款（商定或确定）的约定处理。发生争议时，按第20条（争议解决）的约定处理。

17.2 不可抗力的通知

合同一方当事人遇到不可抗力事件，使其履行合同义务受到阻碍时，应立即通知合同另一方当事人和监理人，书面说明不可抗力和受阻碍的详细情况，并提供必要的证明。

不可抗力持续发生的，合同一方当事人应及时向合同另一方当事人和监理人提交中间报告，说明不可抗力和履行合同受阻的情况，并于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28天内提交最终报告及有关资料。

17.3 不可抗力后果的承担

17.3.1不可抗力引起的后果及造成的损失由合同当事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各自承担。不可抗力发生前已完成的工程应当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计量支付。

17.3.2不可抗力导致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等后果，由合同当事人按以下原则承担：

- (1) 永久工程、已运至施工现场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损坏，以及因工程损坏造成第三人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发包人承担；
- (2) 承包人施工设备的损坏由承包人承担；
- (3) 发包人和承包人承担各自人员伤亡和财产的损失；
- (4) 因不可抗力影响承包人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已经引起或将引起工期延误的，应当顺延工期，由此导致承包人停工的费用损失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合理分担，停工期间必须支付的工人工资由发包人承担；
- (5) 因不可抗力引起或将引起工期延误，发包人要求赶工的，由此增加的赶工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 (6) 承包人在停工期间按照发包人要求照管、清理和修复工程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不可抗力发生后，合同当事人均应采取措施尽量避免和减少损失的扩大，任何一方当事人没有采取有效措施导致损失扩大的，应对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义务，在迟延履行期间遭遇不可抗力的，不免除其违约责任。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连续超过 84 天或累计超过 140 天的，发包人和承包人都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由双方当事人按照第 4.4 款（商定或确定）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的款项，该款项包括：

- (1) 合同解除前承包人已完成工作的价款；
- (2) 承包人为工程订购的并已交付给承包人，或承包人有责任接受交付的材料、工程设备和其他物品的价款；
- (3) 发包人要求承包人退货或解除订货合同而产生的费用，或因不能退货或解除合同而产生的损失；
- (4) 承包人撤离施工现场以及遣散承包人人员的费用；
- (5) 按照合同约定在合同解除前应支付给承包人的其他款项；
- (6) 扣减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应向发包人支付的款项；
- (7) 双方商定或确定的其他款项。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上述款项后 28 天内完成上述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应投保建筑工程一切险或安装工程一切险；发包人委托承包人投保的，因投保产生的保险费和其他相关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8.2 工伤保险

18.2.1 发包人应依照法律规定参加工伤保险，并为在施工场的全部员工办理工伤保险，缴纳工伤保险费，并要求监理人及由发包人为履行合同聘请的第三方依法参加工伤保险。

18.2.2 承包人应依照法律规定参加工伤保险，并为其履行合同的全部员工办理工伤保险，缴纳工伤保险费，并要求分包人及由承包人为履行合同聘请的第三方依法参加工伤保险。

18.3 其他保险

发包人和承包人可以为其施工场的全部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支付保险费，包括其员工及为履行合同聘请的第三方的人员，具体事项由合同当事人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18.4 持续保险

合同当事人应与保险人保持联系，使保险人能够随时了解工程实施中的变动，并确保按保险合同条款要求持续保险。

18.5 保险凭证

合同当事人应及时向另一方当事人提交其已投保的各项保险的凭证和保险单复印件。

18.6 未按约定投保的补救

18.6.1 发包人未按合同约定办理保险，或未能使保险持续有效的，则承包人可代为办理，所需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发包人未按合同约定办理保险，导致未能得到足额赔偿的，由发包人负责补足。

18.6.2 承包人未按合同约定办理保险，或未能使保险持续有效的，则发包人可代为办理，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未按合同约定办理保险，导致未能得到足额赔偿的，由承包人负责补足。

18.7 通知义务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变更除工伤保险之外的保险合同时，应事先征得承包人同意，并通知监理人；承包人变更除工伤保险之外的保险合同时，应事先征得发包人同意，并通知监理人。

保险事故发生时，投保人应按照保险合同规定的条件和期限及时向保险人报告。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知道保险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对方。

19. 索赔

19.1 承包人的索赔

根据合同约定，承包人认为有权得到追加付款和（或）延长工期的，应按以下程序向发包人提出索赔：

（1）承包人应在知道或应当知道索赔事件发生后28天内，向监理人递交索赔意向通知书，并说明发生索赔事件的事由；承包人未在前述28天内发出索赔意向通知书的，丧失要求追加付款和（或）延长工期的权利；

（2）承包人应在发出索赔意向通知书后28天内，向监理人正式递交索赔报告；索赔报告应详细说明索赔理由以及要求追加的付款金额和（或）延长的工期，并附必要的记录和证明材料；

（3）索赔事件具有持续影响的，承包人应按合理时间间隔继续递交延续索赔通知，说明持续影响的实际情况和记录，列出累计的追加付款金额和（或）工期延长天数；

（4）在索赔事件影响结束后28天内，承包人应向监理人递交最终索赔报告，说明最终要求索赔的追加付款金额和（或）延长的工期，并附必要的记录和证明材料。

19.2 对承包人索赔的处理

对承包人索赔的处理如下：

（1）监理人应在收到索赔报告后14天内完成审查并报送给发包人。监理人对索赔报告存在异议的，有权要求承包人提交全部原始记录副本；

（2）发包人应在监理人收到索赔报告或有关索赔的进一步证明材料后的28天内，由监理人向承包人出具经发包人签认的索赔处理结果。发包人逾期答复的，则视为认可承包人的索赔要求；

（3）承包人接受索赔处理结果的，索赔款项在当期进度款中进行支付；承包人不接受索赔处理结果的，按照第20条（争议解决）约定处理。

19.3 发包人的索赔

根据合同约定，发包人认为有权得到赔付金额和（或）延长缺陷责任期的，监理人应向承包人发出通知并附有详细的证明。

发包人应在知道或应当知道索赔事件发生后28天内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出索赔意向通知书，发包人未在前述28天内发出索赔意向通知书的，丧失要求赔付金额和（或）延长缺陷责任期的权利。发包人应在发出索赔意向通知书后28天内，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正式递交索赔报告。

19.4 对发包人索赔的处理

对发包人索赔的处理如下：

(1) 承包人收到发包人提交的索赔报告后，应及时审查索赔报告的内容、查验发包人证明材料；

(2) 承包人应在收到索赔报告或有关索赔的进一步证明材料后28天内，将索赔处理结果答复发包人。如果承包人未在上述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则视为对发包人索赔要求的认可；

(3) 承包人接受索赔处理结果的，发包人可从应付给承包人的合同价款中扣除赔付的金额或延长缺陷责任期；发包人不接受索赔处理结果的，按第20条〔争议解决〕约定处理。

19.5 提出索赔的期限

(1) 承包人按第14.2款〔竣工结算审核〕约定接收竣工付款证书后，应被视为已无权再提出在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前所发生的任何索赔。

(2) 承包人按第14.4款〔最终结清〕提交的最终结清申请单中，只限于提出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后发生的索赔。提出索赔的期限自接受最终结清证书时终止。

20. 争议解决

20.1 和解

合同当事人可以就争议自行和解，自行和解达成协议的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作为合同补充文件，双方均应遵照执行。

20.2 调解

合同当事人可以就争议请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行业协会或其他第三方进行调解，调解达成协议的，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作为合同补充文件，双方均应遵照执行。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采取争议评审方式解决争议以及评审规则，并按下列约

定执行：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合同当事人可以共同选择一名或三名争议评审员，组成争议评审小组。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当事人应当自合同签订后28天内，或者争议发生后14天内，选定争议评审员。

选择一名争议评审员的，由合同当事人共同确定；选择三名争议评审员的，各自选定一名，第三名成员为首席争议评审员，由合同当事人共同确定或由合同当事人委托已选定的争议评审员共同确定，或由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评审机构指定第三名首席争议评审员。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评审员报酬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承担一半。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可在任何时间将与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共同提请争议评审小组进行评审。争议评审小组应秉持客观、公正原则，充分听取合同当事人的意见，依据相关法律、规范、标准、案例经验及商业惯例等，自收到争议评审申请报告后14天内作出书面决定，并说明理由。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对本项事项另行约定。

20.3.3 争议评审小组决定的效力

争议评审小组作出的书面决定经合同当事人签字确认后，对双方具有约束力，双方应遵照执行。

任何一方当事人不接受争议评审小组决定或不履行争议评审小组决定的，双方可选择采用其他争议解决方式。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产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以下一种方式解决争议：

- (1) 向约定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20.5 争议解决条款效力

合同有关争议解决的条款独立存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无效或者被撤销均不影响其效力。

第三节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且已经过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1.3.7 条。

1.1.3.9 永久占地包括：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1.3.9 条。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1.3.10 条。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3 条。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4.1 条。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无；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无;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时间: 无。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无。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5 条。**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 工程开工前;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 2套蓝图, 1套电子版图纸;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 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 包括: 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 开工前;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 四份;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 文书;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 开工前。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 **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6.5 条。**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30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 **按发包人要求取得出入施工现场所需的批准手续以及取得因施工所需修建道路及其他基础设施的权利。**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以红线为准，红线以内为场内交通，红线以外为场外交通。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无。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11.1 条。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11.1 条。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11.2 条。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11.2 条。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11.4 条。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是。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2 条。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开工日期前 7 天。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4.2 条。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5 条。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否。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无 。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合同、工程决算表（含计算书）、工程交接表、变更资料、工程竣工图、材料及标准试验施工工序资料。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6 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纸质文本和电子文本。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根据《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24 号）在工程项目部配备劳资专管员，对分包单位劳动用工实施监督管理，掌握施工现场用工、考勤、工资支付等情况，审核分包单位编制的农民工工资支付表，分包单位应当予以配合。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名： ；

身份证号： ；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

联系电话： ；

电子信箱： ；

通信地址： ；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负责合同执行中有关技术、工程进度、现场管理、安全文明施工、质量检验工作。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每月在现场不得低于 25 天。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 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责令承包人补缴, 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有承包人承担。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 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每次发包人将处以 1000 元的罚款。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每次发包人将处以 20000 元的罚款。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每次发包人将处以 20000 元的罚款。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 接到开工通知后执行通用条款 3.3.1 条内。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每次发包人将处以 5000 元的罚款。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 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3.3.4 条。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每次发包人将处以 5000 元的罚款。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每次发包人将处以 5000 元的罚款。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 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3.5.1 条。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3.5.1 条。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3.5.2 条。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 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3.6 条。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履约担保由承包人自愿选择银行保函、保险保函、融资性担

保公司担保或履约保证金等任一形式，发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或限制使用) 金额及期限： 。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施工过程全监理。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

对工程施工相关事项进行检查、查验、审核、验收并签发相关指示。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详见监理合同。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 ；

职 务： ；

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号： ；

监理工程师执业印章号： ；

联系电话： ；

电子信箱： ；

通信地址： ；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 。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 ；

(2) / ；

(3) / 。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本工程所需材料与工程设备由承包人负责采购，承包人采购材料的质量及供应商须经发包人确认。

5.1.4 工程质量创建目标约定：无。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5.3.2

条。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6.1.1 条及附件。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6.1.4 条 及附件。**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6.1.4 条。**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6.1.5 条。**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6.1.6 条。**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7.1.1 条**

条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7.1.2 条。**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7.1.2 条。**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7.2.2 条。**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7.3.1 条。**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7.3.1 条。**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7.3.1 条。**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 90 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

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
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7.4.1 条。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7.5.1 条。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每延误一天，支付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一。

如达不到约定质量标准，承包人应采取返工、修理等补救措施使工程质量达到约定的质量标准，并承担所支付的一切费用。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相应损失由承包人承担，返工期间工期不予以顺延，并赔偿发包人的合理损失。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240000 元。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7.6 条。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7.7 条。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无。

8. 材料与设备

8.1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1.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无。

8.2 样品

8.2.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最终以发包人确认为准。

8.3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3.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承担。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 无。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 承包人提供。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 承包人提供。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 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9.4 条。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0.4.1 条。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明细详见附件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 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 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 暂估价材料、特殊项目暂估价、钢结构等成活价项目, 承包人应根据施工进度计划, 在签订采购合同、分包合同前 28 天, 向发包人、监理人提出书面价格确认申请, 发包人应当在收到申请后 14 天内给予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结算时, 暂估材料、特殊项目暂估价、成活价项目以发包人审批确认的单价据实调整。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 无。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 /。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 采用以下第 3 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 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 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 。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

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5%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5 %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 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5%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 3 种方式：主要材料价格波动超过±5%以上可以调整，价差调整的办法为：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合同价款总额 10%。

预付款支付期限：开工前 7 日内。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当承包方完成工程量累计金额的 50%后的当月起，将合同价款总额 10%的预付款从每月支付工程进度款中扣除，每次扣回金额应为当月工程款的 50%，扣完为止。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无。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无。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2.3.1 条。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 按月计算。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2.3.3 条。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 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

约定进行计量: _____ / 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第一阶段: 开工前 7 日内, 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 10% 的预付款。

第二阶段: 每月 25 日前所报送的月完成产值报表, 经监理人、造价单位及甲方现场代表审核确认后, 次月 5 日前支付当前完成合格工作量的 80%; 至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前, 工程款付至合同价款总额的 75% 时暂停支付。(每次进度款支付前需提供与付款金额一致的工程类增值税专用发票, 税率【9%】)。

预付款抵扣: 当乙方完成工程量累计金额的 50% 后的当月起, 将合同价款总额 10% 的预付款从每月支付工程进度款中扣除, 每次扣回金额应为当月工程款的 50%, 扣完为止。

第三阶段: 全部工程如期竣工且完成竣工验收备案, 经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的审计单位进行竣工结算审计结束后, 乙方出具最终工程总造价审定值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9%】), 甲方收到发票并确认无误后付至最终工程总造价审定值的 97%。

质保金留取: 甲方留取最终工程总造价审定值的 3% 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二年, 无质量问题后 30 日内, 返还全部质保金。质保金期间不计取利息。

结算方式: 固定综合单价(政策性文件变化时不予调整), 工程量按实结算。

综总单价执行投标报价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材料暂估价汇总表中的材料、特殊项目暂估价项目及钢结构等成活价分项, 需按照发包方内部《工程项目主要材料批价及现场封样管理流程》进行批价。如综合单价组价子目出现不平衡报价(超出控制价综合单价组价子目 15% 以外(不含 15%)), 执行控制价综合单价子目价格。

当工程量偏差率在±5%以内时，措施费不予调整；当工程量偏差率超过±5%时，增加5%以外的措施项目费执行调整，减少5%以外的措施项目费执行调整。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12.4.2条。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按照第12.3.3项约定承包人应于每月25日向监理单位报送上月20日至当月19日向监理人提交并附已完成工程量报表和有关资料。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给发包人的期限：7天。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7天。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14天。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1) 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2) 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12.5 农民工工资

12.5.2 人工费支付方式

人工费支付采用以下第4种方式：

(1) 一次性预付。在工程开工通知载明的开工日期前一次性将人工费（签约合同价的20%）全部支付至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2) 按月预付。在合同工期内，每月5日前将本月施工所需人工费（不低于该工程全部人工费按合同工期的月平均额）支付至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3) 按节点预付。在分部分项工程开始施工前，将该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所需人工费支付至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4) 按月支付。发包人根据承包人每月提报的已完成施工产值中的人工费清单，按月将人工费支付至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48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3.2.2 条。**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 7 天。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无。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 / 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 / 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3.6.1 条。**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工程结算资料清单、工程结算书、竣工图纸、设计变更、签证、价格审批等所有工程结算资料等。**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审计完成后 14 天。**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付款申请单收到后 14 天。**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 按发包人有关规定执行。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按发包人有关规定执行。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 按发包人有关规定执行。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 执行 12.4.1 约定。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 24 个月。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 **扣留质量保证金**

在工程项目竣工前, 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 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

- (1) 质量保证金保函, 保证金额为: _____;
- (2) 3%的工程款;
- (3) 其他方式: _____。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3) 种方式:

-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 在此情形下, 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 (3) 其他扣留方式: 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扣留经工程总造价审定值的 3% 作为质保金, 一次性扣留, 如在质保期内发生质量问题, 由承包人对工程进行修缮至合格。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 详见附件 3《工程质量保修书》。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接到书面通知后立即修复。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6.1.1 条。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6.1.2 条。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6.1.2 条。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6.1.2 条。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 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6.1.2 条。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 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6.1.2 条。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 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6.1.2 条。

(8) 其他: 无。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28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无。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6.2.2 条。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6.2.3 条。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 执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6.2.3 条。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十级以上连续4小时的大风，200毫米以上的暴雨，百年一遇的山洪，五级以上的地震，国家法定的传染病疫情。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60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无。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无。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无。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无。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否。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 。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 。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 。

其他事项的约定： / 。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 。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1) 种方式解决：

(1) 向 荣成市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 人民法院起诉。

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1：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2：安全协议书

附件3：环保承诺书

附件1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经协商一致就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 15 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承包人施工的工程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____5____年；
3. 装修工程为____2____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____2____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____2____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____2____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除上述质保期规定外，本工程质保期2年，质量保修期自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____24____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

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_____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承包人(公章): _____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附件 2

安全协议书

甲方：青岛啤酒

乙方：

为了加强双方在履行合同义务过程中的安全管理，保证相关人在工作过程中的人身安全和作业项目顺利进行，现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签订如下安全协议：

第一条：甲乙双方必须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职业病防治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规定，加强安全与职业健康管理，防止安全事故与职业病的发生，确保各项工作安全进行。

第二条：甲乙双方应当坚持以人为本，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强化和落实各自的安全管理职责。

第三条：甲方安全责任

1. 向乙方传达、贯彻并落实国家、省、市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甲方安全管理的要求。
2. 对乙方的安全工作统一协调、监督，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发现安全问题的，及时督促乙方整改。
3. 乙方人员作业前，对乙方项目负责人和安全责任人进行安全事项交底。
4. 监督、检查乙方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按照甲方标准落实安全管理的要求；监督、检查乙方进行安全与职业健康教育培训；监督、检查乙方对涉及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人员组织进行职业健康体检并建立健康监护档案，特殊工种作业人员持有有效证件、建立档案并备案。监督、检查乙方的安全作业情况，包括安全许可作业、职业健康管理、劳动防护、消防等安全管理涉及的内容。

第四条：乙方安全责任

1. 遵守、贯彻和落实国家、省、市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甲方的安全管理要求，建立健全自身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遵照执行。
2. 乙方应当具备与所从事业务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者相应资质的，不得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3. 乙方负责人为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安全负责人，对安全、职业病防护、防火负全面责任，对项目的安全作业以及人员的安全负责。
4. 乙方必须遵守甲方规章制度（含安全、职业健康、消防）方面的管理要求，作业期间安

全管理按照甲方管理要求进行，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5. 服从甲方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接受甲方的资质审查，并负责如实提供有关资料（单位资质、特种作业人员上岗资质证件等），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
6. 乙方应当建立本单位安全核查制度，每天对使用工具、安全设施等进行核查，确保机械设备、工具必须符合要求并保证其在安全状态下使用。
7. 乙方与从业人员订立的劳动合同，应当载明有关保障从业人员劳动安全、防止职业危害的事项，以及依法为从业人员办理工伤保险的事项。不得以任何形式与从业人员订立协议，免除或者减轻其对从业人员因生产安全事故伤亡依法应承担的责任。
8. 乙方应当设置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并根据生产经营特点，对安全生产状况进行经常性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安全问题，应当立即处理；不能处理的，应当及时报告乙方有关负责人，有关负责人应当及时处理。检查及处理情况应当如实记录在案。
9.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采取技术、管理措施，及时发现并消除事故隐患。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应当如实记录，并向乙方从业人员通报。
10. 乙方应当安排用于配备劳动防护用品、进行安全生产培训的经费。必须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并监督、教育从业人员按照使用规则佩戴、使用。对涉及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人员组织进行职业健康体检并建立健康监护档案。
11. 乙方应当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保证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有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了解事故应急处理措施，知悉自身在安全生产方面的权利和义务。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合格的从业人员，不得上岗作业。乙方应当建立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档案，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内容、参加人员以及考核结果等情况。乙方的从业人员有权了解其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及事故应急措施，有权对安全生产工作提出建议。乙方的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取得相应资格，方可上岗作业。
12. 乙方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或者使用新设备，必须了解、掌握其安全技术特性，采取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并对从业人员进行专门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13. 乙方不得使用应当淘汰的危及生产安全与职业健康的工艺、设备。
14. 安全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使用、检测、维修、改造和报废，应当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必须对安全设备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并定期检测，保证正常运转。维护、保养、检测应当作好记录，并由有关人员签字。
15. 乙方使用的危险物品的容器、运输工具，以及涉及人身安全、危险性较大的特种设备，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专业生产单位生产，并经具有专业资质的检测、检验机构检测、检

验合格，取得安全使用证或者安全标志，方可投入使用。

16. 乙方生产、经营、储存、使用危险物品的车间、商店、仓库不得与员工宿舍在同一座建筑物内，并应当与员工宿舍保持安全距离。生产经营场所和员工宿舍应当设有符合紧急疏散要求、标志明显、保持畅通的出口。禁止锁闭、封堵生产经营场所或者员工宿舍的出口。

17. 乙方生产、经营、运输、储存、使用危险物品或者处置废弃危险物品，必须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建立专门的安全管理制度，采取可靠的安全措施，接受有关主管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管理。

18. 乙方进行爆破、吊装以及国务院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的其他危险作业，应当安排专门人员进行现场安全管理，确保操作规程的遵守和安全措施的落实。

19. 有第三方生产经营单位在同一作业区域内进行生产经营活动，乙方可能危及对方生产安全的，应当与该第三方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和应当采取的安全措施，并指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安全检查与协调。

20. 发生工伤事故、消防、安全事故应在1小时内报告甲方主管部门。发现生产运行的安全隐患应及时报告甲方。

21. 如需使用甲方的机械、电器等设备、设施，乙方必须经得甲方同意，并对其安全防护措施负责和承担安全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对甲方进行赔偿。

22. 未经甲方允许，不得随意进入作业区域外的场所及擅自触摸、启动机械、电器、控制阀等设备，否则因此而引起的事故，乙方负全部责任。

23. 因乙方严重违规作业而影响甲方正常生产时，有权停止其作业至整改验收合格为止。
甲方在安全检查中提出的需整改项，乙方未及时整改的，甲方有权责令停工整改。

24. 由于乙方责任造成作业安全事故，导致人员伤亡的，由乙方承担事故责任和经济及法律责任；乙方在作业期间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因为违法违规出现的一切问题由乙方自负。

25. 如主合同中无相关规定，乙方应缴纳 元的安全保证金，发生安全事故安全保证金不予退还。

26. 甲方对乙方的安全管理打分评价符合以下任何一项条件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1) 存在重大隐患且限期内不整改的；

(2) 连续两次评价打分不及格且限期内不整改的；

(3) 发生一人以上（含一人）重伤或死亡事故的。

第五条：本协议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同作业项目主合同。

(以下无正文)

签署：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签署人：

年 月 日

签署人：

年 月 日

附件 3

环保承诺书

为更好地执行国家及地方相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确保青岛啤酒（“甲方”）合作伙伴（名称）_____在履行与甲方_____的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 15 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合同中约定义务过程中尽到环境保护责任，乙方对本方所承担的环境保护责任做出承诺，并保证严格按照以下承诺执行：

- 1、乙方承诺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及甲方管理制度要求，并定期组织其人员进行安全环保相关要求的培训，防止发生安全环保事故。
- 2、乙方履行合同过程中若产生污染物（废水、废气、固废、异味、噪声、扬尘、粉尘、放射源、化学品等）排放的，乙方必须配置相应的环保治理设施，确保所有污染物都达标排放，环保设施连续正常运行。
- 3、若乙方在甲方厂区范围内履行合同，产生的废水（符合甲方污水系统的进水标准）需引入甲方工厂污水处理系统，严禁排入雨水管道或其它管道，严禁地表直排；若乙方履行合同在甲方厂区外的，产生的废水由乙方自行处理，并确保达标排放。
- 4、乙方使用的车辆应满足机动车污染防治要求，并具有相应的运输资质，年审不达标或尾气排放超标、漏油的车辆、黄标车等不得进入甲方厂区。
- 5、乙方的运输车辆进入甲方厂区时应采取防泄漏等措施，同时车辆必须按照甲方要求停放，严禁靠近氨系统、发酵罐、压力容器等地方停放。运输及装卸过程中应防止碰撞、倾倒、泄漏、防火、防爆，防止产生环境污染或引发事故。
- 6、乙方在甲方区域内进行项目施工时需遵守的环境保护管理要求：建设项目施工单位应当在施工工地公示扬尘污染防治措施、负责人、扬尘监督管理主管部门等信息。在四级以上的风力时停止拆除土建设施类施工。施工现场定期喷水，防止施工扬尘；采取措施防止噪音污染；施工过程生产和生活污水必须经处理后达标排放；建筑垃圾及时清理；施工道路要定期清扫、洒水，以减少尘土飞扬；水泥、白灰、粉煤灰等易飞扬的细颗粒散体材料要库内或罐装存放，露天堆放时应下垫上盖，防止飞扬和流失污染；运输散体土石方、砂石料、建筑废弃物等无法包装物品时，装车不宜过量，以免逸出沿路散落并在指定部位堆放；禁止将有毒有害废弃物作土石方回填。施工过程中，应妥善保管易燃、易爆或有毒有害危险品，采取防范措施，防止发生火灾、爆炸或泄漏等事故，造成环境污染。
- 7、乙方产生的固体废物必须分类收集，暂存现场应符合工厂固体废物管理要求，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乙方产生的所有固体废物全部自行运走处置，不得在甲方工厂随

意倾倒。

8、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不定期抽查和监督检查，如发现有不符合甲方环保管理规定的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改正。对于乙方违反规定造成环境污染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以下无正文)

特此承诺并保证！

乙方签署及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编制说明

一、工程概况

本工程为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 15 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位于荣成市泰祥路东、富耕路北。

标段一：本工程包括联合车间（含原料、糖化、发酵等）、主门卫、西门卫、公用工程、连廊、洗涤品库、司机休息室、瓶箱辅助间、垃圾站等单体。建筑面积为 11111.11 平方米。

标段二：本工程包括灌装车间（含灌装间、理瓶间、空瓶暂存间、码垛暂存间等）。建筑面积为 15558.8 平方米。

标段三：本工程包括综合楼及体验中心，建筑面积为 3764.27 平方米。

二、编制范围

标段一：本工程编制包括联合车间（含原料、糖化、发酵等）、主门卫、西门卫、公用工程、连廊、洗涤品库、司机休息室、瓶箱辅助间、垃圾站等单体的土建工程，装饰装修（不含二次装修）工程，安装工程，包括水暖电及消防工程。不包括空调工程。

标段二：本工程编制包括灌装车间（含灌装间、理瓶间、空瓶暂存间、码垛暂存间等）的土建工程，装饰装修（不含二次装修）工程，安装工程，包括水、电、通风及消防工程，不包括采暖、空调工程。

标段三：本工程编制包括综合楼及体验中心的土建工程，装饰装修（不含二次装修）工程，安装工程，包括水、电及消防工程。

装饰装修工程不包括贴地砖、贴墙面砖、内墙刮腻子涂料、天棚刮腻子涂料、吊顶、室内栏杆（护窗栏杆除外）、玻璃隔断等装饰装修。

体验中心安装工程只包括电气安装工程中的配电箱及管线的预留、预埋部分，体验中心的给排水、采暖及消防工程不在本次招标范围。

综合楼安装工程：强电工程：自动力配电柜 ZHLAP 至各照明配电箱、应急照明箱、风机控制箱至用电点位；动力配电柜 ZHLAP 进线及双电源箱 ZHLXFAT 进线引自变配电室未计入本次预算；弱电工程：自 1 层弱电机柜至各楼层弱电系统设备箱至电话网络插座；综合楼弱电网络机房至 1 层弱电机柜光纤为计入本次预算；消防电工程：自 1 层消防端子箱至末端；消防控制室至 1 层消防端子箱部分未计入本次预算；给排水、消防工程计算至外墙皮 1.5m，卫生洁具计入本次预算；其余防雷接地、通风工程按图纸计算。采暖、空调工程不在本次招标范围。

三、编制依据：

- 1、 招标文件、招标图纸；
- 2、《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 3、《山东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管理办法》；
- 4、《山东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
- 5、《山东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
- 6、其他相关资料

三、报价须知

- 1、工程量清单及计价格式中所有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照规定要求签字、盖章；
- 2、工程量清单及计价格式中的任何内容不得删除或修改；
- 3、工程量清单及计价格式中列明的所有需要填表的单价及合价，投标人均应填报，未填报的单价及合价，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工程量清单的其他单价及合价中。报价应充分考虑到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技术措施，以及达到发包方要求的质量和工期对工程造价的影响。

四、其他

- 1.暂估价、专业工程暂估项目（见附件），投标报价时，不允许调整，否则，投标无效。
- 2.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中，未考虑事项，若施工过程产生费用，结算时按实调整。
- 3.绿色建材：为落实《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库[2020]31号)文件要求，建筑全生命周期过程中，政府采购工程选取的建材产品应符合《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政府采购基本要求（试行）》的指标要求，未列入《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政府采购基本要求（试行）》的应依据《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第三方检测、认证结果采信操作指南》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政府采购工程选取的产品、材料及设备除应当符合《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政府采购基本要求（试行）》技术指标外，还应当满足相应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要求。政府采购工程建设过程，除需满足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要求外，还需对工程绿色建材使用进行专项管理。投标人在

投标报价及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时，应充分考虑上述因素。

4. 招标文件第五章合同专业条款 5.1.1 项为：“本工程所需材料与工程设备由承包人负责采购，承包人采购材料的质量及供应商须经发包人确认。”

为确保工程质量，对部分材料要求如下：

(1) 主要材料商砼采用有资质且在主管部门备案的商砼公司的产品；钢材质量要求相当于或优于青钢或济钢的同类产品；国外品牌保温棉质量要求相当于或优于：欧文斯科宁；国产保温棉质量要求相当于或优于华美、格瑞；采光板质量要求相当于或优于多凯、润峰的同类产品；高强螺栓质量要求相当于或优于长江宁波九龙的同类产品。

(2) 墙面内外彩钢板和屋面内外彩钢板质量品牌要求相当于或优于淀川盛馀。

屋面外板规格参数要求：外层钢板厚度 0.6mm、镀锌钢板的镀层成分为 55% 的铝、43.4% 的锌、1.6% 的硅、镀锌含量 150g/m²，屈服强度 G345。

屋面内板规格参数要求：内层钢板厚度 0.45mm、镀锌钢板的镀层成分为 55% 的铝、43.4% 的锌、1.6% 的硅、镀锌含量 150g/m²，PE 聚酯涂层，屈服强度 G345。

(3) 天窗品牌相当于或优于：罗达；阳光板品牌相当于或优于：多凯；

(4) 外墙真石漆品牌相当于或优于：固克、亚士和富思特；外墙保温装饰一体板品牌相当于或优于：固克、亚士

暂估单价材料汇总报表

工程名称:青啤荣青啤酒(荣成)有限公司 15 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一

序号	材料编码	材料名称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含税)	单价 (除税)	税率	备注
		联合车间工程						
		土建						
1	01010009	钢筋 HPB300 φ 8	t	0.3896	4590.00	4061.95	13	
2	01010009	钢筋 HPB300 φ 10	t	0.0643	4590.00	4061.95	13	
3	01010027	钢筋 HRB400 φ 8	t	50.3839	4590.00	4061.95	13	
4	01010027	钢筋 HRB400 φ 10	t	29.3862	4590.00	4061.95	13	
5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 12	t	54.757	4520.00	4000.00	13	
6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 14	t	40.4383	4490.00	3973.45	13	
7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 16	t	48.1822	4420.00	3911.50	13	
8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 18	t	60.0517	4370.00	3867.26	13	
9	01010033	钢筋 HRB400 φ 20	t	59.4287	4440.00	3929.20	13	
10	01010033	钢筋 HRB400 φ 22	t	72.1078	4370.00	3867.26	13	
11	01010033	钢筋 HRB400 φ 25	t	114.2898	4440.00	3929.20	13	
12		钢制防火门	m ²	46.98	600.00	600.00	0	全费用 单价
13		钢制保温门	m ²	81.24	600.00	600.00	0	全费用 单价
14		卷帘门	m ²	58.80	400.00	400.00	0	全费用 单价
15		钢檩条	t	33.354	6500.00	6500.00	0	全费用 单价
16		丙纶卷材防水	m ²	141.70	35.00	35.00	0	全费用 单价
17		2 层 3 厚 SBS 防水卷材	m ²	1144.00	90.00	90.00	0	全费用 单价
18		外墙钟表	个	1.00	80000.00	80000.00	0	全费用 单价
19		外墙 LOGO 图案	项	1.00	30000.00	30000.00	0	全费用 单价
20		玻璃门	m ²	18.90	600.00	600.00	0	全费用 单价
21		门厅有柱铝板玻璃雨棚	m ²	96.50	3000.00	3000.00	0	全费用 单价
22		平开钢制门	m ²	96.18	600.00	600.00	0	全费用 单价
23		铝合金窗	m ²	666.02	550.00	550.00	0	全费用 单价

24		钢制防火窗	m2	3. 24	550.00	550.00	0	全费用 单价
25		轻钢龙骨防火墙	m2	112.00	260.00	260.00	0	全费用 单价
26		钢屋架	t	107. 613	7200.00	7200.00	0	全费用 单价
27		钢支撑	t	9. 497	7300.00	7300.00	0	全费用 单价
28		钢系杆	t	13. 588	7200.00	7200.00	0	全费用 单价
29		防火涂料 2.5h	t	32. 625	3000.00	3000.00	0	全费用 单价
30		防火涂料 1.5h	t	81. 485	1300.00	1300.00	0	全费用 单价
31		防火涂料 1h	t	46. 941	850.00	850.00	0	全费用 单价
32		雨棚板 0.6+0.45+2 层透 气膜	m2	35.00	130.00	130.00	0	全费用 单价
33		屋面采光带	m2	100.00	130.00	130.00	0	全费用 单价
34		冷库门	m2	12. 96	2000.00	2000.00	0	全费用 单价
35		屋面金属一体板(原料车 间)	m2	90.00	300.00	300.00	0	全费用 单价
36		不锈钢栏杆	m	245.00	600.00	600.00	0	全费用 单价
37		屋面复合板	m2	4632. 545	148.00	148.00	0	全费用 单价
38		彩钢墙板	m2	100.00	143.00	143.00	0	全费用 单价
39		电动自动启闭式天窗	m2	12.00	1750.00	1750.00	0	全费用 单价
40		不锈钢天沟 3mm 厚	m	532. 50	600.00	600.00	0	全费用 单价
41	01010065	钢筋 Φ 6.5	t	7. 3828	4940.00	4371.68	13	
42	13330005	SBS 防水卷材 3mm	m2	2998. 8781	28.00	24. 78	13	
43	80210003	C15 现浇混凝土碎石< 40 (预拌)	m3	2104. 2946	405.00	393.20	3	
44	80210007	C20 现浇混凝土碎石<20 (预拌)	m3	54. 965	420.00	407. 77	3	
45	80210017	C25 现浇混凝土碎石< 31.5 (预拌)	m3	178. 046	435.00	422.33	3	

46	80210017	C35 现浇混凝土碎石<31.5 (预拌)	m3	22.22	450.00	436.89	3	
47	80210021	C30 现浇混凝土碎石<20 (预拌)	m3	232.7315	450.00	436.89	3	
48	80210021	C35 现浇混凝土+膨胀剂(预拌)	m3	6.9593	465.00	451.46	3	
49	80210025	C30 现浇混凝土 P8 (预拌)	m3	490.86	465.00	451.46	3	
50	80210077	C20 细石混凝土 (预拌)	m3	0.204	435.00	422.33	3	
		装修工程						
1		金刚砂耐磨地面	m2	4399.00	20.00	20.00	0	全费用单价
2		固化剂	m2	4399.00	25.00	25.00	0	全费用单价
3		真石漆	m²	6519.00	120.00	120.00	0	全费用单价
4		内墙乳胶漆	m2	8861.15	25.00	25.00	0	全费用单价
5		内墙防霉涂料	m2	4636.00	35.00	35.00	0	全费用单价
6		氯碘化聚乙烯涂料	m2	159.02	35.00	35.00	0	全费用单价
7		洗漱台	m2	9.60	600.00	600.00	0	全费用单价
8		天棚乳胶漆	m2	200.00	25.00	25.00	0	全费用单价
9		天棚防霉涂料	m2	3138.00	35.00	35.00	0	全费用单价
10		氯碘化聚乙烯涂料棚面	米	29.70	35.00	35.00	0	全费用单价
11		成品冷库板	m2	440.10	300.00	300.00	0	全费用单价
12		保温装饰金属一体板	m2	1689.00	500.00	500.00	0	全费用单价
13	04110031	楼梯花岗岩板-刻痕防滑	m2	120.8416	170.00	165.05	3	
14	07000001	地板砖 300×300	m2	29.58	35.00	30.97	13	
15	07000007	地板砖 600×600	m2	60.1163	80.00	70.80	13	
16	07000007	地板砖 600×600	m2	185.6275	80.00	70.80	13	
17	07030007	全瓷墙面砖 300×450	m2	562.5048	45.00	39.82	13	
		电气工程						
1	Z25000011	防水防尘弯灯	套	16.16	190.00	168.14	13	

2	Z25000011	双管荧光灯 2*18W, LED	套	64. 64	150. 00	132. 74	13	
3	Z25000011	应急照明灯 1*3W, LED	套	66. 66	152. 31	134. 79	13	
4	Z25000011	防水防尘灯 LED 100W	套	55. 55	267. 34	236. 58	13	
5	Z25000011	防水防尘灯 LED 40W	套	38. 38	205. 80	182. 12	13	
6	Z25000011	防水防尘灯 LED 150W	套	18. 18	444. 34	393. 22	13	
7	Z25000011	嵌入式格栅灯 3*24W, LED	套	19. 19	332. 21	293. 99	13	
8	Z25000011	半圆吸顶灯 24W, LED	套	29. 29	188. 00	166. 37	13	
9	Z25000011	防水防尘灯 LED 80W	套	34. 34	488. 00	431. 86	13	
10	Z25000011	楼层标志灯 1*3W, LED	套	7. 07	45. 00	39. 82	13	
11	Z25000011	安全出口标志灯 1*3W, LED	套	9. 09	135. 00	119. 47	13	
12	Z25000011	疏散出口标志灯 1*3W, LED	套	40. 40	135. 00	119. 47	13	
13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1kV 1X25	m	10. 10	21. 56	19. 08	13	
14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1kV 1X16	m	5. 05	12. 87	11. 39	13	
15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0. 6/1KV-5*4	m	370. 4702	24. 17	21. 39	13	
16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0. 6/1KV-5*6	m	1351. 3843	25. 25	22. 35	13	
17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0. 6/1KV-5*10	m	18. 0487	42. 38	37. 50	13	
18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0. 6/1KV-5*16	m	173. 4776	66. 34	58. 71	13	
19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0. 6/1KV-1*10	m	10. 10	8. 50	7. 52	13	
20	Z29000017	桥架 金属线槽 (100+50)x100 带隔板	m	286. 5875	115. 90	102. 57	13	
21	Z29000017	强电桥架 200*150	m	188. 7084	145. 36	128. 64	13	
22	Z29000017	桥架 600*150	m	144. 7431	260. 74	230. 74	13	
23	Z29000017	强电桥架 (100+50)*100	m	30. 30	72. 70	64. 34	13	
24		断接卡箱	台	3. 00	65. 00	57. 52	13	
25		动力配电箱 LHZMAP1 800*600*1800	台	2. 00	4000. 00	3539. 82	13	
26		动力配电箱 LHZMAP2 800*600*1800	台	1. 00	6500. 00	5752. 21	13	

27		照明配电箱 F1AL2	台	1.00	1200.00	1061.95	13	
28		照明配电箱 F1AL1	台	1.00	1200.00	1061.95	13	
29		照明配电箱 F1AL3	台	1.00	1500.00	1327.43	13	
30		照明配电箱 F1AL4	台	1.00	1300.00	1150.44	13	
31		照明配电箱 F1AL5	台	2.00	1800.00	1592.92	13	
32		照明配电箱 F1AL6	台	1.00	1700.00	1504.42	13	
33		照明配电箱 F1AL7	台	1.00	1200.00	1061.95	13	
34		照明配电箱 F1AL8	台	1.00	1700.00	1504.42	13	
35		照明配电箱 F1AL9	台	1.00	1200.00	1061.95	13	
36		照明配电箱 F1AL10	台	1.00	1400.00	1238.94	13	
37		照明配电箱 F1AL11	台	1.00	1300.00	1150.44	13	
38		照明配电箱 F1AL12	台	1.00	1300.00	1150.44	13	
39		照明配电箱 F1AL14	台	1.00	1400.00	1238.94	13	
40		照明配电箱 F2AL1	台	1.00	1400.00	1238.94	13	
41		照明配电箱 F2AL4	台	1.00	2000.00	1769.91	13	
42		照明配电箱 FJAP1 、 FJAP5、FJAP9	台	3.00	1000.00	884.96	13	
43		A型应急照明集中电源 ALE A-D-0.5KVA-A200	台	1.00	2500.00	2212.39	13	
44		可燃气体报警控制器	台	1.00	535.00	473.45	13	
45		风机箱 :FJAP3	台	1.00	1550.00	1371.68	13	
46		照明配电箱 F2AL2	台	1.00	1500.00	1327.43	13	
47		双电源箱 ZHLXFAT 650*360*1000	台	1.00	3500.00	3097.35	13	
48		风机箱 :FJAP2、FJAP11	台	2.00	850.00	752.21	13	
49		风机箱 :FJAP1 、 FJAP5、FJAP9	台	3.00	950.00	840.71	13	
50		风机箱 :FJAP8	台	1.00	1050.00	929.20	13	
51		风机箱 :FJAP4、FJAP6、 FJAP7、FJAP10	台	4.00	1250.00	1106.19	13	
52		风机箱 :FJAP3	台	1.00	1550.00	1371.68	13	
53		风机箱 :FJAP3	台	1.00	1550.00	1371.68	13	
54		风机箱 :FJAP3	台	1.00	1550.00	1371.68	13	
55		照明配电箱 F1AL13	台	1.00	1200.00	1061.95	13	
56	Z29000169	消防端子箱	个	1.00	165.00	146.02	13	
		给排水工程						
1		沟槽三通 DN150	个	5.00	125.69	111.23	13	
2		沟槽弯头 (2022.5) DN150	个	33.00	80.92	71.61	13	
3		沟槽三通 DN250	个	2.00	167.62	148.34	13	
4		沟槽弯头 DN250	个	3.00	108.14	95.70	13	

5	Z17000015	镀锌钢管 DN150	m	881.8039	120.04	106.23	13	
6	Z17000015	镀锌钢管 DN200	m	31.4525	163.70	144.87	13	
7	Z17000015	镀锌钢管 DN250	m	39.6481	319.34	282.60	13	
8	Z17000015	镀锌钢管 DN100	m	142.7935	60.97	53.96	13	
9	Z17000031	焊接钢管 DN80	m	0.318	47.06	41.65	13	
10	Z17000033	焊接钢管 DN100	m	1.272	61.15	54.12	13	
11	Z17000035	焊接钢管 DN125	m	0.318	77.62	68.69	13	
12	Z17000037	焊接钢管 DN150	m	0.318	102.15	90.40	13	
13	Z17000053	镀锌钢管 DN65	m	473.8959	46.68	41.31	13	
14	Z17000119	无缝钢管 DN250	m	44.7466	331.47	293.34	13	
15	Z17000119	镀锌钢管 DN200	m	26.1316	163.70	144.87	13	
16	Z17000119	镀锌钢管 DN65	m	3.0146	46.68	41.31	13	
17	Z17000141	无缝钢管 D219×6	m	0.954	202.98	179.63	13	
18	Z17000147	无缝钢管 D325×8	m	2.544	421.52	373.03	13	
19	Z17000169	承插铸铁给水管 DN200	m	77.9712	223.86	198.11	13	
20	Z17000169	承插铸铁给水管 DN250	m	109.1852	295.00	261.06	13	
21	Z17000169	承插铸铁给水管 DN150	m	34.6797	92.80	82.12	13	
22	Z17000169	承插铸铁给水管 DN300	m	68.7347	345.00	305.31	13	
23	Z18000115	碳钢对焊管件异径管 250*125	个	2.00	200.00	176.99	13	
24	Z18000255	沟槽管件 三通 DN100*100	个	4.00	116.13	102.77	13	
25	Z18000257	沟槽弯头 (2022.5) DN100	个	4.00	52.69	46.63	13	
26	Z18000305	法兰挠性接头 DN150	个	1.00	130.00	115.04	13	
27	Z18000305	法兰挠性接头 DN50	个	1.00	60.00	53.10	13	
28	Z19000067	法兰闸阀 DN150	个	1.00	545.60	482.83	13	
29	Z19000067	法兰闸阀 DN50	个	2.00	374.55	331.46	13	
30	Z19000107	法兰止回阀 DN50	个	1.00	140.80	124.60	13	
31	Z19000121	法兰阀门 DN80	个	1.00	450.45	398.63	13	
32	Z19000121	Y型过滤器 DN250	个	1.00	3170.00	2805.31	13	
33	Z19000121	法兰闸阀 DN250	个	2.00	580.00	513.27	13	
34	Z19000121	法兰蝶阀 DN200	个	3.00	460.00	407.08	13	
35	Z19000125	对夹蝶阀 DN150	个	5.00	371.00	328.32	13	
36	Z19000129	闸阀 DN40	个	1.01	148.00	130.97	13	
37	Z19000129	闸阀 DN50	个	4.04	176.00	155.75	13	
38	Z19000129	螺纹阀门 DN20	个	7.14	139.70	123.63	13	
39	Z21000021	感应水嘴洗手盆(含红外 感应龙头及配件)	个	6.06	425.70	376.73	13	

40	Z21000053	脚踏冲洗阀蹲便器(含大便器脚踏阀)	个	2.02	953.40	843.72	13	
41	Z21000067	感应式小便斗(含埋入式感应控制器)	个	1.01	867.50	767.70	13	
42	Z23000009	室内消火栓 1800*650*240	套	64.00	900.00	796.46	13	
43	Z24000007	法兰水表 DN50	个	1.00	461.00	407.96	13	
44	Z24000007	法兰水表 DN150	个	1.00	1583.00	1400.88	13	
45	Z33000186	组装水箱不锈钢水箱 4000×3500×2000(h), 有效容积 18m3	台	1.00	60000.00	53097.35	13	
46		室内外消火栓泵 流量: 60L/S 扬程 0.65Mpa, 功率 75KW	台	2.00	45000.00	39823.01	13	
47		潜污泵 Q=40m H=15m N=4.0Kw	台	2.00	2200.00	1946.90	13	
48		单轨小车及电动葫芦 起重量 3.0t 起升高度 6.0m, 用电功率 4.5Kw	台	1.00	9000.00	7964.60	13	
49		电动葫芦 最大起吊重量 3t, 起升高度 18.0m, 用电功率 4.5Kw	台	1.00	9000.00	7964.60	13	
		通风工程						
1	Z22000039	单层百叶排风口 200*100	个	4.00	30.97	27.41	13	
2	Z22000039	单层百叶排风口 (2022.5) 400*320	个	2.00	74.51	65.94	13	
3	Z22000039	百叶风口 630*630	个	4.00	138.55	122.61	13	
4	Z22000081	风管防火阀 (2022.5) 400*400	个	1.00	304.00	269.03	13	
5	Z22000081	风管防火阀 (2022.5) 500*200	个	1.00	270.00	238.94	13	
6	Z50000003	PF-8 吸顶式通风器 Q=410m3/h, 风压: 210Pa, 噪音: 46dB 220V/50HZ 自带逆止阀 0.075KW	台	2.00	480.00	424.78	13	
7	Z50000003	PF-2 吸顶式通风器 Q=220m3/h, 风压: 160Pa, 噪音: 41dB 220V/50HZ 自带逆止阀 0.038KW	台	2.00	300.00	265.49	13	

8	Z50000003	PF-12 吸顶式通风器 Q=610m ³ /h, 风压: 275Pa, 噪声: 50dB 电源: 220V 50Hz, 自带逆止阀 0.11KW	台	1.00	700.00	619.47	13	
9		PF-1 轴流风机 风量: 8800m ³ /h, 全压: 188Pa, 转速: 1450RPM 重量: 44kg 功率: 0.75KW 4. 质量: 重量: 44kg	台	4.00	830.00	734.51	13	
10		PF-2 防爆型轴流风 7900m ³ /h, 全压: 320Pa, 转速: 2900RPM 质量: 33kg 功率: 1.1KW	台	3.00	850.00	752.21	13	
11		PF-3 轴流风机 风量: 5800m ³ /h, 全压: 286Pa, 转速: 2900RPM 重量: 28kg 功率: 0.75KW	台	5.00	800.00	707.96	13	
12		PF-5 防爆型轴流风机 风量: 4500m ³ /h, 全压: 245Pa, 转速: 2900RPM 重量: 26kg 功率: 0.55KW	台	5.00	500.00	442.48	13	
13		PF-6 防爆型轴流风机 风量: 5800m ³ /h, 全压: 286Pa, 转速: 2900RPM 重量: 28kg 功率: 0.75KW	台	5.00	800.00	707.96	13	
14		PF-9 轴流风机 风量: 2750m ³ /h, 全压: 220Pa, 转速: 2900RPM: 重量: 20kg 功率: 0.37KW	台	1.00	800.00	707.96	13	
15		PF-10 轴流风机 风量: 3277m ³ /h, 全压: 228Pa, 转速: 1450RPM 重量: 35kg 功率: 0.37KW	台	1.00	800.00	707.96	13	
16		PF-11 轴流风机 风量: 2350m ³ /h, 全压: 152Pa, 转速: 2900RPM 功率: 0.25KW	台	2.00	450.00	398.23	13	

17		PF-4 轴流风机 风量:7900m3/h, 全压:320Pa, 转速:2900RPM 重量: 33kg 功率: 1. 1KW	台	2.00	850.00	752.21	13	
		西门卫						
		土建						
1		电动伸缩门	套	1.00	30000.00	30000.00	0	
2		钢制保温门	m2	2.10	600.00	600.00	0	
3		不锈钢栅栏门	m2	1.95	600.00	600.00	0	
4		铝塑共挤窗	m2	12.62	550.00	550.00	0	
5	01010009	钢筋 HPB300 φ6	t	0.0082	4940.00	4371.68	13	
6	01010009	钢筋 HPB300 φ8	t	0.002	4590.00	4061.95	13	
7	01010027	钢筋 HRB400 φ8	t	0.4937	4590.00	4061.95	13	
8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12	t	0.389	4520.00	4000.00	13	
9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14	t	0.0416	4490.00	3973.45	13	
10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16	t	0.0374	4440.00	3929.20	13	
11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18	t	0.1862	4370.00	3867.26	13	
12	01010033	钢筋 HRB400 φ20	t	0.4378	4440.00	3929.20	13	
13	01010041	箍筋 HRB400 φ8	t	0.3448	4590.00	4061.95	13	
14	01010065	钢筋 φ6.5	t	0.052	4940.00	4371.68	13	
15	01010109	箍筋 HPB300 φ6	t	0.001	4940.00	4371.68	13	
16	80210003	C15 现浇混凝土碎石<40 (预拌)	m3	5.0702	405.00	393.20	3	
17	80210007	C20 现浇混凝土碎石<20 (预拌)	m3	0.1285	420.00	407.77	3	
18	80210021	C30 现浇混凝土碎石<20 (预拌)	m3	5.0399	450.00	436.89	3	
19	80210025	C30 现浇混凝土碎石<40 (预拌)	m3	5.3934	450.00	436.89	3	
20	80210077	C20 细石混凝土 (预拌)	m3	1.8576	435.00	422.33	3	
		小计						
		装饰工程						
1		保温一体板	m2	67.89	350.00	350.00	0	全费用单价
2		内墙涂料	m2	27.29	25.00	25.00	0	全费用单价
3		天棚乳胶漆	m2	14.32	25.00	25.00	0	全费用单价
4	07000001	地板砖 300×300	m2	12.4848	35.00	30.97	13	
		小计						
		安装工程						
		电气工程						

1	Z25000011	双管荧光灯 2*24W, LED	套	2.02	134.11	118.68	13	
2		断接卡箱	台	1.00	65.00	57.52	13	
3		照明配电箱 XMWAL 462*275*90	台	1.00	800.00	707.96	13	
4	Z29000169	弱电系统设备箱 BD	个	1.00	600.00	530.97	13	
		主门卫						
		土建						
1		电动伸缩门	套	1.00	45000.00	45000.00	0	全费用 单价
2		钢制防火门	m2	2.10	600.00	600.00	0	全费用 单价
3		钢制保温门	m2	4.20	600.00	600.00	0	全费用 单价
4		不锈钢栅栏门	m2	4.32	600.00	600.00	0	全费用 单价
5		铝塑共挤窗	m2	17.85	550.00	550.00	0	全费用 单价
6	01010009	钢筋 HPB300 φ6	t	0.0694	4940.00	4371.68	13	
7	01010009	钢筋 HPB300 φ8	t	0.0408	4590.00	4061.95	13	
8	01010027	钢筋 HRB400 φ8	t	1.991	4590.00	4061.95	13	
9	01010027	钢筋 HRB400 φ10	t	0.2193	4590.00	4061.95	13	
10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12	t	0.9662	4520.00	4000.00	13	
11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14	t	0.599	4490.00	3973.45	13	
12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16	t	1.0026	4440.00	3929.20	13	
13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18	t	0.7883	4370.00	3867.26	13	
14	01010033	钢筋 HRB400 φ20	t	3.8688	4440.00	3929.20	13	
15	01010033	钢筋 HRB400 φ22	t	2.081	4370.00	3867.26	13	
16	01010033	钢筋 HRB400 φ25	t	1.0733	4440.00	3929.20	13	
17	01010041	箍筋 HRB400 φ8	t	3.7648	4590.00	4061.95	13	
18	01010065	钢筋 φ6.5	t	0.1836	4940.00	4371.68	13	
19	80210001	C15 现浇混凝土碎石< 20 (预拌)	m3	2.65	405.00	393.20	3	
20	80210003	C15 现浇混凝土碎石< 40 (预拌)	m3	6.5852	405.00	393.20	3	
21	80210007	C20 现浇混凝土碎石<20 (预拌)	m3	2.3768	420.00	407.77	3	
22	80210021	C30 现浇混凝土碎石< 20 (预拌)	m3	26.563	450.00	436.89	3	
23	80210023	C30 现浇混凝土碎石< 31.5 (预拌)	m3	52.1532	450.00	436.89	3	
24	80210025	C30 现浇混凝土碎石< 40 (预拌)	m3	24.0784	450.00	436.89	3	

25	80210077	C20 细石混凝土 (预拌)	m3	6. 9573	435. 00	422. 33	3	
		小计						
		装饰工程						
1		保温一体板	m2	457. 80	350. 00	350. 00	0	全费用 单价
2		内墙涂料	m2	106. 12	25. 00	25. 00	0	全费用 单价
3		天棚乳胶漆	m2	43. 69	25. 00	25. 00	0	全费用 单价
4	07000001	地板砖 300×300	m2	44. 6046	35. 00	30. 97	13	
		小计						
		安装工程						
		电气工程						
1	Z25000011	半圆吸顶灯 18W, LED	套	1. 01	195. 50	173. 01	13	
2	Z25000011	双管荧光灯 2*24W, LED	套	8. 08	134. 11	118. 68	13	
3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0. 6/1KV-1*16	m	2. 6159	12. 87	11. 39	13	
4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0. 6/1KV-1*10	m	14. 0491	8. 50	7. 52	13	
5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22-0. 6/1KV-5*6	m	34. 7541	52. 21	46. 20	13	
6	Z28000109	四对对绞线	m	86. 457	5. 00	4. 42	13	
7		断接卡箱	台	2. 00	65. 00	57. 52	13	
8		照明配电箱 ZMWAL1 530*880*116	台	1. 00	1000. 00	884. 96	13	
9		照明配电箱 ZMWAL2 387*275*90	台	1. 00	650. 00	575. 22	13	
10		双电源互投箱 ZMWXFAP 450*550*200	台	1. 00	800. 00	707. 96	13	
11		火灾报警控制器	台	1. 00	9660. 37	8549. 00	13	
12		消防联动控制器	台	1. 00	9660. 37	8549. 00	13	
13		消防应急照明系统主控 制器	台	1. 00	16340. 00	14460. 18	13	
14		消防电话总机	台	1. 00	1786. 00	1580. 53	13	
15		广播控制盘	台	1. 00	5480. 00	4849. 56	13	
16		功率放大器(主用及备用 各 1. 5KW)	台	1. 00	3770. 00	3336. 28	13	
17		有毒有害气体探测主机	台	1. 00	3252. 00	2877. 88	13	
18		可燃气体探测主机	台	1. 00	3252. 00	2877. 88	13	
19		直流备用电源	台	1. 00	4500. 00	3982. 30	13	
20	Z29000169	弱电系统设备箱 BD	个	1. 00	600. 00	530. 97	13	

21	Z29000169	消防端子箱	个	1.00	165.00	146.02	13	
22		防火门监控器	台	1.00	7398.00	6546.90	13	
23		消防电源监控器	台	1.00	8954.00	7923.89	13	
24		电气火灾监控器	台	1.00	5000.00	4424.78	13	
		小计						
		给排水工程						
		小计						
		瓶箱辅助间						
		土建						
1		钢制保温门	m2	10.40	600.00	600.00	0	全费用单价
2		铝塑共挤窗 平开窗	m2	8.16	550.00	550.00	0	全费用单价
3		铝塑共挤窗 推拉窗	m2	2.20	550.00	550.00	0	全费用单价
4		铝塑共挤窗 固定窗	m2	4.80	550.00	550.00	0	全费用单价
5		单层 1.5 厚聚乙烯丙纶防水卷材	m2	20.90	30.00	30.00	0	全费用单价
6		1.5 厚CPS 反应粘结型湿铺防水卷材	m2	147.50	30.00	30.00	0	全费用单价
7	01010009	钢筋 HPB300 φ6	t	0.0969	4940.00	4371.68	13	
8	01010009	钢筋 HPB300 φ8	t	0.051	4590.00	4061.95	13	
9	01010027	钢筋 HRB400 φ8	t	0.8017	4590.00	4061.95	13	
10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12	t	0.7082	4520.00	4000.00	13	
11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14	t	0.2257	4490.00	3973.45	13	
12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16	t	0.4295	4440.00	3929.20	13	
13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18	t	0.2766	4370.00	3867.26	13	
14	01010033	钢筋 HRB400 φ20	t	0.7935	4440.00	3929.20	13	
15	01010033	钢筋 HRB400 φ22	t	0.2288	4370.00	3867.26	13	
16	01010033	钢筋 HRB400 φ25	t	0.0042	4440.00	3929.20	13	
17	01010041	箍筋 HRB400 φ8	t	0.7038	4590.00	4061.95	13	
18	01010065	钢筋 φ6.5	t	0.1469	4940.00	4371.68	13	
19	01010109	箍筋 HPB300 φ6	t	0.0112	4940.00	4371.68	13	
20	80210001	C15 现浇混凝土碎石<20 (预拌)	m3	12.6593	405.00	393.20	3	
21	80210007	C20 现浇混凝土碎石<20 (预拌)	m3	7.2009	420.00	407.77	3	
22	80210021	C30 现浇混凝土碎石<20 (预拌)	m3	17.4831	450.00	436.89	3	
23	80210023	C30 现浇混凝土碎石<31.5 (预拌)	m3	9.9002	450.00	436.89	3	

24	80210025	C30 现浇混凝土碎石<40 (预拌)	m3	8.0901	450.00	436.89	3	
25	80210077	C20 细石混凝土 (预拌)	m3	6.8034	435.00	422.33	3	
		小计						
		装饰工程						
1		真石漆	m2	97.96	120.00	120.00	0	全费用单价
2		内墙乳胶漆	m2	39.42	25.00	25.00	0	全费用单价
3		天棚乳胶漆	m2	51.26	25.00	25.00	0	全费用单价
4	07000001	地板砖 300×300	m2	15.5856	35.00	30.97	13	
5	07030007	450x300x6 浅色瓷板面砖	m2	73.4864	45.00	39.82	13	
		小计						
		安装工程						
		电气工程						
1	Z25000011	防水防尘灯 24W, LED	套	6.06	300.00	265.49	13	
2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0.6/1KV-1*16	m	1.8685	12.87	11.39	13	
3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0.6/1KV-1*10	m	9.3425	8.50	7.52	13	
4		断接卡箱	台	2.00	65.00	57.52	13	
5		照明配电箱 ZMWAL2	台	1.00	1000.00	884.96	13	
		小计						
		给排水工程						
		小计						
		通风工程						
1	Z50000003	PF-1 侧壁式排气扇 Q=500m3/h, 风压: 50Pa, 噪音: 45dB 电源: 220V 50Hz, 出口带自垂百叶	台	2.00	600.00	530.97	13	
		小计						
		司机休息室						
		土建						
1		钢制保温门	m2	10.08	600.00	600.00	0	全费用单价
2		铝塑共挤窗	m2	14.84	550.00	550.00	0	全费用单价
3		单层 1.5 厚聚乙烯丙纶防水卷材	m2	24.59	30.00	30.00	0	全费用单价

4	01010009	钢筋 HPB300 φ6	t	0.0051	4940.00	4371.68	13	
5	01010009	钢筋 HPB300 φ8	t	0.0683	4590.00	4061.95	13	
6	01010027	钢筋 HRB400 φ8	t	1.1924	4590.00	4061.95	13	
7	01010027	钢筋 HRB400 φ10	t	0.714	4590.00	4061.95	13	
8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12	t	0.755	4520.00	4000.00	13	
9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14	t	0.2257	4490.00	3973.45	13	
10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16	t	0.6822	4440.00	3929.20	13	
11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18	t	0.7467	4370.00	3867.26	13	
12	01010033	钢筋 HRB400 φ20	t	0.4087	4440.00	3929.20	13	
13	01010041	箍筋 HRB400 φ8	t	0.8058	4590.00	4061.95	13	
14	01010065	钢筋 φ6.5	t	0.1632	4940.00	4371.68	13	
15	01010109	箍筋 HPB300 φ6	t	0.0082	4940.00	4371.68	13	
16	80210001	C15 现浇混凝土碎石<20 (预拌)	m3	13.1484	405.00	393.20	3	
17	80210007	C20 现浇混凝土碎石<20 (预拌)	m3	7.7191	420.00	407.77	3	
18	80210021	C30 现浇混凝土碎石<20 (预拌)	m3	17.7861	450.00	436.89	3	
19	80210023	C30 现浇混凝土碎石<31.5 (预拌)	m3	13.5137	450.00	436.89	3	
20	80210025	C30 现浇混凝土碎石<40 (预拌)	m3	7.6457	450.00	436.89	3	
21	80210077	C20 细石混凝土 (预拌)	m3	5.2609	435.00	422.33	3	
		小计						
		装饰工程						
1		真石漆	m2	105.57	120.00	120.00	0	全费用单价
2		内墙乳胶漆	m2	100.96	25.00	25.00	0	全费用单价
3		天棚乳胶漆	m2	44.34	25.00	25.00	0	全费用单价
4	07000001	地板砖 300×300	m2	18.5538	35.00	30.97	13	
5	07000001	地板砖 600*600	m2	39.2394	65.00	57.52	13	
6	07030005	蘑菇石	m2	22.248	160.00	141.59	13	
7	07030007	450x300x6 浅色瓷板面砖	m2	69.0144	45.00	39.82	13	
		小计						
		安装工程						
		电气工程						
1	Z25000011	防水防尘灯 24W, LED	套	2.02	300.00	265.49	13	
2	Z25000011	单管荧光灯 24W, LED	套	6.06	76.96	68.11	13	

3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0.6/1KV-1*10	m	15.3217	8.50	7.52	13	
4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0.6/1KV-5*6	m	4.7268	25.25	22.35	13	
5	Z28000109	四对对绞线	m	41.916	5.00	4.42	13	
6		断接卡箱	台	2.00	65.00	57.52	13	
7		照明配电箱 F1AL2 387*275*90	台	1.00	650.00	575.22	13	
8	Z29000169	弱电系统设备箱 FD	个	1.00	600.00	530.97	13	
		小计						
		给排水工程						
1	Z21000021	感应水嘴洗手盆(含红外 感应龙头及配件)	个	2.02	425.70	376.73	13	
2	Z21000053	脚踏冲洗阀蹲便器(含大 便器脚踏阀)	个	4.04	953.40	843.72	13	
3	Z21000067	感应式小便斗(含埋入式 感应控制器)	个	2.02	867.50	767.70	13	
		小计						
		通风工程						
1	Z50000003	PF-1 侧壁式排气扇 Q=500m3/h, 风压: 50Pa, 噪音: 45dB 电源: 220V 50Hz, 出口带自垂百叶	台	2.00	600.00	530.97	13	
		小计						
		洗涤品库						
		土建						
1		钢制保温门	m2	25.60	600.00	600.00	0	全费用 单价
2		铝塑共挤窗 平开窗	m2	34.14	550.00	550.00	0	全费用 单价
3		卷帘门	m2	11.88	400.00	400.00	0	全费用 单价
4		铝塑共挤窗 固定窗	m2	3.96	550.00	550.00	0	全费用 单价
5		1.5 厚CPS 反应粘结型湿 铺防水卷材	m2	233.20	30.00	30.00	0	全费用 单价
6	01010009	钢筋 HPB300 ϕ 6	t	0.3641	4940.00	4371.68	13	
7	01010009	钢筋 HPB300 ϕ 8	t	0.1224	4590.00	4061.95	13	
8	01010009	钢筋 HPB300 ϕ 10	t	0.0092	4590.00	4061.95	13	
9	01010027	钢筋 HRB400 ϕ 6	t	0.001	4940.00	4371.68	13	
10	01010027	钢筋 HRB400 ϕ 8	t	2.5449	4590.00	4061.95	13	
11	01010027	钢筋 HRB400 ϕ 10	t	0.0173	4590.00	4061.95	13	

12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12	t	1. 9126	4520.00	4000.00	13	
13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14	t	0. 0874	4490.00	3973. 45	13	
14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16	t	1. 0764	4440.00	3929. 20	13	
15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18	t	1. 4123	4370.00	3867. 26	13	
16	01010033	钢筋 HRB400 φ20	t	1. 3853	4440.00	3929. 20	13	
17	01010033	钢筋 HRB400 φ22	t	0. 885	4370.00	3867. 26	13	
18	01010033	钢筋 HRB400 φ25	t	0. 2111	4440.00	3929. 20	13	
19	01010041	箍筋 HRB400 φ8	t	2. 0135	4590.00	4061. 95	13	
20	01010041	箍筋 HRB400 φ10	t	0. 0122	4590.00	4061. 95	13	
21	01010065	钢筋 φ6. 5	t	0. 3509	4940.00	4371. 68	13	
22	01010109	箍筋 HPB300 φ6	t	0. 0122	4940.00	4371. 68	13	
23	80210001	C15 现浇混凝土碎石<20 (预拌)	m3	32. 8452	405.00	393. 20	3	
24	80210007	C20 现浇混凝土碎石<20 (预拌)	m3	21. 1506	420.00	407. 77	3	
25	80210021	C30 现浇混凝土碎石<20 (预拌)	m3	59. 1759	450.00	436. 89	3	
26	80210023	C30 现浇混凝土碎石<31. 5 (预拌)	m3	43. 4122	450.00	436. 89	3	
27	80210025	C30 现浇混凝土碎石<40 (预拌)	m3	16. 5842	450.00	436. 89	3	
28	80210077	C20 细石混凝土 (预拌)	m3	13. 4633	435.00	422. 33	3	
		小计						
		装饰工程						
1		真石漆	m3	243. 84	120.00	120.00	0	全费用单价
2		内墙乳胶漆	m2	181. 84	25.00	25.00	0	全费用单价
3		天棚乳胶漆	m2	243. 77	25.00	25.00	0	全费用单价
		小计						
		安装工程						
		电气工程						
1	Z25000011	防水防尘灯 24W, LED	套	6. 06	300.00	265. 49	13	
2	Z25000011	防水防尘灯 80W, LED	套	1. 01	488.00	431. 86	13	
3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0. 6/1KV-1*16	m	1. 8685	12. 87	11. 39	13	
4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0. 6/1KV-1*10	m	4. 4844	8. 50	7. 52	13	
5		断接卡箱	台	2. 00	65.00	57. 52	13	
6		照明配电箱 XDAL	台	1. 00	1000.00	884. 96	13	

		小计						
		给排水工程						
1	Z21000013	手拉式淋浴器	套	2.00	450.00	398.23	13	
2	Z21000021	感应水嘴洗手盆(含红外 感应龙头及配件)	个	1.01	425.70	376.73	13	
3	Z21000031	成品拖布池	套	1.01	321.70	284.69	13	
4		手推式洗眼器	个	2.00	200.00	176.99	13	
5		围堰外集水坑 400*400*400	个	1.00	1200.00	1061.95	13	
		小计						
		通风工程						
1		PF-1 轴流风机风 量:1000m3/h, 全压: 130Pa, 转速:2900RPM 噪 声: 65dB, 重量: 12kg 能 效等级≥2 级电源: 380V 50Hz	台	5.00	1500.00	1327.43	13	
2		PF-2 防爆型轴流风机风 量:1980m3/h, 全压: 135Pa, 转速:2900RPM 噪 声: 68dB, 重量: 16kg 能 效等级≥2 级电源: 380V 50Hz	台	1.00	2500.00	2212.39	13	
		小计						
		垃圾站						
		土建						
1		卷帘门	m2	23.00	400.00	400.00	0	全费用 单价
2		预制混凝土花格窗	m2	10.40	400.00	400.00	0	全费用 单价
3		屋面复合板	m2	91.63	160.00	160.00	0	全费用 单价
4		钢檩条	t	0.357	6500.00	6500.00	0	全费用 单价
5		钢支撑、钢拉条	t	0.67	7300.00	7300.00	0	全费用 单价
6	01010009	钢筋 HPB300 φ 6	t	0.0092	4940.00	4371.68	13	
7	01010009	钢筋 HPB300 φ 8	t	0.05	4590.00	4061.95	13	
8	01010009	钢筋 HPB300 φ 10	t	0.0102	4590.00	4061.95	13	
9	01010027	钢筋 HRB400 φ 8	t	0.255	4590.00	4061.95	13	
10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 12	t	0.311	4520.00	4000.00	13	
11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 14	t	0.9911	4490.00	3973.45	13	
12	01010041	箍筋 HRB400 φ 8	t	0.5069	4590.00	4061.95	13	

13	01010065	钢筋 Φ 6.5	t	0.1673	4940.00	4371.68	13	
14	01010109	箍筋 HPB300 Φ 6	t	0.0163	4940.00	4371.68	13	
15	80210001	C15 现浇混凝土碎石<20 (预拌)	m3	3.2821	405.00	393.20	3	
16	80210003	C15 现浇混凝土碎石<40 (预拌)	m3	10.5141	405.00	393.20	3	
17	80210007	C20 现浇混凝土碎石<20 (预拌)	m3	10.3202	420.00	407.77	3	
18	80210021	C30 现浇混凝土碎石<20 (预拌)	m3	0.7878	450.00	436.89	3	
19	80210023	C30 现浇混凝土碎石<31.5 (预拌)	m3	14.8844	450.00	436.89	3	
		小计						
		装饰工程						
1		真石漆	m2	100.28	120.00	120.00	0	全费用单价
2		天棚乳胶漆	m2	54.22	25.00	25.00	0	全费用单价
		小计						
		安装工程						
		电气工程						
1	Z25000011	防水防尘灯 24W, LED	套	5.05	300.00	265.49	13	
2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0.6/1KV-1*16	m	1.8685	12.87	11.39	13	
3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0.6/1KV-1*10	m	4.4642	8.50	7.52	13	
4		断接卡箱	台	2.00	65.00	57.52	13	
5		照明配电箱 LJAL 530*880*114	台	1.00	1000.00	884.96	13	
		小计						
		给排水工程						
		小计						

暂估单价材料汇总报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 15 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序号	材料编码	材料名称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含税)	单价 (除税)	税率	备注
		灌装车间						
		土建						
1	01010009	钢筋 HPB300≤φ 10	t	0.156	4590.00	4061.95	13	
2	01010009	钢筋 HPB300 φ 8	t	0.4814	4590.00	4061.95	13	
3	01010009	钢筋 HPB300 φ 10	t	0.0418	4590.00	4061.95	13	
4	01010017	钢筋 HPB300 φ 12	t	1.275	4520.00	4000.00	13	
5	01010027	钢筋 HRB400 φ 8	t	14.5299	4590.00	4061.95	13	
6	01010027	钢筋 HRB400 φ 10	t	0.7252	4590.00	4061.95	13	
7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 12	t	28.6426	4520.00	4000.00	13	
8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 14	t	7.6783	4490.00	3973.45	13	
9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 16	t	6.8921	4420.00	3911.50	13	
10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 18	t	11.0344	4370.00	3867.26	13	
11	01010033	钢筋 HRB335≤φ 25	t	0.2436	4440.00	3929.20	13	
12	01010033	钢筋 HRB400 φ 20	t	22.7968	4440.00	3929.20	13	
13	01010033	钢筋 HRB400 φ 22	t	41.759	4370.00	3867.26	13	
14	01010033	钢筋 HRB400 φ 25	t	46.9466	4440.00	3929.20	13	
15	01010065	钢筋 φ 6.5	t	7.2685	4940.00	4371.68	13	
16	01010109	箍筋 φ 10	t	0.1244	4590.00	4061.95	13	
17	01010109	箍筋 φ 6	t	5.7059	4940.00	4371.68	13	
18	01010109	箍筋 φ 8	t	47.2597	4590.00	4061.95	13	
19	01010111	箍筋 φ 12	t	19.9888	4520.00	4000.00	13	
20		钢质防火门	m2	11.34	600.00	600.00	0	全费用 单价
21		铝合金节能窗	m2	517.08	560.00	560.00	0	全费用 单价
22		铝合金平开窗	m2	19.86	550.00	550.00	0	全费用 单价
23		铝合金固定窗	m2	180.18	550.00	550.00	0	全费用 单价
24		钢质保温门	m2	29.59	600.00	600.00	0	全费用 单价
25		轻质防火隔墙	m2	1408.296	260.00	260.00	0	全费用 单价
26		门连窗	m2	4.32	600.00	600.00	0	全费用 单价
27		系杆	t	52.001	7200.00	7200.00	0	全费用 单价

28		金属卷帘门	m2	180.18	400.00	400.00	0	全费用 单价
29		防火卷帘门	m2	69.30	400.00	400.00	0	全费用 单价
30		雨棚复合板	m2	930.00	130.00	130.00	0	全费用 单价
31		屋面采光带	m2	175.00	130.00	130.00	0	全费用 单价
32		钢屋架	t	415.297	7200.00	7200.00	0	全费用 单价
33		不锈钢栏杆	m	25.1052	600.00	600.00	0	全费用 单价
34		玻璃隔断(含玻璃门)	m2	55.10	800.00	800.00	0	全费用 单价
35		天沟外装饰 2.5mm 铝板	m2	606.80	500.00	500.00	0	全费用 单价
36		电动自动启闭式天窗	m2	228.00	1750.00	1750.00	0	全费用 单价
37		屋面复合板	m2	16057.00	148.00	148.00	0	全费用 单价
38		不锈钢天沟(3mm 厚)	m	589.00	600.00	600.00	0	全费用 单价
39		钢支撑	t	36.213	7300.00	7300.00	0	全费用 单价
40		防火涂料 1.5h	t	415.297	1300.00	1300.00	0	全费用 单价
41		防火涂料 1h	t	230.398	850.00	850.00	0	全费用 单价
42		钢檩条	t	142.184	6500.00	6500.00	0	全费用 单价
43		钢质门	m2	73.50	600.00	600.00	0	全费用 单价
44	80210003	C15 现浇混凝土碎石<40 (预拌)	m3	128.4882	405.00	393.20	3	
45	80210007	C20 现浇混凝土碎石<20 (预拌)	m3	51.3113	420.00	407.77	3	
46	80210011	C20 现浇混凝土碎石<40 (预拌)	m3	0.7246	420.00	407.77	3	
47	80210017	C25 现浇混凝土碎石<31.5 (预拌)	m3	265.5561	435.00	422.33	3	
48	80210021	C30 现浇混凝土碎石<20 (预拌)	m3	257.7558	450.00	436.89	3	
49	80210023	C30 现浇混凝土碎石<31.5 (预拌)	m3	901.0146	450.00	436.89	3	

50	80210025	C30 现浇混凝土碎石<40 (预拌)	m3	484.80	450.00	436.89	3	
51	80210047	预拌混凝土 C20 (预拌)	m3	6.463	420.00	407.77	3	
52	80210077	C20 细石混凝土 (预拌)	m3	0.036	435.00	422.33	3	
53	80210077	C35 细石混凝土 (预拌)	m3	3.1106	470.00	456.31	3	
		小计						
		装修工程						
1		固化剂	m2	13109.96	25.00	25.00	0	全费用单价
2		轻钢龙骨铝合金条板吊顶	m2	429.56	200.00	200.00	0	全费用单价
3		轻钢龙骨装饰石膏板吊顶	m2	638.445	110.00	110.00	0	全费用单价
4		格栅吊顶	m2	254.0702	190.00	190.00	0	全费用单价
5		乳胶漆	m2	8143.738	25.00	25.00	0	全费用单价
6		防霉涂料	m2	2847.90	35.00	35.00	0	全费用单价
7		天棚乳胶漆	m2	456.56	25.00	25.00	0	全费用单价
8		金刚砂	m2	13109.96	20.00	20.00	0	全费用单价
9		单层 1.5 厚聚乙烯丙纶防水卷材	m2	119.7125	30.00	30.00	0	全费用单价
10		真石漆	m2	4128.9277	120.00	120.00	0	全费用单价
11	07000001	地板砖 300×300	m2	99.4525	35.00	30.97	13	
12	07000007	地板砖 600×600	m2	1105.0577	80.00	70.80	13	
13	07030007	全瓷墙面砖 300×450	m2	248.4585	45.00	39.82	13	
14	80210009	C20 现浇混凝土碎石<31.5 (预拌)	m3	28.4664	420.00	407.77	3	
15	80210021	C30 现浇混凝土碎石<20 (预拌)	m3	1986.1589	450.00	436.89	3	
16	80210077	C20 细石混凝土 (预拌)	m3	3.9391	435.00	422.33	3	
		小计						
		灌装车间安装工程						
		电气工程						
1	Z25000011	防水防尘灯 20W, LED	套	8.08	122.20	108.14	13	

2	Z25000011	防水防尘灯 80W, LED	套	108.07	488.00	431.86	13	
3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0.6/1KV-4*2.5	m	29.4718	9.62	8.51	13	
4	Z28000079	电力电缆 NH-YJV-0.6/1KV-5*2.5	m	461.3377	13.05	11.55	13	
5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0.6/1KV-5*6	m	1994.5379	25.25	22.35	13	
6	Z28000079	电力电缆 NH-YJV-0.6/1KV-5*6	m	63.9229	29.03	25.69	13	
7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0.6/1KV-5*10	m	200.0406	42.38	37.50	13	
8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0.6/1KV-5*16	m	98.0912	66.34	58.71	13	
9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0.6/1KV-1*16	m	73.1644	13.20	11.68	13	
10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0.6/1KV-1*10	m	234.9967	8.50	7.52	13	
11	Z28000103	100 对大对数电缆	m	63.9642	42.00	37.17	13	
12	Z28000109	四对对绞线	m	3818.661	5.00	4.42	13	
13	Z29000017	强电桥架 600*150	m	326.1391	208.59	184.59	13	
14	Z29000017	弱电桥架 100*50	m	155.5097	36.00	31.86	13	
15	Z29000017	强电桥架 200*100	m	535.7545	55.00	48.67	13	
16	Z29000017	弱电桥架 200*100	m	183.8099	55.00	48.67	13	
17	Z29000017	消防动力桥架 200*100	m	198.8589	55.00	48.67	13	
18	Z29000017	消防专用弱电电缆桥架 200*150	m	420.968	65.00	57.52	13	
19		动力配电柜 GZZMAP1	台	1.00	3500.00	3097.35	13	
20		动力配电柜 GZZMAP2	台	1.00	3500.00	3097.35	13	
21		消防电源箱 XFAP	台	1.00	3500.00	3097.35	13	
22		照明配电箱 F1AL1 537*275*90	台	1.00	1000.00	884.96	13	
23		照明配电箱 F1AL2 537*275*90	台	1.00	1000.00	884.96	13	
24		照明配电箱 F1AL3 537*275*90	台	1.00	1000.00	884.96	13	
25		照明配电箱 F1AL4 537*275*90	台	1.00	1000.00	884.96	13	
26		照明配电箱 F1AL5 361*250*90	台	1.00	650.00	575.22	13	
27		照明配电箱 F1AL6 537*275*90	台	1.00	1000.00	884.96	13	

28		照明配电箱 F1AL7 537*275*90	台	1.00	1000.00	884.96	13	
29		照明配电箱 F1AL11 387*275*90	台	1.00	650.00	575.22	13	
30		照明配电箱 F1AL8 361*250*90	台	1.00	650.00	575.22	13	
31		照明配电箱 F2AL1 436*250*90	台	1.00	800.00	707.96	13	
32		照明配电箱 F2AL2 436*250*90	台	1.00	800.00	707.96	13	
33		照明配电箱 F2AL3 436*250*90	台	1.00	800.00	707.96	13	
34		照明配电箱 F2AL5 436*250*90	台	1.00	800.00	707.96	13	
35		照明配电箱 F2AL4 436*250*90	台	1.00	800.00	707.96	13	
36		照明配电箱 F1AL9 462*275*90	台	1.00	800.00	707.96	13	
37		照明配电箱 F1AL12 436*250*90	台	1.00	800.00	707.96	13	
38		照明配电箱 F1AL10 387*275*90	台	1.00	650.00	575.22	13	
39		照明配电箱 F2AL6 436*250*90	台	1.00	800.00	707.96	13	
40		照明配电箱 F2AL7 436*250*90	台	1.00	800.00	707.96	13	
41		照明配电箱 F2AL8 436*250*90	台	1.00	1000.00	884.96	13	
42		风机控制箱 FJAP1	台	1.00	1500.00	1327.43	13	
43		风机控制箱 FJAP2	台	1.00	1500.00	1327.43	13	
44		照明配电箱 F3AL1 511*250*90	台	1.00	1000.00	884.96	13	
45		防火卷帘门控制箱 FHJLAP1	台	1.00	1500.00	1327.43	13	
46		A型集中电源	台	1.00	2500.00	2212.39	13	
47		断接卡箱	台	6.00	65.00	57.52	13	
48		照明配电箱 F1AL13	台	1.00	1200.00	1061.95	13	
49	Z29000169	弱电系统设备箱 FD1、 FD2	个	2.00	600.00	530.97	13	
50	Z29000169	消防端子箱	个	1.00	165.00	146.02	13	
		小计						
		给排水工程						
1	Z17000015	镀锌钢管 DN150	m	455.6013	120.04	106.23	13	
2	Z17000037	焊接钢管 DN150	m	1.272	102.15	90.40	13	

3	Z17000053	镀锌钢管 DN65	m	335.2091	39.85	35.27	13	
4	Z17000169	承插铸铁给水管 DN100	m	27.8883	87.49	77.42	13	
5	Z17000169	承插铸铁给水管 DN50	m	36.6597	51.45	45.53	13	
6	Z17000169	承插铸铁给水管 DN75	m	15.3054	66.90	59.20	13	
7	Z17000169	承插铸铁给水管 DN150	m	120.8256	92.80	82.12	13	
8	Z21000021	感应水嘴洗手盆(含红外感应龙头及配件)	个	12.12	425.70	376.73	13	
9	Z21000031	成品拖布池	套	2.02	321.70	284.69	13	
10	Z21000053	脚踏冲洗阀蹲便器(含大便器脚踏阀)	个	12.12	953.40	843.72	13	
11	Z21000067	感应式小便斗(含埋入式感应控制器)	个	3.03	867.50	767.70	13	
		小计						
		通风工程						
1	Z50000003	PF-1 吸顶式通风器 Q=220m3/h, 风压: 160Pa, 噪音: 41dB 220V/50HZ 自带逆止阀	台	2.00	300.00	265.49	13	
2	Z50000003	PF-2 吸顶式通风器 300m3/h, 风压: 185Pa, 噪音: 43dB 电源: 220V 50Hz, 自带逆止阀	台	2.00	400.00	353.98	13	
3	Z50000003	PF-3 吸顶式通风器 Q=410m3/h, 风压: 210Pa, 噪音: 46dB 220V/50HZ 自带逆止阀	台	4.00	500.00	442.48	13	
4		PF-5 轴流风机风 量:3220m3/h, 全压: 248Pa, 转速: 2900RPM 噪声: 73dB, 重量: 23kg 能效等级≥2 级电源: 380V 50Hz	台	1.00	2500.00	2212.39	13	
5		PF-4 轴流风机 风 量:1620m3/h, 全压: 118Pa, 转速: 2900RPM 噪声: 66dB 重量: 15kg 能效等级≥2 级电源: 380V 50Hz	台	2.00	2500.00	2212.39	13	
		小计						

暂估单价材料汇总报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 15 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三

序号	材料编码	材料名称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含税)	单价 (除税)	税率	备注
		综合楼						
		土建						
1		玻璃幕墙	m2	115.98	1200.00	1200.00	0	全费用单价
2		铝板雨棚	m2	20.04	1500.00	1500.00	0	全费用单价
3		钢制防火门连窗	m2	7.20	600.00	600.00	0	全费用单价
4		钢制防火门	m2	6.30	600.00	600.00	0	全费用单价
5		成品实木门	m2	65.10	600.00	600.00	0	全费用单价
6		玻璃门	m2	11.10	600.00	600.00	0	全费用单价
7		防盗门	m2	2.10	600.00	600.00	0	全费用单价
8		门连窗	m2	21.60	600.00	600.00	0	全费用单价
9		断桥铝合金窗	m2	354.17	650.00	650.00	0	全费用单价
10		单层 1.5 厚聚乙烯丙纶防水卷材	m2	366.20	30.00	30.00	0	全费用单价
11		金属保温一体板	m2	783.70	300.00	300.00	0	全费用单价
12		4 厚 SBS 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m2	244.64	50.00	50.00	0	全费用单价
13		3 厚 SBS 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m2	244.64	45.00	45.00	0	全费用单价
14		成品隔断	m2	122.53	200.00	200.00	0	全费用单价
15		钢檩条	t	11.94	6500.00	6500.00	0	全费用单价
16		钢支撑、钢拉条	t	1.357	7300.00	7300.00	0	全费用单价
17		不锈钢栏杆	m	90.80	600.00	600.00	0	全费用单价

18		电动自动启闭式采光排烟天窗	m2	12.00	1750.00	1750.00	0	全费用单价
19		3mm 不锈钢天沟	m	154.15	600.00	600.00	0	全费用单价
20	01010009	钢筋 HPB300 φ6	t	0.4774	4940.00	4371.68	13	
21	01010009	钢筋 HPB300 φ8	t	1.2342	4590.00	4061.95	13	
22	01010009	钢筋 HPB300 φ10	t	0.0184	4590.00	4061.95	13	
23	01010017	钢筋 HPB300 φ12	t	0.3328	4520.00	4000.00	13	
24	01010027	钢筋 HRB400 φ6	t	0.3213	4940.00	4371.68	13	
25	01010027	钢筋 HRB400 φ8	t	8.2528	4590.00	4061.95	13	
26	01010027	钢筋 HRB400 φ10	t	2.1563	4590.00	4061.95	13	
27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12	t	9.9913	4520.00	4000.00	13	
28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14	t	9.854	4490.00	3973.45	13	
29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16	t	8.2618	4440.00	3929.20	13	
30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18	t	6.7798	4370.00	3867.26	13	
31	01010033	钢筋 HRB400 φ20	t	11.4265	4440.00	3929.20	13	
32	01010033	钢筋 HRB400 φ22	t	20.6887	4370.00	3867.26	13	
33	01010033	钢筋 HRB400 φ25	t	35.074	4440.00	3929.20	13	
34	01010041	箍筋 HRB400 φ8	t	26.9688	4590.00	4061.95	13	
35	01010041	箍筋 HRB400 φ10	t	4.2656	4590.00	4061.95	13	
36	01010043	箍筋 HRB400 φ12	t	0.2985	4520.00	4000.00	13	
37	01010065	钢筋 φ6.5	t	2.7999	4940.00	4371.68	13	
38	01010109	箍筋 HPB300 φ6	t	0.2009	4940.00	4371.68	13	
39	80210001	C15 现浇混凝土碎石<20 (预拌)	m3	0.7975	405.00	393.20	3	
40	80210003	C15 现浇混凝土碎石<40 (预拌)	m3	30.7343	405.00	393.20	3	
41	80210007	C20 现浇混凝土碎石<20 (预拌)	m3	72.7404	420.00	407.77	3	
42	80210017	C25 现浇混凝土碎石< 31.5 (预拌)	m3	110.9682	435.00	422.33	3	
43	80210021	C30 现浇混凝土碎石<20 (预拌)	m3	345.9515	450.00	436.89	3	
44	80210023	C30 现浇混凝土碎石< 31.5 (预拌)	m3	317.4909	450.00	436.89	3	
45	80210025	C30 现浇混凝土碎石<40 (预拌)	m3	139.7032	450.00	436.89	3	
46	80210077	C20 细石混凝土 (预拌)	m3	22.4075	435.00	422.33	3	
		小计						
		装饰工程						

1		保温一体板	m2	1797.48	350.00	350.00	0	全费用单价
		小计						
		综合楼安装工程						
		电气工程						
1	Z25000011	防水防尘灯 18W, LED	套	2.02	245.43	217.19	13	
2	Z25000011	防水防尘灯 15W, LED	套	2.02	204.53	181.00	13	
3	Z25000011	防水防尘灯 60W, LED	套	4.04	380.00	336.28	13	
4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0.6/1KV-5*6	m	170.0638	25.25	22.35	13	
5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0.6/1KV-5*10	m	55.1561	42.38	37.50	13	
6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0.6/1KV-5*16	m	143.7533	66.34	58.71	13	
7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0.6/1KV-4*2.5	m	30.0071	9.62	8.51	13	
8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0.6/1KV-1*10	m	15.7762	8.50	7.52	13	
9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0.6/1KV-5*4	m	47.773	24.17	21.39	13	
10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0.6/1KV-3*25+2*16	m	37.4003	105.82	93.65	13	
11	Z28000079	电力电缆 YJV-0.6/1KV-1*6	m	4.4622	5.05	4.47	13	
12	Z28000093	控制电缆 NH-KVV-4*1.5	m	5.0141	9.43	8.35	13	
13	Z28000103	150 对大对数电缆	m	22.2564	64.48	57.06	13	
14	Z28000109	四对对绞线	m	1570.485	5.00	4.42	13	
15	Z29000017	弱电桥架 100*50	m	7.6154	36.00	31.86	13	
16	Z29000017	强电桥架 (100+50)*100	m	8.6759	72.70	64.34	13	
17	Z29000017	强电桥架 (200+50)*100	m	55.6409	145.36	128.64	13	
18	Z29000017	弱电桥架 100*80	m	100.4243	67.83	60.03	13	
19		照明配电箱 F2AL2	台	1.00	800.00	707.96	13	
20		轴风机配电箱 FJAP1	台	1.00	2500.00	2212.39	13	
21		轴风机配电箱 FJAP2	台	1.00	2500.00	2212.39	13	
22		A型集中电源	台	1.00	2500.00	2212.39	13	
23		断接卡箱	台	4.00	65.00	57.52	13	
24		可燃气体报警控制器	台	1.00	535.00	473.45	13	
25		动力配电箱 ZHLAP	台	1.00	3500.00	3097.35	13	
26		双电源箱 ZHLXFAT	台	1.00	3500.00	3097.35	13	

27		集线器	台	1.00	500.00	442.48	13	
28		配线架	架	1.00	380.00	336.28	13	
29		照明配电箱 F1AL1 220*322*90	台	1.00	600.00	530.97	13	
30		照明配电箱 F1AL2 387*275*90	台	1.00	650.00	575.22	13	
31		照明配电箱 F1AL3 387*275*90	台	1.00	650.00	575.22	13	
32		照明配电箱 F2AL1 387*275*90	台	1.00	650.00	575.22	13	
33		照明配电箱 F1AL4 612*275*90	台	1.00	1000.00	884.96	13	
34		照明配电箱 F3AL1 387*275*90	台	1.00	650.00	575.22	13	
35		照明配电箱 F3AL2 387*275*90	台	1.00	650.00	575.22	13	
36		照明配电箱 F3AL3 387*275*90	台	1.00	650.00	575.22	13	
37	Z29000169	弱电系统设备箱 FD1、FD2	个	2.00	600.00	530.97	13	
38	Z29000169	消防端子箱	个	1.00	165.00	146.02	13	
39	Z55000001	弱电机柜(机架)	个	1.00	1500.00	1327.43	13	
		小计						
		给排水工程						
1	Z21000021	感应水嘴洗手盆(含红外感应龙头及配件)	个	6.06	425.70	376.73	13	
2	Z21000031	成品拖布池	套	3.03	321.70	284.69	13	
3	Z21000053	脚踏冲洗阀蹲便器(含大便器脚踏阀)	个	10.10	953.40	843.72	13	
4	Z21000067	感应式小便斗(含埋入式感应控制器)	个	6.06	867.50	767.70	13	
5	Z23000009	室内消火栓 1800*650*240	套	14.00	900.00	796.46	13	
6	Z23000009	试验消火栓箱 800*650*240	套	1.00	653.00	577.88	13	
		小计						
		通风工程						
1	Z50000003	PF-1 吸顶式通风器 Q=410m3/h, 风压: 210Pa, 噪音: 46dB 220V/50HZ 自带逆止阀	台	2.00	500.00	442.48	13	
2	Z50000003	PF-2 吸顶式通风器 Q=220m3/h, 风压: 160Pa, 噪音: 41dB 220V/50HZ 自	台	1.00	300.00	265.49	13	

		带逆止阀						
3	Z50000003	PF-3 吸顶式通风器 Q=610m3/h, 风压: 275Pa, 噪声: 50dB 电源: 220V 50Hz, 自带逆止阀	台	2.00	700.00	619.47	13	
4	Z50000003	PF-5 侧壁式排风换气扇 Q=600m3/h, 风压: 55Pa, 噪声: 47dB 电源: 220V 50Hz, 出口带自垂百叶	台	2.00	700.00	619.47	13	
5	Z50000003	PF-5PF-6 侧壁式排风换气 扇 Q=200m3/h, 风压: 45Pa, 噪声: 40dB 电源: 220V 50Hz, 出口带自垂百叶	台	1.00	300.00	265.49	13	
6		PF-4 轴流风机 风 量:1620m3/h, 全压:118Pa, 转速: 2900RPM 噪声: 66dB 重量: 15kg 能效等级≥2 级电源: 380V 50Hz	台	1.00	2500.00	2212.39	13	
7		PF-7 防爆型轴流风机风 量:4500m3/h, 全压:245Pa, 转速:2900RPM 噪声: 75dB, 重量: 26kg 能效等级≥2 级电源: 380V 50Hz	台	1.00	3000.00	2654.87	13	
8		PYY-1 排油烟用 轴流风机 风量:16600m3/h, 全压: 325Pa, 转速: 1450RPM 噪 声: 83dB, 重量: 102kg 能 效等级≥2 级 电源: 380V 50HzWs=0.152W/ (m3/h)	台	1.00	5000.00	4424.78	13	
9		PYY-2 油烟净化器风 量:17400m3/h, 重量:400kg 电源:220V 50Hz, 设备阻 力: 小于 150Pa	台	1.00	5000.00	4424.78	13	
10		挡烟垂壁	m2	8.136	2898.45	2565.00	13	
		小计						
		体验中心						
		土建						
1		铝板雨棚	m2	34.77	1500.00	1500.00	0	全费用单 价
2		成品实木门	m2	16.80	600.00	600.00	0	全费用单 价

3		玻璃门	m2	14.70	600.00	600.00	0	全费用单价
4		门连窗	m2	14.80	600.00	600.00	0	全费用单价
5		单层 1.5 厚聚乙烯丙纶防水卷材	m2	387.09	30.00	30.00	0	全费用单价
6		金属保温一体板	m2	811.09	300.00	300.00	0	全费用单价
7		钢檩条	t	8.886	6500.00	6500.00	0	全费用单价
8		钢支撑、钢拉条	t	1.01	7300.00	7300.00	0	全费用单价
9		乙级防火门	m2	3.15	600.00	600.00	0	全费用单价
10		金属门	m2	30.45	600.00	600.00	0	全费用单价
11		旋转门	樘	1.00	30000.00	30000.00	0	全费用单价
12		铝合金节能窗（固定窗）	m2	22.50	650.00	650.00	0	全费用单价
13		铝合金节能窗（平开窗）	m2	209.25	650.00	650.00	0	全费用单价
14		消防救援窗	m2	22.05	650.00	650.00	0	全费用单价
15		钢梯	t	4.20	8500.00	8500.00	0	全费用单价
16		3mmSBS 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m2	500.82	45.00	45.00	0	全费用单价
17		钢管栏杆	m	27.00	600.00	600.00	0	全费用单价
18		护窗栏杆	m	61.50	600.00	600.00	0	全费用单价
19		露台栏杆	m	40.00	600.00	600.00	0	全费用单价
20		电动自动启闭式采光排烟天窗	m2	48.00	1750.00	1750.00	0	全费用单价
21		3mm 不锈钢天沟	m	114.72	600.00	600.00	0	全费用单价
22	01010009	钢筋 HPB300 ϕ 6	t	0.3223	4940.00	4371.68	13	
23	01010009	钢筋 HPB300 ϕ 8	t	0.0816	4590.00	4061.95	13	
24	01010009	钢筋 HPB300 ϕ 10	t	0.156	4590.00	4061.95	13	
25	01010017	钢筋 HPB300 ϕ 12	t	0.0593	4520.00	4000.00	13	

26	01010017	钢筋 HPB300 φ 14	t	0.2829	4490.00	3973.45	13	
27	01010027	钢筋 HRB400 φ 6	t	0.0836	4940.00	4371.68	13	
28	01010027	钢筋 HRB400 φ 8	t	5.918	4590.00	4061.95	13	
29	01010027	钢筋 HRB400 φ 10	t	0.611	4590.00	4061.95	13	
30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 12	t	11.7177	4520.00	4000.00	13	
31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 14	t	3.2698	4490.00	3973.45	13	
32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 16	t	1.4217	4440.00	3929.20	13	
33	01010029	钢筋 HRB400 φ 18	t	4.7039	4370.00	3867.26	13	
34	01010033	钢筋 HRB400 φ 20	t	8.3876	4440.00	3929.20	13	
35	01010033	钢筋 HRB400 φ 22	t	10.8659	4370.00	3867.26	13	
36	01010033	钢筋 HRB400 φ 25	t	16.5287	4440.00	3929.20	13	
37	01010033	钢筋 HRB400 φ 18	t	0.2436	4370.00	3867.26	13	
38	01010041	箍筋 HRB400 φ 8	t	15.0889	4590.00	4061.95	13	
39	01010041	箍筋 HRB400 φ 10	t	0.6997	4590.00	4061.95	13	
40	01010043	箍筋 HRB400 φ 12	t	4.8142	4520.00	4000.00	13	
41	01010065	钢筋 φ 6	t	2.2369	4940.00	4371.68	13	
42	01010109	箍筋 HPB300 φ 6	t	0.2601	4940.00	4371.68	13	
43	01010109	箍筋 HPB300 φ 8	t	0.6977	4590.00	4061.95	13	
44	80210001	C15 现浇混凝土碎石<20 (预拌)	m3	23.0078	405.00	393.20	3	
45	80210007	C20 现浇混凝土碎石<20 (预拌)	m3	97.0967	420.00	407.77	3	
46	80210019	C25 现浇混凝土碎石<40 (预拌)	m3	33.6229	435.00	422.33	3	
47	80210021	C30 现浇混凝土碎石<20 (预拌)	m3	223.5795	450.00	436.89	3	
48	80210023	C30 现浇混凝土碎石< 31.5 (预拌)	m3	282.5888	450.00	436.89	3	
49	80210025	C30 现浇混凝土碎石<40 (预拌)	m3	98.3406	450.00	436.89	3	
50	80210077	C20 细石混凝土 (预拌)	m3	11.8154	435.00	422.33	3	
51	80210077	C20 细石混凝土 (预拌)	m3	1.7578	435.00	422.33	3	
52	80210077	C20 细石混凝土 (预拌)	m3	0.3296	435.00	422.33	3	
		小计						
		装饰工程						
1		GRC 钢膜	m2	136.50	450.00	450.00	0	全费用单 价
2		保温装饰一体板	m2	1476.54	350.00	350.00	0	全费用单 价

3		真石漆	m2	36.11	120.00	120.00	0	全费用单价
		小计						
		体验中心安装 工程						
		电气工程						
1	Z29000017	强电桥架 200*150	m	80.4061	145.36	128.64	13	
2	Z29000017	弱电桥架 100*50	m	47.0458	36.00	31.86	13	
3	Z29000017	弱电桥架 200*100	m	47.0458	55.00	48.67	13	
4		断接卡箱	台	1.00	65.00	57.52	13	
5		A型应急照明集中电源 ALE A-D-0.5KVA-A200	台	1.00	2500.00	2212.39	13	
6		动力配电箱 TYAP1 600*1800*450	台	1.00	3500.00	3097.35	13	
7		双电源箱 XFAT	台	1.00	2200.00	1946.90	13	
8		照明配电箱 F1AL1 462*275*90	台	1.00	1200.00	1061.95	13	
9		照明配电箱 F1AL2 511*250*90	台	1.00	1800.00	1592.92	13	
10		照明配电箱 F1AL3 462*275*90	台	1.00	1500.00	1327.43	13	
11		照明配电箱 F2AL1 462*275*90	台	1.00	1150.00	1017.70	13	
12		照明配电箱 F2AL2 511*250*90	台	1.00	1800.00	1592.92	13	
13		风机箱 :FJAP1	台	1.00	850.00	752.21	13	
14		PYY-1、PYY1-2、PYY2-2(厂 家自带)	台	3.00	0.00	0.00	13	
15	Z29000169	弱电系统设备箱 FD1、FD2	个	2.00	600.00	530.97	13	
16	Z29000169	消防端子箱	个	1.00	165.00	146.02	13	
		小计						

第六章 图 纸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工程建设地点现场条件：

- 一、现场自然条件：建筑道路通畅、场地平坦。
- 二、现场施工条件：施工水电齐全，场地三通一平，无拆迁。
- 三、本工程采用的技术规范

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标准执行国家现行规范、规程、标准。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以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生成的带唯一水印码的投标文件为准，除系统自动生成的格式外，其他格式可参考招标文件。

投标函附录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 15 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

序号	条款名称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姓名：	
2	工期	天数：_____日历天	工期以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为准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_____性 别:

年 龄: _____职 务:

系_____ (申请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人代表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背面双面复印件

投标人: _____ (盖电子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 15 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法人身份证号码为：_____。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为：_____。

联系电话为：_____。

投 标 人：（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法人章）

年 月 日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或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保证金

后附：

- 1、如以电汇、网上银行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后附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企业基本户银行开户证明扫描件；
- 2、如以银行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后附银行保函扫描件；
- 3、如以保险保函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后附如下资料扫描件：
 - 1) 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
 - 2) 企业基本户银行开户许可证明；
 - 3) 有效保函；
 - 4) 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
 - 5) 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
 - 6) 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有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
- 4、如以电子保函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后附电子保函保单或保函凭证。
- 5、免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单位，投标文件须后附 2021 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的证明材料。

备注：未按上述要求提交保证金和相关证明资料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项目管理机构情况表

职务	姓名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证号	身份证号码	备注

备注：传资格审查项目管理机构中，其中标段一和标段二安全员数量必须为2名。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请上传至资信标附录中。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经营形象。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二、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投标方案、项目经理等内容组织实施。

四、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依法接受有关行政机关的事中事后监管和执法检查，并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材料。

五、本《信用承诺书》同意向社会公开。

承诺单位：

投标人：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法人章）

年 月 日

备注 :

(1) 在评分办法资信标部分未要求的格式，参考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制作，并上传至资信标补充文件中。

附录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1页 共3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100.00]			
1	资格审查 [合格制]		
1.1	营业执照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营业执照的彩色扫描件
1.2	资质证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资质证书的彩色扫描件
1.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人身份证明（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或企业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若授权代表参加投标)
1.4	投标保证金证明	合格制	<p>后附：</p> <p>1、如以电汇、网上银行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后附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企业基本户银行开户证明扫描件；</p> <p>2、如以银行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后附银行保函扫描件；</p> <p>3、如以保险保函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后附如下资料扫描件：</p> <p>1) 保险费汇款证明及有效发票；</p> <p>2) 企业基本户银行开户许可证明；</p> <p>3) 有效保函；</p> <p>4) 保险机构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备案的证明；</p> <p>5) 保险机构通过上述网站公开信息的查询截图；</p> <p>6) 保险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市域内设有的服务机构营业执照。</p> <p>4、如以电子保函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后附电子保函保单或保函凭证。</p> <p>5、免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单位，投标文件须后附2021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的证明材料。</p>
1.5	项目管理机构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项目经理必须具有建筑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同时具有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技术负责人必须持工程系列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建设类注册证书；其他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包括施工员、质量检员、专职安全员（C证）2名、材料员、资料员）配备齐全。必须附符合以上要求项目经理证件、技术负责人证件、所有项目组成员岗位安排表和近期的社保证明材料，符合以上人员配置要求的，得4分。不满足以上所有要求的，按否决投标处理。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请在资信标一项中选择人员)
1.6	失信情况查询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1、说明：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公布与名称查询系统”（查询网址：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的失信被执行人禁止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文件附通过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查询信息记录，包含投标人及参与本次投标的相关人员包括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及项目负责人失信情况网页截图。 2、投标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否则否决其投标。后附网上查询截图。（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 3、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本条投标人无需附截图，以现场查询为准
1.7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
1.8	经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备案的B级及以上的信用报告	合格制	上传加盖电子公章的pdf文档，企业信用报告为经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审核并加盖“荣成市企业信用报告验讫章”的B级及以上信用报告，仅上传加盖“荣成市企业信用报告验讫章”页面即可。
2	技术标 [20.00] (汇总规则当专家数量小于等于1位，取去掉0个最高分、0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专家数量大于1位小于等于4位，取去掉1个最高分、0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专家数量大于4位，取去掉1个最高分、1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		
2.1	施工总平面图布置设计合理	2.00	(2分) 对工程整体有深刻认识，表述清晰完整，施工段划分、临时道路、施工总平面图布置设计合理
2.2	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合理，对关键工序有针对性等	2.00	(2分) 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合理，对关键工序和关键部位施工具有针对性，措施得力、经济、安全、可行
2.3	针对本工程的通病治理措施	2.00	(2分) 有完整的质量保证措施，先进可行，有针对本工程的通病治理措施
2.4	安全文明措施和应急救援预案	2.00	(2分) 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有完整的安全文明措施和应急救援预案，且措施齐全，预案可行
2.5	环境、地下管网、地上设施保护，冬季、雨季施工方案	2.00	(2分) 环境保护措施安全得力，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扬尘治理措施、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冬季、雨季施工方案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2页 共3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2.6	施工进度计划和进度措施	2.00	(2分) 施工进度计划和进度措施 (包括以横道图或标明关键线路的网络进度计划、保障进度计划需要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劳动力需求计划及保证措施、材料设备进场计划及其他保证措施等)
2.7	资源配置计划	2.00	(2分) 资源配备计划。投入的劳动力、机械设备等计划合理，与进度计划呼应，满足施工需
2.8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齐全合理	2.00	(2分)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齐全合理 (采用暗标方式，不得涉及人员姓名、公司名称等暴露投标人身份的内容)
2.9	成品保护等	2.00	(2分) 成品保护、工程保修制度、总包和分包配合、与发包、分包、监理、设计的配合等。
2.10	建筑渣土	2.00	(2分) 建筑渣土的围挡设置、出入口管理、车辆运输、施工现场保护措施等；扬尘治理现场围挡和大门、现场道路和出入口、工程主体施工管理、施工机具管理、物料堆放、垃圾运送和堆放等须依据现行《荣成市建筑施工现场扬尘治理实施方案》。本项经评审不合格，按否决投标处理
3	资信标 [10.00]		
3.1	企业信用等级	3.00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 投标人所提供的信用报告和信用记录评分标准为：投标单位信用等级在 AAA 级及以上，加 3 分；信用等级在 AAA 级以下（不含 AAA 级） A 级及以上的，加 1 分；A 级以下（不含 A 级）不得分。投标企业只提供信用记录而没有提供信用报告的，在评标时不予加分。信用报告为经荣成市社会信用中心备案的 B 级及以上的信用报告，仅上传加盖“荣成市企业信用报告验讫章”页面即可。
3.2	企业信用及考核情况	2.00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企业近一年（开标截止时间前一年）未发生任何违纪、违规情况者得2分，有违法违规行为扣分的，按照《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规定计算，扣分无上限 备注：附“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信用档案查询页面截图，以开标日“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信用档案查询结果为准。
3.3	项目管理机构	4.00	通过系统选择项目班子成员 具体要求详见资格审查1.6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经理配备必须具有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技术负责人必须持工程系列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建设类注册证书；其他关键岗位管理人员（施工员质量员专职安全员2名材料员资料员）配备齐全，符合以上人员配置要求的，得4分。
3.4	项目经理信用情况	1.00	上传加盖电子公章的pdf文档,内容为： 项目经理近一年（开标截止时间前）未发生任何违纪、违规情况者得1分，有违法违规行为扣分的,按照《威海市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档案记录标准》规定计算，扣分无下限。 附“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信用档案查询页面截图，以开标日“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信用档案查询结果为准。
4	商务标 [70.00]		
4.1	投标报价	70.00	评标基准价 $C = A_2$ 。 第一步：确定报价均值 A_1 。 报价均值 A_1 计算过程：(n 为有效投标人个数) 当 $n \leq 4$ 时， $A_1 = \text{所有有效标书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 $4 < n \leq 6$ 时， $A_1 = \text{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掉1个最高价、1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6 < n \leq 8$ 时， $A_1 = \text{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掉1个最高价、2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 $n > 8$ 时， $A_1 = \text{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掉2个最高价、3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第二步：确定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 报价有效范围：93~107 第三步：确定评标基准价 A_2 。 按照第一步计算 A_1 的规则，对评标基准价有效范围内的投标报价进行再次平均，所得算术平均值即为 A_2 。
			以评标基准值为基准，投标报价与基准进行比较，相同得满分 每高于基准价1%，扣减1分，扣完为止。 每低于基准价1%，扣减0.5分，扣完为止。 偏离不足1%时，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分数保留两位小数
4.2	措施费项目报价	0.00	基准价计算方式：平均法评标基准价为各投标报价中相应措施费项目报价金额的算术平均值。 算术平均值计算过程：(n 为有效投标人个数) 当 $n \leq 4$ 时， $A = \text{所有有效标书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 $n > 4$ 时， $A = \text{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掉1个最高价、1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以评标基准值为基准，投标报价与基准进行比较，相同得满分 每高于基准价1%，扣减0.3分，扣完为止。 每低于基准价1%，扣减0.3分，扣完为止。 偏离不足1%时，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分数保留两位小数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3页 共3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4.3	分部分项	0.00	<p>基准价计算方式：平均法评标基准价为各投标报价中相应分部分项综合单价金额的算术平均值。 算术平均值计算过程：(n为有效投标人个数) 当n≤4时，A = 所有有效标书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n > 4时，A = 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掉1个最高价、1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p> <p>清单全部参与评审 清单基本分数计算方式:总分值 / 清单项目个数 清单单项得分规则:以基准价为基础, 清单单(合)价每高1%减 0.03分, 减完为止。每低1%减0.2分, 减完为止。 总得分 = 参与评审的每项清单得分之和</p>

其他注意事项

控制价 : 24823641.47

专家个数 : 7

投标人报价方式 : 总价 (元)

定标方式 : 推荐候选人, 3 个。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1页 共2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灌装车间-安装工程									
		电气工程									
		强电工程									
1	030404017001	配电箱	1.名称:动力配电柜 2.型号:GZZMAP1 3.规格:600*2200*450 4.基础形式、材质、规格: 槽钢10#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 格: 7.安装方式:落地安装	台	1						
2	030404017002	配电箱	1.名称:动力配电柜 2.型号:GZZMAP2 3.规格:600*2200*450 4.基础形式、材质、规格: 槽钢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 格: 7.安装方式:落地安装	台	1						
3	030404017003	配电箱	1.名称:消防双电源箱 2.型号:XFAP 3.规格:符合设计要求 4.基础形式、材质、规格: 符合设计要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 格: 7.安装方式:挂墙明装,底 边距地1.5m	台	1						
4	030404017004	配电箱	1.名称:照明配电箱 2.型号:F1AL1 3.规格:537*275*90 4.基础形式、材质、规格: 符合设计要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 格: 7.安装方式:明装1.5m距地	台	1						
5	030404017005	配电箱	1.名称:照明配电箱 2.型号:F1AL2 3.规格:537*275*90 4.基础形式、材质、规格: 符合设计要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 格: 7.安装方式:明装1.5m距地	台	1						
6	030404017006	配电箱	1.名称:照明配电箱 2.型号:F1AL3 3.规格:537*275*90 4.基础形式、材质、规格: 符合设计要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 格: 7.安装方式:明装1.5m距地	台	1						
7	030404017007	配电箱	1.名称:照明配电箱 2.型号:F1AL4 3.规格:537*275*90 4.基础形式、材质、规格: 符合设计要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 格: 7.安装方式:明装1.5m距地	台	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2页 共2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8	030404017008	配电箱	1.名称:照明配电箱 2.型号:F1AL5 3.规格:361*250*90 4.基础形式、材质、规格: 符合设计要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 格: 7.安装方式:明装1.5m距地	台	1			
9	030404017009	配电箱	1.名称:照明配电箱 2.型号:F1AL6 3.规格:537*275*90 4.基础形式、材质、规格: 符合设计要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 格: 7.安装方式:明装1.5m距地	台	1			
10	030404017010	配电箱	1.名称:照明配电箱 2.型号:F1AL7 3.规格:537*275*90 4.基础形式、材质、规格: 符合设计要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 格: 7.安装方式:明装1.5m距地	台	1			
11	030404017011	配电箱	1.名称:照明配电箱 2.型号:F1AL8 3.规格:361*250*90 4.基础形式、材质、规格: 符合设计要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 格: 7.安装方式:明装1.5m距地	台	1			
12	030404017012	配电箱	1.名称:照明配电箱 2.型号:F1AL9 3.规格:462*275*90 4.基础形式、材质、规格: 符合设计要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 格: 7.安装方式:明装1.5m距地	台	1			
13	030404017013	配电箱	1.名称:照明配电箱 2.型号:F1AL10 3.规格:387*275*90 4.基础形式、材质、规格: 符合设计要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 格: 7.安装方式:明装1.5m距地	台	1			
14	030404017014	配电箱	1.名称:照明配电箱 2.型号:F1AL11 3.规格:387*275*90 4.基础形式、材质、规格: 符合设计要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 格: 7.安装方式:明装1.5m距地	台	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3页 共2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5	030404017015	配电箱	1.名称:照明配电箱 2.型号:F1AL12 3.规格:436*250*90 4.基础形式、材质、规格: 符合设计要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 格: 7.安装方式:明装1.5m距地	台	1			
16	030404017016	配电箱	1.名称:照明配电箱 2.型号:F1AL13 3.规格:符合设计要求 4.基础形式、材质、规格: 符合设计要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 格: 7.安装方式:明装1.5m距地	台	1			
17	030404017017	配电箱	1.名称:照明配电箱 2.型号:F2AL1 3.规格:436*250*90 4.基础形式、材质、规格: 符合设计要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 格: 7.安装方式:明装1.5m距地	台	1			
18	030404017018	配电箱	1.名称:照明配电箱 2.型号:F2AL2 3.规格:436*250*90 4.基础形式、材质、规格: 符合设计要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 格: 7.安装方式:明装1.5m距地	台	1			
19	030404017019	配电箱	1.名称:照明配电箱 2.型号:F2AL3 3.规格:436*250*90 4.基础形式、材质、规格: 符合设计要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 格: 7.安装方式:明装1.5m距地	台	1			
20	030404017020	配电箱	1.名称:照明配电箱 2.型号:F2AL4 3.规格:436*250*90 4.基础形式、材质、规格: 符合设计要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 格: 7.安装方式:明装1.5m距地	台	1			
21	030404017021	配电箱	1.名称:照明配电箱 2.型号:F2AL5 3.规格:436*250*90 4.基础形式、材质、规格: 符合设计要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 格: 7.安装方式:明装1.5m距地	台	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4页 共2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22	030404017022	配电箱	1.名称:照明配电箱 2.型号:F2AL6 3.规格:436*250*90 4.基础形式、材质、规格: 符合设计要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 格: 7.安装方式:明装1.5m距地	台	1			
23	030404017023	配电箱	1.名称:照明配电箱 2.型号:F2AL7 3.规格:436*250*90 4.基础形式、材质、规格: 符合设计要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 格: 7.安装方式:明装1.5m距地	台	1			
24	030404017024	配电箱	1.名称:照明配电箱 2.型号:F2AL8 3.规格:436*250*90 4.基础形式、材质、规格: 符合设计要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 格: 7.安装方式:明装1.5m距地	台	1			
25	030404017025	配电箱	1.名称:照明配电箱 2.型号:F3AL1 3.规格:511*250*90 4.基础形式、材质、规格: 符合设计要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 格: 7.安装方式:明装1.5m距地	台	1			
26	030404017026	配电箱	1.名称:A型集中电源 2.型号: 3.规格:符合设计要求 4.基础形式、材质、规格: 符合设计要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 格: 7.安装方式:壁挂安装底边 距地1.5m	台	1			
27	030404017027	配电箱	1.名称:风机控制箱 2.型号:FJAP1 3.规格:符合设计要求 4.基础形式、材质、规格: 符合设计要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 格: 7.安装方式:挂墙明装,底 边距地1.5m	台	1			
28	030404017028	配电箱	1.名称:风机控制箱 2.型号:FJAP2 3.规格:符合设计要求 4.基础形式、材质、规格: 符合设计要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 格: 7.安装方式:挂墙明装,底 边距地1.5m	台	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5页 共2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29	030404017029	配电箱	1.名称:防火卷帘门控制箱 2.型号:FHJLAP1 3.规格:符合设计要求 4.基础形式、材质、规格:符合设计要求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 6.端子板外部接线材质、规格: 7.安装方式:挂墙明装,底边距地1.5m	台	1			
30	03B001	无端子外部接线 2.5mm ² 以下		个	277			
31	03B002	无端子外部接线 4mm ² 以下		个	59			
32	030411001001	配管	1.名称:镀锌钢管 2.材质: 3.规格:SC20 4.配置形式:明配 5.接地要求: 6.钢索材质、规格:	m	2329.21			
33	030411001002	配管	1.名称:镀锌钢管 2.材质: 3.规格:SC25 4.配置形式:明配 5.接地要求: 6.钢索材质、规格:	m	115.26			
34	030411001003	配管	1.名称:镀锌钢管 2.材质: 3.规格:SC32 4.配置形式:明配 5.接地要求: 6.钢索材质、规格:	m	157.3			
35	030411001004	配管	1.名称:镀锌钢管 2.材质: 3.规格:SC20 4.配置形式:暗配 5.接地要求: 6.钢索材质、规格:	m	1003.88			
36	030411001005	配管	1.名称:金属软管 2.材质: 3.规格:DN20 4.配置形式:明配 5.接地要求: 6.钢索材质、规格:	m	206			
37	030411003001	桥架	1.名称:强电桥架 2.型号: 3.规格:200*100 4.材质: 5.类型: 6.接地方式:	m	530.45			
38	030411003002	桥架	1.名称:强电桥架 2.型号: 3.规格:600*150 4.材质: 5.类型: 6.接地方式:	m	322.91			
39	030413001001	铁构件	1.名称:桥架支架 2.材质: 3.规格:	kg	955.8			
40	030408001001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2.型号: 3.规格:YJV-0.6/1KV-4*2.5 4.材质: 5.敷设方式、部位:管内敷设 6.电压等级(kv): 7.地形:	m	29.18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6页 共2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41	030408001002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2.型号: 3.规格:NH-YJV-0.6/1KV-5*2.5 4.材质: 5.敷设方式、部位:管内敷设 6.电压等级(kv): 7.地形:	m	24.2			
42	030408001003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2.型号: 3.规格:YJV-0.6/1KV-5*6 4.材质: 5.敷设方式、部位:管内敷设 6.电压等级(kv): 7.地形:	m	138.23			
43	030408001004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2.型号: 3.规格:NH-YJV-0.6/1KV-5*6 4.材质: 5.敷设方式、部位:管内敷设 6.电压等级(kv): 7.地形:	m	27.68			
44	030408001005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2.型号: 3.规格:YJV-0.6/1KV-5*10 4.材质: 5.敷设方式、部位:管内敷设 6.电压等级(kv): 7.地形:	m	5.15			
45	030408001006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2.型号: 3.规格:YJV-0.6/1KV-5*16 4.材质: 5.敷设方式、部位:管内敷设 6.电压等级(kv): 7.地形:	m	31.68			
46	030408001007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2.型号: 3.规格:NH-YJV-0.6/1KV-5*2.5 4.材质: 5.敷设方式、部位:桥架配缆 6.电压等级(kv): 7.地形:	m	432.57			
47	030408001008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2.型号: 3.规格:YJV-0.6/1KV-5*6 4.材质: 5.敷设方式、部位:桥架配缆 6.电压等级(kv): 7.地形:	m	1836.56			
48	030408001009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2.型号: 3.规格:NH-YJV-0.6/1KV-5*6 4.材质: 5.敷设方式、部位:桥架配缆 6.电压等级(kv): 7.地形:	m	35.6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7页 共2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49	030408001010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2.型号: 3.规格:YJV-0.6/1KV-5*10 4.材质: 5.敷设方式、部位:桥架配缆 6.电压等级(kv): 7.地形:	m	192.91			
50	030408001011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2.型号: 3.规格:YJV-0.6/1KV-5*16 4.材质: 5.敷设方式、部位:桥架配缆 6.电压等级(kv): 7.地形:	m	65.44			
51	030408006001	电力电缆头	1.名称:电力电缆头 2.型号: 3.规格:10mm ² 以下 4.材质、类型: 5.安装部位: 6.电压等级(kV):	个	4			
52	030408006002	电力电缆头	1.名称:电力电缆头 2.型号: 3.规格:10mm ² 以下 4.材质、类型: 5.安装部位: 6.电压等级(kV):	个	62			
53	030408006003	电力电缆头	1.名称:电力电缆头 2.型号: 3.规格:35mm ² 以下 4.材质、类型: 5.安装部位: 6.电压等级(kV):	个	4			
54	030411004001	配线	1.名称:绝缘电线 2.配线形式: 3.型号: 4.规格:BV-2.5 5.材质: 6.配线部位:管内配线 7.配线线制: 8.钢索材质、规格:	m	6132.51			
55	030411004002	配线	1.名称:绝缘电线 2.配线形式: 3.型号: 4.规格:BV-4 5.材质: 6.配线部位:管内配线 7.配线线制: 8.钢索材质、规格:	m	737.7			
56	030411004003	配线	1.名称:绝缘电线 2.配线形式: 3.型号: 4.规格:NH-BV-2.5 5.材质: 6.配线部位:管内配线 7.配线线制: 8.钢索材质、规格:	m	58.2			
57	030411004004	配线	1.名称:绝缘电线 2.配线形式: 3.型号: 4.规格:NH-BV-4 5.材质: 6.配线部位:管内配线 7.配线线制: 8.钢索材质、规格:	m	3161.37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8页 共2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58	030411004005	配线	1.名称:绝缘电线 2.配线形式: 3.型号: 4.规格:NH-RVS-2*2.5 5.材质: 6.配线部位:管内配线 7.配线线制: 8.钢索材质、规格:	m	1011.38			
59	030411004006	配线	1.名称:绝缘电线 2.配线形式: 3.型号: 4.规格:BV-2.5 5.材质: 6.配线部位:桥架配线 7.配线线制: 8.钢索材质、规格:	m	4561.22			
60	030411004007	配线	1.名称:绝缘电线 2.配线形式: 3.型号: 4.规格:NH-BV-4 5.材质: 6.配线部位:桥架配线 7.配线线制: 8.钢索材质、规格:	m	1287.03			
61	030404034001	照明开关	1.名称:单联单控 2.材质: 3.规格:250V 10A 4.安装方式:暗装	个	9			
62	030404034002	照明开关	1.名称:双联单控 2.材质: 3.规格:250V 10A 4.安装方式:暗装	个	19			
63	030404034003	照明开关	1.名称:三联单控 2.材质: 3.规格:250V 10A 4.安装方式:暗装	个	6			
64	030404034004	照明开关	1.名称:延时开关 2.材质: 3.规格:250V 10A 4.安装方式:暗装	个	6			
65	030404035001	插座	1.名称:安全型双联二三极 暗装插座 2.材质: 3.规格:250V 10A 4.安装方式:暗装0.3m	个	34			
66	030404035002	插座	1.名称:空调插座 2.材质: 3.规格:250V 10A 4.安装方式:暗装安装高度 1.8m	个	3			
67	030404035003	插座	1.名称:热宝插座 2.材质: 3.规格:250V 10A 4.安装方式:暗装安装高度 0.3m	个	2			
68	030412001001	普通灯具	1.名称:半圆吸顶灯 2.型号: 3.规格:24W,LED 4.类型:	套	14			
69	030412001002	普通灯具	1.名称:声光控吸顶灯 2.型号: 3.规格:24W,LED 4.类型:	套	13			
70	030412001003	普通灯具	1.名称:防水防尘灯 2.型号: 3.规格:20W,LED 4.类型:	套	8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9页 共2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71	030412001004	普通灯具	1.名称:防水防尘灯 2.型号: 3.规格:80W,LED 4.类型:	套	16			
72	030412001005	普通灯具	1.名称:防水防尘灯(手动升降式) 2.型号: 3.规格:80W,LED 4.类型:管吊安装	套	91			
73	030412005001	荧光灯	1.名称:单管荧光灯 2.型号: 3.规格:24W,LED 4.安装形式:吸顶安装	套	1			
74	030412005002	荧光灯	1.名称:双管荧光灯 2.型号: 3.规格:2*24W,LED 4.安装形式:吸顶安装	套	12			
75	030412005003	荧光灯	1.名称:嵌入式格栅灯 2.型号: 3.规格:3*18W,LED 4.安装形式:嵌入式	套	52			
76	030412001006	普通灯具	1.名称:应急照明灯 2.型号: 3.规格:1*3W,LED 4.类型:吸顶安装	套	16			
77	030412001007	普通灯具	1.名称:应急照明灯 2.型号: 3.规格:1*3W,LED 4.类型:壁装,底边距地2.5m	套	32			
78	030412004001	装饰灯	1.名称:楼层标志灯 2.型号: 3.规格:1*3W,LED 4.安装形式:墙壁式	套	2			
79	030412004002	装饰灯	1.名称:单面单向疏散指示灯 2.型号: 3.规格:1*3W,LED 4.安装形式:墙壁式	套	50			
80	030412004003	装饰灯	1.名称:安全出口标志灯 2.型号: 3.规格:1*3W,LED 4.安装形式:墙壁式	套	4			
81	030412004004	装饰灯	1.名称:疏散出口标志灯 2.型号: 3.规格:1*3W,LED 4.安装形式:墙壁式	套	2			
82	030411006001	接线盒	1.名称:金属接线盒 2.材质: 3.规格: 4.安装形式:	个	400			
83	030411006002	接线盒	1.名称:金属开关盒 2.材质: 3.规格: 4.安装形式:	个	101			
84	031002003001	套管	1.名称、类型:一般穿墙套管 2.材质: 3.规格:DN150 4.填料材质:	个	1			
85	080806008001	电动机检查接线	1.名称:检查接线 2.型号: 3.容量(kW):3kw以内 4.启动方式: 5.接线端子材质、规格: 6.金属软管规格:	台	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10页 共2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86	030414002001	送配电装置系统	1.名称:送配电装置调试 2.型号: 3.电压等级(kV):1KV 4.类型:	系统	1			
		弱电工程						
87	030409010001	浪涌保护器	1.名称:弱电浪涌保护器 2.规格: 3.安装形式: 4.防雷等级:	个	1			
88	030411005001	接线箱	1.名称:弱电系统设备箱FD1、FD2 2.材质: 3.规格: 4.安装形式:底边距地0.5m	个	2			
89	030411001006	配管	1.名称:镀锌钢管 2.材质: 3.规格:SC20 4.配置形式:暗配 5.接地要求: 6.钢索材质、规格:	m	412.54			
90	030411001007	配管	1.名称:镀锌钢管 2.材质: 3.规格:SC50 4.配置形式:暗配 5.接地要求: 6.钢索材质、规格:	m	10.56			
91	030411003003	桥架	1.名称:弱电桥架 2.型号: 3.规格:100*50 4.材质: 5.类型: 6.接地方式:	m	153.97			
92	030411003004	桥架	1.名称:弱电桥架 2.型号: 3.规格:200*100 4.材质: 5.类型: 6.接地方式:	m	181.99			
93	030413001002	铁构件	1.名称:桥架支架 2.材质: 3.规格:	kg	438.92			
94	030502006001	大对数电缆	1.名称:100对大对数电缆 2.规格: 3.线缆对数:100对 4.敷设方式:管内敷设	m	10.56			
95	030502005001	双绞线缆	1.名称:四对对绞线 2.规格: 3.线缆对数: 4.敷设方式:管内敷设	m	412.54			
96	030502006002	大对数电缆	1.名称:100对大对数电缆 2.规格: 3.线缆对数:100对 4.敷设方式:桥架内敷设	m	52.15			
97	030502005002	双绞线缆	1.名称:四对对绞线 2.规格: 3.线缆对数: 4.敷设方式:桥架内敷设	m	3224.28			
98	030502004001	电视、电话插座	1.名称:电话网络插座 2.安装方式:暗装 3.底盒材质、规格:	个	27			
99	030411006003	接线盒	1.名称:金属开关盒 2.材质: 3.规格: 4.安装形式:	个	27			
		消防电工程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11页 共2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00	030411005002	接线箱	1.名称:消防端子箱 2.材质: 3.规格: 4.安装形式:挂墙明装,底边距地1.5m	个	1			
101	030411003005	桥架	1.名称:消防动力桥架 2.型号: 3.规格:200*100 4.材质: 5.类型: 6.接地方式:	m	196.89			
102	030411003006	桥架	1.名称:消防专用弱电电缆桥架 2.型号: 3.规格:200*150 4.材质: 5.类型: 6.接地方式:	m	416.8			
103	030413001003	铁构件	1.名称:桥架支架 2.材质: 3.规格:	kg	661.11			
104	030411001008	配管	1.名称:镀锌钢管 2.材质: 3.规格:SC20 4.配置形式:暗配 5.接地要求: 6.钢索材质、规格:	m	1913.16			
105	030411004008	配线	1.名称:ZN-RVS-2*1.5 2.配线形式: 3.型号: 4.规格: 5.材质: 6.配线部位:管内配线 7.配线线制: 8.钢索材质、规格:	m	1748.41			
106	030411004009	配线	1.名称:绝缘电线 2.配线形式: 3.型号: 4.规格:NH-BV-2.5 5.材质: 6.配线部位:管内配线 7.配线线制: 8.钢索材质、规格:	m	202.94			
107	030411004010	配线	1.名称:ZN-RVV-2*1.5 2.配线形式: 3.型号: 4.规格: 5.材质: 6.配线部位:管内配线 7.配线线制: 8.钢索材质、规格:	m	159.67			
108	030411004011	配线	1.名称:NH-RVS-2*1.5 2.配线形式: 3.型号: 4.规格: 5.材质: 6.配线部位:管内配线 7.配线线制: 8.钢索材质、规格:	m	5.08			
109	030411004012	配线	1.名称:ZN-RVS-2*1.5 2.配线形式: 3.型号: 4.规格: 5.材质: 6.配线部位:桥架配线 7.配线线制: 8.钢索材质、规格:	m	1083.73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12页 共2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10	030411004013	配线	1.名称:绝缘电线 2.配线形式: 3.型号: 4.规格:NH-BV-2.5 5.材质: 6.配线部位:桥架配线 7.配线线制: 8.钢索材质、规格:	m	1191.36			
111	030411004014	配线	1.名称:ZN-RVV-2*1.5 2.配线形式: 3.型号: 4.规格: 5.材质: 6.配线部位:桥架配线 7.配线线制: 8.钢索材质、规格:	m	312.85			
112	030411004015	配线	1.名称:NH-RVS-2*1.5 2.配线形式: 3.型号: 4.规格: 5.材质: 6.配线部位: 桥架配线 7.配线线制: 8.钢索材质、规格:	m	8.19			
113	030904008001	模块(模块箱)	1.名称:总线短路隔离器 2.规格: 3.类型: 4.输出形式:	个(台)	13			
114	030904001001	点型探测器	1.名称:编码感烟探测器 2.规格: 3.线制: 4.类型:	个	57			
115	030904001002	点型探测器	1.名称:线型光束感烟火灾探测器(发射) 2.规格: 3.线制: 4.类型:	个	14			
116	030904001003	点型探测器	1.名称:线型光束感烟火灾探测器(接受) 2.规格: 3.线制: 4.类型:	个	14			
117	030904001004	点型探测器	1.名称:感温火灾探测器 2.规格: 3.线制: 4.类型:	个	12			
118	030904003001	按钮	1.名称:手动火灾报警按钮(带电话插孔) 2.规格:	个	18			
119	030904003002	按钮	1.名称:消防栓手动报警按钮(带地址码) 2.规格:	个	64			
120	030904005001	无障碍间报警器	1.名称:火灾声光警报器 2.规格:	个	12			
121	030507014001	显示设备	1.名称:火灾显示盘 2.类别: 3.规格:	台/m2	2			
122	030904008002	模块(模块箱)	1.名称:输出模块 2.规格: 3.类型: 4.输出形式:	个(台)	12			
123	030904008003	模块(模块箱)	1.名称:输入输出模块 2.规格: 3.类型: 4.输出形式:	个(台)	19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13页 共2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24	030904007001	消防广播(扬声器)	1.名称:火灾警报扬声器 2.功率: 3.安装方式:壁装, 距地2.4m	个	27			
125	030411006004	接线盒	1.名称:金属接线盒 2.材质: 3.规格: 4.安装形式:	个	233			
126	031002003002	套管	1.名称、类型:一般穿墙套管 2.材质: 3.规格:DN50 4.填料材质:	个	1			
127	030905001001	自动报警系统调试	1.点数:256以内 2.线制:	系统	1			
防雷接地								
128	030409005001	避雷网	1.名称:镀锌圆钢 2.材质: 3.规格:Φ12 4.安装形式:沿女儿墙支架敷设 5.混凝土块标号:	m	575.44			
129	030409003001	避雷引下线	1.名称:引下线 2.材质: 3.规格: 4.安装部位: 5.安装形式:利用建筑物主筋引下 6.断接卡子、箱材质、规格:	m	783.1			
130	030409002001	接地母线	1.名称:镀锌扁钢 2.材质: 3.规格:40*4 4.安装部位: 5.安装形式:暗装	m	711.25			
131	030409008001	等电位端子箱、测试板	1.名称:总等电位MEB 2.材质: 3.规格:	台(块)	8			
132	030409008002	等电位端子箱、测试板	1.名称:局部等电位LEB 2.材质: 3.规格:	台(块)	3			
133	030409008003	断接卡箱	1.名称:断接卡箱 2.材质: 3.规格:	台(块)	6			
134	030409001001	接地极	1.名称:镀锌角钢 2.材质: 3.规格:L50*5*2500 4.土质: 5.基础接地形式:	根(块)	6			
135	030409001002	接地极	1.名称:镀锌钢板 2.材质: 3.规格:100*200*10 4.土质: 5.基础接地形式:	根(块)	76			
136	030411001009	配管	1.名称:PC25 2.材质: 3.规格: 4.配置形式:暗配 5.接地要求: 6.钢索材质、规格:	m	297.66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14页 共2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37	030408001012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2.型号: 3.规格:YJV-0.6/1KV-1*16 4.材质: 5.敷设方式、部位:管内敷设 6.电压等级(kv): 7.地形:	m	72.44			
138	030408001013	电力电缆	1.名称:电力电缆 2.型号: 3.规格:YJV-0.6/1KV-1*10 4.材质: 5.敷设方式、部位:管内敷设 6.电压等级(kv): 7.地形:	m	232.67			
139	030408006004	电力电缆头	1.名称:电力电缆头 2.型号: 3.规格:10mm ² 以下 4.材质、类型: 5.安装部位: 6.电压等级(kV):	个	46			
140	030408006005	电力电缆头	1.名称:电力电缆头 2.型号: 3.规格:35mm ² 以下 4.材质、类型: 5.安装部位: 6.电压等级(kV):	个	8			
141	030414011001	接地装置	1.名称:接地调试 2.类别:	系统/组	1			
给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1	031001007001	复合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钢塑复合管 3.材质、规格:DN40 4.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 6.警示带形式:	m	6.64			
2	031001007002	复合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钢塑复合管 3.材质、规格:DN50 4.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 6.警示带形式:	m	4.9			
3	031001007003	复合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钢塑复合管 3.材质、规格:DN65 4.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 6.警示带形式:	m	9.92			
4	031001006001	塑料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PPR管 3.材质、规格:DN15 4.连接形式:热熔连接 5.阻火圈设计要求: 6.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 7.警示带形式:	m	78.59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15页 共2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5	031001006002	塑料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PPR管 3.材质、规格:DN20 4.连接形式:热熔连接 5.阻火圈设计要求: 6.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 7.警示带形式:	m	2.93			
6	031001006003	塑料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PPR管 3.材质、规格:DN25 4.连接形式:热熔连接 5.阻火圈设计要求: 6.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 7.警示带形式:	m	83.31			
7	031001006004	塑料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PPR管 3.材质、规格:DN32 4.连接形式:热熔连接 5.阻火圈设计要求: 6.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 7.警示带形式:	m	2			
8	031001006005	塑料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PPR管 3.材质、规格:DN40 4.连接形式:热熔连接 5.阻火圈设计要求: 6.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 7.警示带形式:	m	8.39			
9	031001006006	塑料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PPR管 3.材质、规格:DN50 4.连接形式:热熔连接 5.阻火圈设计要求: 6.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 7.警示带形式:	m	13.03			
10	031003001001	螺纹阀门	1.类型:闸阀 2.材质: 3.规格、压力等级:DN40 4.连接形式: 5.焊接方法:	个	1			
11	031003001002	螺纹阀门	1.类型:闸阀 2.材质: 3.规格、压力等级:DN50 4.连接形式: 5.焊接方法:	个	1			
12	031003001003	螺纹阀门	1.类型:闸阀 2.材质: 3.规格、压力等级:DN65 4.连接形式: 5.焊接方法:	个	1			
13	031003001004	螺纹阀门	1.类型:截止阀 2.材质: 3.规格、压力等级:DN25 4.连接形式: 5.焊接方法:	个	2			
14	031003001005	螺纹阀门	1.类型:截止阀 2.材质: 3.规格、压力等级:DN50 4.连接形式: 5.焊接方法:	个	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16页 共2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5	031003001006	螺纹阀门	1.类型:自动排气阀 2.材质: 3.规格、压力等级:DN25 4.连接形式: 5.焊接方法:	个	2			
16	031003001007	螺纹阀门	1.类型:可调式减压阀 2.材质: 3.规格、压力等级:DN40 4.连接形式: 5.焊接方法:	个	1			
17	031003001008	螺纹阀门	1.类型:可调式减压阀 2.材质: 3.规格、压力等级:DN50 4.连接形式: 5.焊接方法:	个	1			
18	031003013001	水表	1.安装部位(室内外):室内 2.型号、规格:DN40 3.连接形式: 4.附件配置:	组(个)	1			
19	031003013002	水表	1.安装部位(室内外):室内 2.型号、规格:DN65 3.连接形式: 4.附件配置:	组(个)	1			
20	031004003001	洗脸盆	1.材质:感应水嘴洗手盆 2.规格、类型: 3.组装形式: 4.附件名称、数量:	组	12			
21	031004006001	大便器	1.材质:脚踏冲洗阀蹲便器 2.规格、类型: 3.组装形式: 4.附件名称、数量:	组	12			
22	031004007001	小便器	1.材质:感应式小便斗 2.规格、类型: 3.组装形式: 4.附件名称、数量:	组	3			
23	031004008001	其他成品卫生器具	1.材质:拖布池 2.规格、类型: 3.组装形式: 4.附件名称、数量:	组	2			
24	031002003003	套管	1.名称、类型:刚性防水套管 2.材质: 3.规格:DN40 4.填料材质:	个	1			
25	031002003004	套管	1.名称、类型:刚性防水套管 2.材质: 3.规格:DN50 4.填料材质:	个	1			
26	031002003005	套管	1.名称、类型:刚性防水套管 2.材质: 3.规格:DN65 4.填料材质:	个	1			
27	031208002001	管道绝热	1.绝热材料品种:难燃B1级 发泡橡塑 2.绝热厚度:30mm 3.管道外径:Φ 57mm以内 4.软木品种:	m3	1.2			
28	031208002002	管道绝热	1.绝热材料品种:难燃B1级 发泡橡塑 2.绝热厚度:30mm 3.管道外径:Φ 133mm以内 4.软木品种:	m3	0.1			
		排水工程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17页 共2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29	031001005001	铸铁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 3.材质、规格:DN100 4.连接形式:柔性胶圈接口 5.接口材料: 6.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 7.警示带形式:	m	28.17			
30	031001005002	铸铁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 3.材质、规格:DN75 4.连接形式:柔性胶圈接口 5.接口材料: 6.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 7.警示带形式:	m	15.46			
31	031001005003	铸铁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 3.材质、规格:DN50 4.连接形式:柔性胶圈接口 5.接口材料: 6.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 7.警示带形式:	m	37.03			
32	031001006007	塑料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PVC-U管 3.材质、规格:DN100 4.连接形式:粘接 5.阻火圈设计要求: 6.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 7.警示带形式:	m	32.12			
33	031001006008	塑料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PVC-U管 3.材质、规格:DN75 4.连接形式:粘接 5.阻火圈设计要求: 6.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 7.警示带形式:	m	5.37			
34	031001006009	塑料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PVC-U管 3.材质、规格:DN50 4.连接形式:粘接 5.阻火圈设计要求: 6.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 7.警示带形式:	m	8.52			
35	031004014001	给、排水附(配件)	1.材质:地漏 2.型号、规格:DN50 3.安装方式:	个(组)	10			
36	031004014002	给、排水附(配件)	1.材质:地面清扫口 2.型号、规格:DN100 3.安装方式:	个(组)	2			
37	031004014003	给、排水附(配件)	1.材质:地面清扫口 2.型号、规格:DN50 3.安装方式:	个(组)	2			
38	031002003006	套管	1.名称、类型:刚性防水套管 2.材质: 3.规格:DN100 4.填料材质:	个	4			
39	031002003007	套管	1.名称、类型:刚性防水套管 2.材质: 3.规格:DN75 4.填料材质:	个	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18页 共2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40	031002003008	套管	1.名称、类型:一般钢套管 2.材质: 3.规格:DN100 4.填料材质:	个	4			
雨水工程								
41	031001001001	镀锌钢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镀锌钢管 3.规格、压力等级:DN150 4.连接形式:沟槽连接 5.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 6.警示带形式:	m	465.85			
42	031001005004	铸铁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介质: 3.材质、规格:DN150 4.连接形式:柔性胶圈接口 5.接口材料: 6.压力试验及吹、洗设计要求: 7.警示带形式:	m	129.92			
43	031004014004	给、排水附(配件)	1.材质:不锈钢雨水斗 2.型号、规格:DN100 3.安装方式:	个(组)	58			
44	031002003009	套管	1.名称、类型:刚性防水套管 2.材质: 3.规格:DN100 4.填料材质:	个	58			
消防工程								
45	030901002001	消火栓钢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材质、规格:镀锌钢管 DN65 3.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4.钢管镀锌设计要求: 5.压力试验及冲洗设计要求: 6.管道标识设计要求:	m	334.54			
46	030901002002	消火栓钢管	1.安装部位:室内 2.材质、规格:镀锌钢管 DN100 3.连接形式:沟槽连接 4.钢管镀锌设计要求: 5.压力试验及冲洗设计要求: 6.管道标识设计要求:	m	961.41			
47	031003002001	螺纹法兰阀门	1.类型:对夹蝶阀 2.材质: 3.规格、压力等级:DN100 4.连接形式: 5.焊接方法:	个	23			
48	030601002001	压力仪表	1.名称:压力表 2.型号: 3.规格:DN65 4.压力表弯材材质、规格: 5.挠性管材质、规格: 6.支架形式、材质: 7.调试要求: 8.脱脂要求:	台	2			
49	031003001009	螺纹阀门	1.类型:自动排气阀 2.材质: 3.规格、压力等级:DN25 4.连接形式: 5.焊接方法:	个	1			
50	031003001010	螺纹阀门	1.类型:铜球阀 2.材质: 3.规格、压力等级:DN25 4.连接形式: 5.焊接方法:	个	3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19页 共2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51	030901010001	室内消火栓	1.安装方式:暗装 2.型号、规格:1800*650*240 3.附件材质、规格:	套	63			
52	030901010002	试验消火栓箱	1.安装方式:暗装 2.型号、规格:800*650*240 3.附件材质、规格:	套	2			
53	031002003010	套管	1.名称、类型:刚性防水套管 2.材质: 3.规格:DN100 4.填料材质:	个	4			
54	031002003011	套管	1.名称、类型:一般钢套管 2.材质: 3.规格:DN65 4.填料材质:	个	5			
55	030901013001	灭火器	1.形式:磷酸铵盐干粉灭火器 2.规格、型号:MF/ABC5	具(组)	130			
56	031201001001	管道刷油	1.除锈级别: 2.油漆品种:红色调和漆 3.涂刷遍数、漆膜厚度:二遍 4.标志色方式、品种:	m2/m	411.9			
57	031002001001	管道支架	1.材质:角钢 40*4 2.管架形式:	Kg/套	872.9			
58	031201003001	金属结构刷油	1.除锈级别:除锈 2.油漆品种:樟丹二道, 调和漆二道 3.结构类型: 4.涂刷遍数、漆膜厚度:	m2/kg	872.9			
通风工程								
1	030702001001	碳钢通风管道	1.名称:镀锌薄钢板风管 2.材质: 3.形状:矩形 4.规格:矩形(周长)≤800 5.板材厚度:0.5 6.管件、法兰等附件及支架设计要求: 7.接口形式:	m2	14.86			
2	030702001002	碳钢通风管道	1.名称:镀锌薄钢板风管 2.材质: 3.形状:矩形 4.规格:镀锌薄钢板风管 矩形(周长)≤2000 5.板材厚度:0.5 6.管件、法兰等附件及支架设计要求: 7.接口形式:	m2	2.08			
3	03B003	风管软连接		项	0.96			
4	030404033001	风扇	1.名称:PF-1吸顶式通风器 2.型号: 3.规格:Q=220m³/h, 风压: 160Pa, 噪音: 41dB 220V/50HZ自带逆止阀 4.安装方式:吸顶	台	2			
5	030404033002	风扇	1.名称:PF-2吸顶式通风器 2.型号: 3.规格:300m³/h, 风压: 185Pa, 噪音: 43dB 电源: 220V 50Hz, 自带逆止阀 4.安装方式:吸顶	台	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20页 共2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6	030404033003	风扇	1.名称:PF-3吸顶式通风器 2.型号: 3.规格:Q=410m ³ /h, 风压: 210Pa, 噪音: 46dB 220V/50HZ自带逆止阀 4.安装方式:吸顶	台	4			
7	030108003001	轴流通风机	1.名称:PF-4轴流风机 2.型号: 3.规格:风量:1620m ³ /h, 全压: 118Pa, 转速: 2900RPM 噪声: 66dB, 能效等级≥2级 电源: 380V 50Hz 4.质量:15kg 5.材质: 6.减振底座形式、数量: 7.灌浆配合比: 8.单机试运转要求:	台	2			
8	030108003002	轴流通风机	1.名称:PF-5轴流风机 2.型号: 3.规格:风量:3220m ³ /h, 全压: 248Pa, 转速: 2900RPM 噪声: 73dB, 重量: 23kg 能效等级≥2级电源: 380V 50Hz 4.质量:23kg 5.材质: 6.减振底座形式、数量: 7.灌浆配合比: 8.单机试运转要求:	台	1			
9	030703007001	碳钢风口、散流器、百叶窗	1.名称:单层百叶风口 带防雨罩 2.型号: 3.规格:200*100 4.质量: 5.类型: 6.形式:	个	1			
10	030703001001	碳钢阀门	1.名称:70℃防火阀 2.型号: 3.规格:250*200 4.质量: 5.类型:常开自熔断 6.支架形式、材质:	个	2			
11	031208003001	通风管道绝热	1.绝热材料品种:岩棉 2.绝热厚度:30mm/40mm 3.软木品种:	m ³	0.57			
12	031208007001	防潮层、保护层	1.材料:铝箔 2.厚度: 3.层数: 4.对象: 5.结构形式:	m ² /kg	23.46			
13	031002001002	管道支架	1.材质:角钢 40*4 2.管架形式:	Kg/套	54.72			
14	031201003002	金属结构刷油	1.除锈级别:除锈 2.油漆品种:防锈漆二道, 色漆二道 3.结构类型: 4.涂刷遍数、漆膜厚度:	m ² /kg	54.72			
		灌装车间-土建						
		土建						
		土石方工程						
1	010101001001	平整场地		m ²	14279.13			
2	010101004001	挖基坑土方	1.土壤类别:综合考虑 2.挖土深度:综合考虑	m ³	1793.687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21页 共2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3	010101003001	挖沟槽土方	1.土壤类别:综合考虑 2.挖土深度:综合考虑	m3	647.9307			
4	010103001001	回填方	1.素土回填 2.分层夯实(每层300mm) 3.压实度不小于0.94	m3	1337			
5	010103002001	余方弃置	1.运距1km内	m3	1101.687			
混凝土工程								
6	010501001001	垫层	1.混凝土种类:预拌 2.混凝土强度等级:C15 3.泵送	m3	127.216			
7	010501003001	独立基础	1.混凝土种类:预拌 2.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3.泵送	m3	480			
8	010501002001	带形基础	1.混凝土种类:预拌 2.混凝土强度等级:C25 3.泵送	m3	152.5			
9	010507007001	钢柱包脚	1.混凝土种类:预拌 2.混凝土强度等级:C25素混凝土包脚 3.泵送,详见图纸	m3	4.374			
10	010501001002	二次浇灌层	1.混凝土种类:预拌 2.混凝土强度等级:C35无收缩细石混凝土二次浇灌层 3.泵送,详见图纸	m3	3.02			
11	010502001001	矩形柱	1.混凝土种类:预拌 2.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3.泵送	m3	391			
12	010502002001	构造柱	1.混凝土种类:预拌 2.混凝土强度等级:C25 3.泵送	m3	108.4454			
13	010503001001	基础梁	1.混凝土种类:预拌 2.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3.泵送	m3	78.6			
14	010503002001	矩形梁	1.混凝土种类:预拌 2.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3.泵送	m3	421.383			
15	010503004001	圈梁	1.混凝土种类:预拌 2.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3.部位:详见图纸	m3	102.64			
16	010503005001	过梁	1.混凝土种类:预拌 2.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3.泵送	m3	39.98			
17	010505001001	有梁板	1.混凝土种类:预拌 2.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3.厚度:100mm 4.泵送	m3	88.3778			
18	010505001002	有梁板	1.混凝土种类:预拌 2.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3.厚度120mm 4.泵送	m3	9.42			
19	010505001003	有梁板	1.混凝土种类:预拌 2.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3.厚度140mm 4.泵送	m3	0.4368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22页 共2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20	010505008001	雨篷	1.混凝土种类:预拌 2.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3.部位详见图纸 4.泵送	m3	7.283			
21	010507001001	散水	1.做法:100厚C20混凝土,上撒1:1水泥砂子,150厚碎石灌M2.5混合砂浆垫层,用平板振捣器振捣密实,素土夯实向外坡5% 2.面层厚度:100mm 3.混凝土种类:预拌 4.混凝土强度等级:C20 5.宽度:1000mm 6.详见图纸	m2	508.033			
22	010507001002	坡道	1.做法150厚C20混凝土,面作出60宽7深礓,300厚碎石灌M2.5混合砂浆,用平板振捣器振捣密实,素土夯实并做出坡度 2.详见图纸	m2	106.65			
23	010508001001	后浇带	1.混凝土种类:预拌 2.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3.泵送 4.部位:800mm后浇板,详见图纸	m3	1.44			
24	010506001001	直形楼梯	1.混凝土种类:预拌 2.混凝土强度等级:C30 3.泵送	m2	43.1071			
钢筋工程								
25	010515001001	现浇构件钢筋	1.钢筋种类、规格:HPB300; 直径8mm	t	0.472			
26	010515001002	现浇构件钢筋	1.钢筋种类、规格:HPB300; 直径10mm	t	0.041			
27	010515001003	现浇构件钢筋	1.钢筋种类、规格:HPB300; 直径12mm	t	1.226			
28	010515001004	现浇构件钢筋	1.钢筋种类、规格:HRB400; 直径8mm	t	14.245			
29	010515001005	现浇构件钢筋	1.钢筋种类、规格:HRB400; 直径10mm	t	0.711			
30	010515001006	现浇构件钢筋	1.钢筋种类、规格:HRB400; 直径12mm	t	27.541			
31	010515001007	现浇构件钢筋	1.钢筋种类、规格:HRB400; 直径14mm	t	7.383			
32	010515001008	现浇构件钢筋	1.钢筋种类、规格:HRB400; 直径16mm	t	6.627			
33	010515001009	现浇构件钢筋	1.钢筋种类、规格:HRB400; 直径18mm	t	10.61			
34	010515001010	现浇构件钢筋	1.钢筋种类、规格:HRB400; 直径20mm	t	21.92			
35	010515001011	现浇构件钢筋	1.钢筋种类、规格:HRB400; 直径22mm	t	39.676			
36	010515001012	现浇构件钢筋	1.钢筋种类、规格:HRB400; 直径25mm	t	45.141			
37	010515001013	现浇构件钢筋(箍筋)	1.直径6mm	t	5.594			
38	010515001014	现浇构件钢筋(箍筋)	1.直径8mm	t	46.333			
39	010515001015	现浇构件钢筋(箍筋)	1.直径10mm	t	0.12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23页 共2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40	010515001016	现浇构件钢筋(箍筋)	1.直径12mm	t	19.22			
41	010515001017	现浇构件钢筋(砌体加固筋)	1.钢筋种类、规格:见图纸	t	7.126			
42	010516003001	机械连接	1.直螺纹连接, 直径16mm	个	416			
43	010516003002	机械连接	1.直螺纹连接, 直径18mm	个	456			
44	010516003003	机械连接	1.直螺纹连接, 直径20mm	个	698			
45	010516003004	机械连接	1.直螺纹连接, 直径22mm	个	125			
46	010516003005	机械连接	1.直螺纹连接, 直径25mm	个	953			
47	010515011001	植筋	1.钢筋种类、规格:HRB400 Φ6	根	1032			
48	010515011002	植筋	1.钢筋种类、规格:HRB400 Φ12	根	1400			
砌体工程								
49	010401003001	实心砖墙	1.砖品种、规格、强度等级:370厚烧结普通砖MU20 2.砂浆强度等级、配合比:M10水泥砂浆 3.部位:±0.00以下外墙	m3	181.888			
50	010401003002	实心砖墙	1.砖品种、规格、强度等级:240厚烧结普通砖MU20 2.砂浆强度等级、配合比:M10水泥砂浆 3.部位:±0.00以下内墙	m3	112.0367			
51	010401004001	多孔砖墙	1.砖品种、规格、强度等级:370厚非粘土烧结多孔砖MU10 2.砂浆强度等级、配合比:M5.0混合砂浆 3.部位:±0.00以上的外墙	m3	976.792			
52	010401004002	多孔砖墙	1.砖品种、规格、强度等级:240厚非粘土烧结多孔砖MU10 2.砂浆强度等级、配合比:M5.0混合砂浆 3.部位:±0.00以上的内墙:	m3	524.7571			
53	010401004003	多孔砖墙	1.砖品种、规格、强度等级:240厚非粘土烧结多孔砖MU10 2.砂浆强度等级、配合比:M5.0混合砂浆 3.部位:防火墙坎墙	m3	42.552			
54	010401012001	零星砌砖	1.砖砌台阶 2.20厚1:2.5水泥砂浆罩面,压实赶光 3.砖台阶,用M5水泥砂浆砌筑(立砌),1:1水泥砂浆勾缝 台阶向外坡1% 4.300厚碎石灌M2.5混合砂浆,用平板振捣器振捣密实 3.素土夯实	m2	42.615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24页 共2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门窗工程						
55	010803001001	金属卷帘门	1成品电手动卷帘门JM1 2.选用图集09J611-4,选用型号仿JM-4233	m2	180.18			
56	010803002001	防火卷帘门FJM1	1.采用电、手动双轨无机纤维复合特级防火卷帘耐火极限为3小时(耐火极限判定条件为背火面温升) 2.选用图集12J609,选用型号仿SWFJ1-4233	m2	69.3			
57	010802001001	钢质门NM1、NM2、NM3	1.采用成品平开钢制门,浅灰色,6厚透明钢化玻璃视窗	m2	73.5			
58	010802003001	钢质防火门FM甲1、FM乙1、FM丙1	1.市售成品平开甲级钢制防火门,能自行关闭,视窗玻璃为防火玻璃,常闭防火门。 或市售成品平开乙级钢制防火门、丙级钢质防火门,能自行关闭, 2.选用图集12J609,选用型号仿GFM2-2421、仿GFM2-1521。	m2	11.34			
59	010805005001	门联窗MC1	1.70系列铝合金门联窗 2.详见图纸	m2	4.32			
60	011210003001	玻璃隔断	1.成品玻璃隔断,包含70系列不锈钢框全玻平开门(BM1、BM2)	m2	55.1			
61	010807001001	铝合金节能窗C1、C2、C3、C4、C5	1.铝合金节能窗 2.70系列平开固定组合窗(双层中空玻璃,中间空气层12mm厚)	m2	517.08			
62	010807001002	铝合金窗C6、C7	1.70系列平开窗,咖啡色外框(双层中空玻璃,中间空气层12mm厚)	m2	19.86			
63	010807001003	铝合金窗C8	1.70系列固定窗,咖啡色外框(双层中空玻璃,中间空气层12mm厚)	m2	109.2			
64	010807001004	铝合金窗NC1	1.铝合金窗 2.70系列固定窗(单层玻璃)	m2	70.98			
65	010802001002	钢质保温门GM1、GM2、GM3、GM4	1.钢制保温门 2.采用成品平开钢制保温门,浅灰色,内填60厚聚苯乙烯泡沫塑料,6厚透明钢化玻璃视窗,设闭门器	m2	29.59			
		其他工程						
66	010516002001	预埋铁件	1.钢材种类:Q345B 2.规格:M1-126 3.柱、梁等,详见图纸	t	0.902			
67	010516002002	预埋铁件	1.钢材种类:Q345B 2.规格:M3-101 3.柱、梁等,详见图纸	t	0.792			
68	010516002003	预埋铁件	1.钢材种类:Q345B2 2.规格:M3-110 3.柱、梁,详见图纸	t	0.0094			
69	010516002004	预埋铁件	1.钢材种类:Q345B22 2.规格:M3-113 3.柱、梁等,详见图纸	t	0.07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25页 共2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70	010516002005	预埋铁件	1.钢材种类:Q345B2 2.规格:M3-116 3.柱、梁等, 详见图纸	t	0.104			
71	010516002006	预埋铁件	1.钢材种类:Q345B2 2.规格:M3-119 3.柱、梁等, 详见图纸	t	0.176			
72	010516002007	预埋铁件	1.钢材种类: 2.规格:M-1 3.铁件尺寸、部位:详见图 纸	t	0.3561			
73	010606008001	钢梯	1.钢爬梯 2.做法:15J401	t	0.262			
74	010516001001	螺栓	1.螺栓种类:M30 2.详见图纸	套	144			
75	010516001002	螺栓	1.螺栓种类:M39 2.详见图纸	套	48			
76	010607005001	砌块墙钢丝网加 固		m2	288.574			
77	010501001003	楼地面碎石灌浆 垫层(地1、地 2、地3、地4、 地5、地6)	1.120厚地面碎石罐M2.5混 合砂浆 2。素土夯实, 夯实系数 0.94	m3	1616.769			
78	011503001001	金属扶手、栏 杆、栏板	1.楼梯扶手栏杆 2.不锈钢管	m	25.1052			
79	010401008001	轻质防火墙	1.耐火极限3h	m2	1089.792			
80	010401008002	轻质防火墙	1.耐火极限4h	m2	318.504			
81	010903004001	墙面变形缝	1.防水油膏封闭, 聚苯板填 缝 2.部位详见图纸	m	89.3			
82	010902008001	屋面变形缝	1.材料: 见图集17J925-1 19/2-33 2.部位: 详见图纸	m	61			
83	010902006001	屋面排水(防紫 外线UPVC管)	1.详见图纸	m	110.4			
84	010902006002	屋面排水(镀锌 钢管)	1.详见图纸	m	5.64			
85	010902006003	屋面排水(雨水 斗)	1.详见图纸	个	12			
钢结构工程								
86	010602001001	钢屋架	1.钢材品种、规格:详设计 图纸	t	415.297			
87	010605001001	钢板楼板	材料、规格: 屋面外板厚 度0.6mm镀锌钢板; 0.17mm厚聚 乙烯防水透 气膜; 150mm厚优质粉 红色环保型玻璃棉; 屋面 内板0.5m厚镀锌钢板。	m2	16057			
88	010606001001	钢支撑	1.钢材品种、规格:详设计 图纸	t	36.213			
89	010606002001	钢檩条	1.钢材品种、规格:详设计 图纸	t	142.184			
90	010606001002	系杆	1.钢材品种、规格:详设计 图纸	t	52.00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26页 共2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91	011407005001	金属构件刷防火涂料	1.喷刷防火涂料构件名称:钢梁 2.防火等级要求:≥1.5h 3.喷刷遍数、厚度:详设计图纸	t	415.297			
92	011407005002	金属构件刷防火涂料	1.喷刷防火涂料构件名称:檩条、撑杆、系杆 2.防火等级要求:≥1h 3.喷刷遍数\厚度:详设计图纸	t	230.398			
93	010605001002	雨棚板	材料品种、规格:屋面外板:厚度0.6mm镀锌钢板;防水透气膜;屋面内板:厚0.45mm镀锌钢板。	m2	930			
94	010606011001	屋面天沟	钢材品种、规格:3厚不锈钢板; 详设计图纸	m	589			
95	010606011002	屋面天沟外装饰	钢材品种、规格:2.5mm铝板; 详设计图纸	m2	606.8			
96	010605001003	屋面采光带	材料品种、规格:采光板为双层阻燃性、蛋白色热固性聚酯树脂加玻璃纤维增强材料。	m2	175			
97	010606003001	电动自动启闭式天窗 规格、材料详设计图纸		m2	228			
灌装车间-装修工程								
建筑工程								
楼地面工程								
1	011102003001	防滑地砖地面	1.地1 (在线检验间、品管包材检验间、司机休息室、开票室、走廊、男女更衣室) 2.白水泥擦缝, 铺10厚防滑地砖(600*600) 3.30厚1:3干硬性水泥砂浆, 表面撒水泥粉 4.素水泥浆结合层一道(内掺建筑胶) 5.80厚C20混凝土垫层	m2	254.1741			
2	011102003002	防滑地砖地面(防水)	1.地2 (洗消间、卫生间) 2.素水泥面擦缝, 缝宽2mm, 贴6~8厚防滑地砖(300x300) 3.24~22厚1:3干硬性水泥砂浆, 80厚C20混凝土垫层 4.素水泥浆结合层一道 5.30~55(最厚处)C20细石混凝土, 从门口处向地漏找坡 6.1.5厚聚乙烯丙纶防水卷材	m2	43.623			
3	011101003001	金刚砂混凝土楼地面	1.地3 (码垛暂存间一、二) 3.150厚C30混凝土面层, 8@200单层钢筋网片, 随打随抹光, 设纵横向缩缝。	m2	5414.78			
4	011101003002	金刚砂混凝土楼地面	1.地4 (空瓶暂存间、理瓶间、辅助间、包材库一、二) 2.150厚C30混凝土面层, 8@200单层钢筋网片, 随打随抹光, 设纵横向缩缝。	m2	2398.7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27页 共2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5	011102001001	花岗岩地面	1.地5(楼梯间) 2.白水泥擦缝,铺30厚磨光 花岗岩板(600*600) 3.30厚1:3干硬性水泥砂 浆,表面撒水泥粉 4.素水泥浆结合层一道(内 掺建筑胶) 5.80厚C20混凝土垫层	m2	54.51			
6	011101003003	金刚砂混凝土楼 地面	1.地6(灌装间) 2.150厚C30混凝土面层, 8@200钢筋单层钢丝网片, 随打随抹光,设纵横向缩 缝。	m2	5296.48			
7	011101003004	金刚砂	1.地3、地4、地6(码垛暂 存间一、二、空瓶暂存 间、理瓶间、辅助间、包 材库一、二、灌装间) 2.上撒金刚砂耐磨剂,用 量5~6Kg/m ² ,土黄色(业主 确认后方可采购)。	m2	13109.96			
8	011101003005	固化剂	1.地3、地4、地6(码垛暂 存间一、二、空瓶暂存 间、理瓶间、辅助间、包 材库一、二、灌装间) 2.上撒固化剂。	m2	13109.96			
9	011102003003	防滑地砖楼面	1.楼1 2.干水泥擦缝,铺8~10厚防 滑地砖(600x600) 3.32~30厚1:3干硬性水泥砂 浆,表面撒水泥粉 4.素水泥浆结合层一道 5.钢筋混凝土楼板面	m2	823.931			
10	011102003004	防滑地砖楼面 (防水)	1.楼2 2.素水泥面擦缝,缝宽2mm. 贴6~8厚防滑地砖(300x300) 3.24~22厚1:3干硬性水泥砂 浆 4.素水泥浆结合层一道 5.30~40(最厚处)C20细石混 凝土,从门口处向地漏找坡) 6.1.5厚聚乙烯丙纶防水卷 材 7.40厚C20混凝土,随打随抹 平,四周及竖管根部等部位 抹小八字角 8.钢筋混凝土楼板面	m2	53.8795			
11	011102001002	花岗岩板楼面	1.楼3 2.干水泥擦缝,铺30厚磨光 花岗岩板(600x600) 3.20厚1:3干硬性水泥砂浆, 表面撒水泥粉 4.素水泥浆结合层一道 5.钢筋混凝土楼板面	m2	36.304			
12	011102001003	楼梯面层	1.花岗岩板楼面 2.根据实际,综合考虑	m2	30.085			
		墙面工程						
13	011201001001	乳胶漆内墙面 (内1)	1.刷水溶性合成树脂乳胶漆 2.喷涂封底漆一道(干燥后 再作面层) 3.两遍成品腻子	m2	8143.738			
14	011201001002	防霉涂料内墙面 (内2)	1.刷白色水性防霉涂料一底 三道 2.两遍成品腻子	m2	2847.9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28页 共2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5	011201001003	墙面一般抹灰 (内1、内2)	1.5厚1:2.5水泥砂浆找平 2.9厚1:3水泥石砂浆打底扫毛 3.多孔砖墙面,遇钢筋混凝土构件其表面刷YJ-302型混凝土界面处理剂一道(随刷随抹底灰)	m2	10991.638			
16	011204003001	贴瓷砖内墙面 (内3)	1.专用勾缝剂勾缝,缝宽2mm,贴450x300x6浅色瓷板面砖 2.4厚强力胶粉泥粘结层,揉挤压实 3.12厚1:2.5水泥砂浆打底找平 4.多孔砖墙面,遇钢筋混凝土构件其表面刷YJ-302型混凝土界面处理剂一道(随刷随抹底灰)	m2	238.9024			
17	011201001004	真石漆外墙面	1.喷涂真石漆建筑外墙涂料面层,具体品种由甲方确定 2.喷涂封底涂料,增强粘结力	m2	4128.9277			
18	011201001005	外墙找平	1.6厚1:2.5水泥砂浆打底抹平压光 2.12厚1:3水泥砂浆打底找平扫毛或划出纹道	m2	4128.9277			
踢脚、墙裙								
19	011105003001	地砖踢脚	1.踢1 2.贴6~8厚地砖踢脚 3.5厚1:2水泥砂浆粘结层(内掺建筑胶) 4.素水泥浆一道(内掺建筑胶) 5.5厚1:2.5水泥砂浆打底压实抹平 6.多孔砖墙面,遇钢筋混凝土构件其表面刷YJ-302型混凝土界面处理剂一道(随刷随抹底灰)	m2	57.0647			
20	011105002001	磨光花岗岩踢脚	1.踢2 2.贴10厚磨光花岗岩踢脚 3.5厚1:2水泥砂浆粘结层(内掺建筑胶) 4.素水泥浆一道(内掺建筑胶) 5.5厚1:2.5水泥砂浆打底压实抹平 6.多孔砖墙面,遇钢筋混凝土构件其表面刷YJ-302型混凝土界面处理剂一道(随刷随抹底灰)	m2	8.3132			
21	011105001001	聚氨酯砂浆踢脚线	1.踢3 2.6厚聚氨酯砂浆抹面压实赶光 3.素水泥浆一道 4.6厚1:2.5水泥砂浆打底压实抹平 5.多孔砖墙面,遇钢筋混凝土构件其表面刷YJ-302型混凝土界面处理剂一道(随刷随抹底灰)	m2	28.7588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29页 共29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22	011201001006	水泥砂浆墙裙	1.裙1 2.5厚1:2.5水泥砂浆罩面,压实赶光 3.素水泥浆结合层一道 4.6厚1:3水泥砂浆打底找平 扫毛或划出纹道 5.多孔砖墙面,遇钢筋混凝土构件其表面刷YJ-302型混凝土界面处理剂一道(随刷随抹底灰)	m2	468.94			
天棚工程								
23	011302001001	轻钢龙骨铝合金条板吊顶(棚1)	1.12厚铝合金条板面层,规格592x592 2.T型轻钢次龙骨TB24x28中距600, T型轻钢主龙骨TB24x38中距600找平后与钢筋吊杆固定 3.C6钢筋吊杆,双向中距≤600,吊杆上部与预留钢筋吊环固定 4.钢筋混凝土板内预留c10钢筋吊环,双向中距≤1200 注:当吊杆过长时,将C150薄型钢架在距离较近的两端墙上,代替吊点,中距≤1200	m2	429.56			
24	011302001002	轻钢龙骨装饰石膏板吊顶(棚2)	1.挂9厚耐潮装饰石膏板(600x600) 2.铝合金横撑25X22X1.3或相应配套横撑,纵横中距等于板材宽度 3.铝合金中龙骨32X22X1.3中距等于板材宽度(边龙骨L35X11X0.75或L25X25X1),轻钢大龙骨(不上人)C45X15X1.5(吊点附吊挂)中距<1200 4.A8钢筋吊杆双向吊点(吊点中距900~1200一个) 5.楼板下预留6铁环,双向吊点(吊点中距900~1200一个)(或射钉固定吊点)注:当吊杆过长时,将C150薄型钢架在距离较近的两端墙上,代替吊点,中距<1200	m2	638.445			
25	011301001001	抹灰喷涂棚面(棚3)	1.刷水溶性合成树脂乳胶漆 2.喷涂封底漆一道(干燥后再作面层) 3.满刮2厚面层耐水腻子并找平	m2	456.56			
26	011302002001	格栅吊顶	1.仿棚39B铝格栅吊顶 2.做法选自国标05J909	m2	254.0702			
合计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灌装车间-安装工程	
	电气工程	
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给排水工程	
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通风工程	
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灌装车间-土建	
	土建	
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灌装车间-装修工程	
	装修工程	
1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	
2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备注
	灌装车间-安装工程				
	电气工程				
1	夜间施工				
2	二次搬运				
3	冬雨季施工				
4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给排水工程				
1	夜间施工				
2	二次搬运				
3	冬雨季施工				
4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通风工程				
1	夜间施工				
2	二次搬运				
3	冬雨季施工				
4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灌装车间-土建				
	土建				
1	夜间施工				
2	非夜间施工照明				
3	二次搬运				
4	冬雨季施工				
5	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				
6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灌装车间-装修工程				
	装修工程				
1	夜间施工				
2	非夜间施工照明				
3	二次搬运				
4	冬雨季施工				
5	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				
6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合计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1页 共5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灌装车间-安装工程													
电气工程													
1	031301001001	吊装加固		项	0								
2	031301002001	金属抱杆安装、拆除、移位		项	0								
3	031301003001	平台铺设、拆除		项	0								
4	031301004001	顶升、提升装置		项	0								
5	031301005001	大型设备专用机具		项	0								
6	031301006001	焊接工艺评定		项	0								
7	031301007001	胎(模)具制作、安装、拆除		项	0								
8	031301008001	防护棚制作安装拆除		项	0								
9	031301009001	特殊地区施工增加		项	0								
10	031301010001	安装与生产同时进行施工增加		项	1								
11	031301011001	在有害身体健康环境中施工增加		项	1								
12	031301012001	工程系统检测、检验		项	1								
13	031301013001	设备、管道施工的安全、防冻和焊接保护		项	0								
14	031301014001	焦炉烘炉、热态工程		项	0								
15	031301015001	管道安拆后的充气保护		项	0								
16	031301016001	隧道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信设施		项	0								
17	031301017001	脚手架搭拆		项	1								
18	031301018001	其他措施		项	0								
19	031302003001	非夜间施工增加		项	1								
20	031302007001	高层施工增加		项	1								
给排水工程													
1	031301001002	吊装加固		项	0								
2	031301002002	金属抱杆安装、拆除、移位		项	0								
3	031301003002	平台铺设、拆除		项	0								
4	031301004002	顶升、提升装置		项	0								
5	031301005002	大型设备专用机具		项	0								
6	031301006002	焊接工艺评定		项	0								
7	031301007002	胎(模)具制作、安装、拆除		项	0								
8	031301008002	防护棚制作安装拆除		项	0								
9	031301009002	特殊地区施工增加		项	0								
10	031301010002	安装与生产同时进行施工增加		项	1								
11	031301011002	在有害身体健康环境中施工增加		项	1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2页 共5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2	031301012002	工程系统检测、检验		项	1			
13	031301013002	设备、管道施工的安全、防冻和焊接保护		项	0			
14	031301014002	焦炉烘炉、热态工程		项	0			
15	031301015002	管道安拆后的充气保护		项	0			
16	031301016002	隧道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信设施		项	0			
17	031301017002	脚手架搭拆		项	1			
18	031301018002	其他措施		项	0			
19	031302003002	非夜间施工增加		项	1			
20	031302007002	高层施工增加		项	1			
通风工程								
1	031301001003	吊装加固		项	0			
2	031301002003	金属抱杆安装、拆除、移位		项	0			
3	031301003003	平台铺设、拆除		项	0			
4	031301004003	顶升、提升装置		项	0			
5	031301005003	大型设备专用机具		项	0			
6	031301006003	焊接工艺评定		项	0			
7	031301007003	胎(模)具制作、安装、拆除		项	0			
8	031301008003	防护棚制作安装拆除		项	0			
9	031301009003	特殊地区施工增加		项	0			
10	031301010003	安装与生产同时进行施工增加		项	1			
11	031301011003	在有害身体健康环境中施工增加		项	1			
12	031301012003	工程系统检测、检验		项	1			
13	031301013003	设备、管道施工的安全、防冻和焊接保护		项	0			
14	031301014003	焦炉烘炉、热态工程		项	0			
15	031301015003	管道安拆后的充气保护		项	0			
16	031301016003	隧道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信设施		项	0			
17	031301017003	脚手架搭拆		项	1			
18	031301018003	其他措施		项	0			
19	031302003003	非夜间施工增加		项	1			
20	031302007003	高层施工增加		项	1			
灌装车间-土建								
		土建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3页 共5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	011701001001	综合脚手架	1.建筑结构形式: 2.檐口高度:	m2	0			
2	011701002001	外脚手架(单排)	1.搭设方式 2.搭设高度 3.脚手架材质	m2	7952.98			
3	011701002002	外脚手架(双排)	1.搭设方式 2.搭设高度 3.脚手架材质	m2	5299.201			
4	011701003001	里脚手架(双排)	1.搭设方式 2.搭设高度 3.脚手架材质:	m2	10284.14			
5	011703001001	垂直运输	1.建筑物建筑类型及结构形式:见图纸 2.建筑面积:见图纸 3.建筑物檐口高度、层数:局部二层	m2	1136.7			
6	011702001001	基础模板	1.基础垫层模板	m2	167.02			
7	011702001002	基础模板	1.带形基础模板	m2	433.8			
8	011702001003	基础模板	1.独立基础模板	m2	713.83			
9	011702002001	矩形柱模板		m2	3322.5011			
10	011702003001	构造柱模板		m2	689.28			
11	011702006001	矩形梁模板		m2	3063.67			
12	011702005001	基础梁模板		m2	504.06			
13	011702030001	后浇带模板		m2	14.4			
14	011702009001	过梁模板		m2	416.3			
15	011702023001	雨篷模板		m2	43.792			
16	011702008001	圈梁模板		m2	652.3367			
17	011702014001	有梁板模板		m2	806.17			
18	011702024001	楼梯模板		m2	85.74			
19	011702025001	其它现浇构件	构件类型:	m2	0			
20	011702028001	扶手	扶手断面尺寸:	m2	0			
21	011705001001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1.机械设备名称:自升式塔式起重机、挖掘机 2.机械设备规格型号:	台次	1			
22	011705002001	大型机械基础	1.机械设备名称: 2.基础类型: 3.混凝土强度等级:	m3	10			
23	011706001001	成井	1.成井方式: 2.地层情况: 3.成井直径: 4.井(滤)管类型、直径:	m	0			
24	011706002001	排水、降水	1.机械规格型号: 2.降排水管规格:	昼夜	0			
25	011704001001	超高施工增加 (措施费部分)	1.建筑物建筑类型及结构形式: 2.建筑物檐口高度、层数: 3.单层建筑物檐口高度超过20m, 多层建筑物超过6层部分的建筑面积:	m2	0			
26	01B001	智慧工地费用 (仅计取税金)		元	1			
灌装车间-装修工程								
装修工程								
1	011701002003	外脚手架	1.搭设方式: 2.搭设高度: 3.脚手架材质:	m2	0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4页 共5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2	011701003002	里脚手架	1.搭设方式; 2.搭设高度; 3.脚手架材质:	m2	0			
3	011701004001	悬空脚手架	1.搭设方式; 2.悬挑宽度; 3.脚手架材质:	m2	0			
4	011701005001	挑脚手架	1.搭设方式; 2.悬挑宽度; 3.脚手架材质:	m	0			
5	011701006001	满堂脚手架	1.搭设高度;综合考虑 2.脚手架材质:钢管	m2	0			
6	011701007001	整体提升架	1.搭设方式及启动装置; 2.搭设高度:	m2	0			
7	011702001004	基础	基础类型:	m2	0			
8	011702002002	矩形柱		m2	0			
9	011702003002	构造柱		m2	0			
10	011702004001	异形柱	柱截面形状:	m2	0			
11	011702005002	基础梁	梁截面形状:	m2	0			
12	011702006002	矩形梁	支撑高度:	m2	0			
13	011702007001	异形梁	1.梁截面形状; 2.支撑高度:	m2	0			
14	011702008002	圈梁		m2	0			
15	011702009002	过梁		m2	0			
16	011702010001	弧形、拱形梁	1.梁截面形状; 2.支撑高度:	m2	0			
17	011702011001	直形墙		m2	0			
18	011702012001	弧形墙		m2	0			
19	011702013001	短肢剪力墙、电梯井壁		m2	0			
20	011702014002	有梁板	支撑高度:	m2	0			
21	011702015001	无梁板	支撑高度:	m2	0			
22	011702016001	平板	支撑高度:	m2	0			
23	011702017001	拱板	支撑高度:	m2	0			
24	011702018001	薄壳板	支撑高度:	m2	0			
25	011702019001	空心板	支撑高度:	m2	0			
26	011702020001	其它板	支撑高度:	m2	0			
27	011702021001	栏板		m2	0			
28	011702022001	天沟、檐沟	构件类型:	m2	0			
29	011702023002	雨篷、悬挑板、阳台板	1.构件类型; 2.板厚度:	m2	0			
30	011702024002	楼梯	类型:	m2	0			
31	011702025002	其它现浇构件	构件类型:	m2	0			
32	011702026001	电缆沟、地沟	1.沟类型; 2.沟截面:	m2	0			
33	011702027001	台阶	台阶踏步宽:	m2	0			
34	011702028002	扶手	扶手断面尺寸:	m2	0			
35	011702029001	散水		m2	0			
36	011702030002	后浇带	后浇带部位:	m2	0			
37	011702031001	化粪池	1.化粪池部位; 2.化粪池规格:	m2	0			
38	011702032001	检查井	1.检查井部位; 2.检查井规格:	m2	0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5页 共5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39	011703001002	垂直运输	1.建筑物建筑类型及结构形式; 2.地下室建筑面积; 3.建筑物檐口高度、层数;	m2/天	0			
40	011704001002	超高施工增加 (措施费部分)	1.建筑物建筑类型及结构形式; 2.建筑物檐口高度、层数; 3.单层建筑物檐口高度超过20m,多层建筑物超过6层部分的建筑面积;	m2	0			
41	011705001002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1.机械设备名称; 2.机械设备规格型号;	台次	0			
42	011706001002	成井	1.成井方式; 2.地层情况; 3.成井直径; 4.井(滤)管类型、直径;	m	0			
43	011706002002	排水、降水	1.机械规格型号; 2.降排水管规格;	昼夜	0			
44	01B002	智慧工地费用 (仅计取税金)		元	1			
合计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1页 共1页

序号	子目名称	计算基础	金额(元)	备注
	灌装车间-安装工程			
	电气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详见暂列金额表
2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3	计日工	项		详见计日工表
4	采购保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5	其他检验试验费	项		
6	总承包服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7	其他	项		
	合计=1+2+3+4+5+6+7			
	给排水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详见暂列金额表
2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3	计日工	项		详见计日工表
4	采购保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5	其他检验试验费	项		
6	总承包服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7	其他	项		
	合计=1+2+3+4+5+6+7			
	通风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详见暂列金额表
2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3	计日工	项		详见计日工表
4	采购保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5	其他检验试验费	项		
6	总承包服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7	其他	项		
	合计=1+2+3+4+5+6+7			
	灌装车间-土建			
	土建			
1	暂列金额	项		详见暂列金额表
2	承包人分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项	1150000.00	详见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3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4	计日工	项		详见计日工表
5	采购保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6	其他检验试验费	项		
7	总承包服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8	其他	项		
	合计=1+2+3+4+5+6+7+8		1150000.00	
	灌装车间-装修工程			
	装修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详见暂列金额表
2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详见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3	计日工	项		详见计日工表
4	采购保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5	其他检验试验费	项		
6	总承包服务费	项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表
7	其他	项		
	合计=1+2+3+4+5+6+7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暂定金额(元)	备注
	灌装车间-安装工程			
	电气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合计			
	给排水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合计			
	通风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合计			
	灌装车间-土建			
	土建			
1	暂列金额	项		
	合计			
	灌装车间-装修工程			
	装修工程			
1	暂列金额	项		
	合计			

材料暂估价一览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1页 共2页

序号	编码	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备注
灌装车间-安装工程						
电气工程						
给排水工程						
通风工程						
灌装车间-土建						
土建						
1	ZG0001	钢筋HPB300≤ φ 10	t		4061.95	
2	ZG0002	钢筋HPB300 φ 8	t		4061.95	
3	ZG0003	钢筋HPB300 φ 10	t		4061.95	
4	ZG0004	钢筋HPB300 φ 12	t		4000.00	
5	ZG0005	钢筋HRB400 φ 8	t		4061.95	
6	ZG0006	钢筋HRB400 φ 10	t		4061.95	
7	ZG0007	钢筋HRB400 φ 12	t		4000.00	
8	ZG0008	钢筋HRB400 φ 14	t		3973.45	
9	ZG0009	钢筋HRB400 φ 16	t		3911.50	
10	ZG0010	钢筋HRB400 φ 18	t		3867.26	
11	ZG0011	钢筋HRB335≤ φ 25	t		3929.20	
12	ZG0012	钢筋HRB400 φ 20	t		3929.20	
13	ZG0013	钢筋HRB400 φ 22	t		3867.26	
14	ZG0014	钢筋HRB400 φ 25	t		3929.20	
15	ZG0015	钢筋 φ 6.5	t		4371.68	
16	ZG0016	箍筋 φ 10	t		4061.95	
17	ZG0017	箍筋 φ 6	t		4371.68	
18	ZG0018	箍筋 φ 8	t		4061.95	
19	ZG0019	箍筋 φ 12	t		4000.00	
20	ZG0020	钢质防火门	m2		600.00	
21	ZG0021	铝合金节能窗	m2		560.00	
22	ZG0022	铝合金平开窗	m2		550.00	
23	ZG0023	铝合金固定窗	m2		550.00	
24	ZG0024	钢质保温门	m2		600.00	
25	ZG0025	轻质防火隔墙	m2		260.00	
26	ZG0026	门连窗	m2		600.00	
27	ZG0027	系杆	t		7200.00	
28	ZG0028	金属卷帘门	m2		400.00	
29	ZG0029	防火卷帘门	m2		400.00	
30	ZG0030	雨棚复合板	m2		130.00	
31	ZG0031	屋面采光带	m2		130.00	
32	ZG0032	钢屋架	t		7200.00	
33	ZG0033	不锈钢栏杆	m		600.00	
34	ZG0034	玻璃隔断(含玻璃门)	m2		800.00	
35	ZG0035	天沟外装饰2.5mm铝板	m2		500.00	
36	ZG0036	电动自动启闭式天窗	m2		1750.00	
37	ZG0037	屋面复合板	m2		148.00	
38	ZG0038	不锈钢天沟(3mm厚)	m		600.00	
39	ZG0039	钢支撑	t		7300.00	
40	ZG0040	防火涂料1.5h	t		1300.00	
41	ZG0041	防火涂料1h	t		850.00	
42	ZG0042	钢檩条	t		6500.00	
43	ZG0043	钢质门	m2		600.00	

材料暂估价一览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2页 共2页

序号	编码	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备注
44	ZG0044	C15现浇混凝土碎石<40(预拌)	m3		393.20	
45	ZG0045	C20现浇混凝土碎石<20(预拌)	m3		407.77	
46	ZG0046	C20现浇混凝土碎石<40(预拌)	m3		407.77	
47	ZG0047	C25现浇混凝土碎石<31.5(预拌)	m3		422.33	
48	ZG0048	C30现浇混凝土碎石<20(预拌)	m3		436.89	
49	ZG0049	C30现浇混凝土碎石<31.5(预拌)	m3		436.89	
50	ZG0050	C30现浇混凝土碎石<40(预拌)	m3		436.89	
51	ZG0051	预拌混凝土 C20(预拌)	m3		407.77	
52	ZG0052	C20细石混凝土(预拌)	m3		422.33	
53	ZG0053	C35细石混凝土(预拌)	m3		456.31	
灌装车间-装修工程						
装修工程						
1	ZG0048	C30现浇混凝土碎石<20(预拌)	m3		436.89	
2	ZG0052	C20细石混凝土(预拌)	m3		422.33	
3	ZG0054	固化剂	m2		25.00	
4	ZG0055	真石漆	m2		100.00	
5	ZG0056	轻钢龙骨铝合金条板吊顶	m2		200.00	
6	ZG0057	轻钢龙骨装饰石膏板吊顶	m2		110.00	
7	ZG0058	格栅吊顶	m2		190.00	
8	ZG0059	乳胶漆	m2		25.00	
9	ZG0060	防霉涂料	m2		35.00	
10	ZG0061	天棚乳胶漆	m2		25.00	
11	ZG0062	金刚砂	m2		20.00	
12	ZG0063	单层1.5厚聚乙烯丙纶防水卷材	m2		30.00	
13	ZG0064	地板砖 300×300	m2		30.97	
14	ZG0065	地板砖 600×600	m2		70.80	
15	ZG0066	全瓷墙面砖 300×450	m2		39.82	
16	ZG0067	C20现浇混凝土碎石<31.5(预拌)	m3		407.77	

工程设备暂估价一览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1页 共1页

序号	编码	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备注
		灌装车间-安装工程				
		电气工程				
		给排水工程				
		通风工程				
		灌装车间-土建				
		土建				
		灌装车间-装修工程				
		装修工程				

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1页 共1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金额 (元)	备注
	灌装车间-安装工程			
	电气工程			
1	专业工程暂估价			
	合计			
	给排水工程			
1	专业工程暂估价			
	合计			
	通风工程			
1	专业工程暂估价			
	合计			
	灌装车间-土建			
	土建			
1	屋脊气楼、顺坡气楼		350000.00	
2	排水工程		400000.00	
3	设备基础		400000.00	
4	发包人发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合计		1150000.00	
	灌装车间-装修工程			
	装修工程			
1	承包人分包的专业工程暂估价			
	合计			

特殊项目暂估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1页 共1页

序号	特殊项目名称	内容、范围	计量单位	计算方法	金额(元)	备注
	灌装车间-安装工程					
	电气工程					
1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合计					
	给排水工程					
1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合计					
	通风工程					
1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合计					
	灌装车间-土建					
	土建					
1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合计					
	灌装车间-装修工程					
	装修工程					
1	特殊项目暂估价		项			
	合计					

计日工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1页 共2页

序号	项目名称、型号、规格	单位	暂定数量	综合单价	合价
	灌装车间-安装工程				
	电气工程				
一	人工				
1	计日工-人工	工日	1.00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计日工-材料	t	1.00		
	材料小计				
三	机械				
1	计日工-机械	台班	1.00		
	机械小计				
	合计				
	给排水工程				
一	人工				
1	计日工-人工	工日	1.00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计日工-材料	t	1.00		
	材料小计				
三	机械				
1	计日工-机械	台班	1.00		
	机械小计				
	合计				
	通风工程				
一	人工				
1	计日工-人工	工日	1.00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计日工-材料	t	1.00		
	材料小计				
三	机械				
1	计日工-机械	台班	1.00		
	机械小计				
	合计				
	灌装车间-土建				
	土建				
一	人工				
1	计日工-人工	工日	1.00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计日工-材料	t	1.00		
	材料小计				
三	机械				
1	计日工-机械	台班	1.00		
	机械小计				
	合计				
	灌装车间-装修工程				
	装修工程				
一	人工				

计日工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2页 共2页

序号	项目名称、型号、规格	单位	暂定数量	综合单价	合价
1	计日工-人工	工日	1.00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1	计日工-材料	t	1.00		
材料小计					
三	机械				
1	计日工-机械	台班	1.00		
机械小计					
合计					

总承包服务费、采购保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1页 共1页

序号	项目名称及服务内容	项目费用(元)	费率(%)	金额(元)
	灌装车间-安装工程			
	电气工程			
1	总承包服务费			
2	材料采购保管费			
3	设备采购保管费			
	合计			
	给排水工程			
1	总承包服务费			
2	材料采购保管费			
3	设备采购保管费			
	合计			
	通风工程			
1	总承包服务费			
2	材料采购保管费			
3	设备采购保管费			
	合计			
	灌装车间-土建			
	土建			
1	总承包服务费			
2	材料采购保管费			
	合计			
	灌装车间-装修工程			
	装修工程			
1	总承包服务费			
2	材料采购保管费			
	合计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1页 共2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元)
	灌装车间-安装工程			
	电气工程			
1	规费			
2	安全文明施工费			
3	安全施工费			
4	安全施工费(常规)		2.34	
5	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0.15	
6	环境保护费		0.29	
7	文明施工费		0.59	
8	临时设施费		1.76	
9	社会保险费		1.52	
10	住房公积金		0.566	
11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0.105	
12	优质优价费			
06	税金		9	
	合计=1+06			
	给排水工程			
1	规费			
2	安全文明施工费			
3	安全施工费			
4	安全施工费(常规)		2.34	
5	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0.15	
6	环境保护费		0.29	
7	文明施工费		0.59	
8	临时设施费		1.76	
9	社会保险费		1.52	
10	住房公积金		0.566	
11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0.105	
12	优质优价费			
06	税金		9	
	合计=1+06			
	通风工程			
1	规费			
2	安全文明施工费			
3	安全施工费			
4	安全施工费(常规)		2.34	
5	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0.15	
6	环境保护费		0.29	
7	文明施工费		0.59	
8	临时设施费		1.76	
9	社会保险费		1.52	
10	住房公积金		0.566	
11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0.105	
12	优质优价费			
06	税金		9	
	合计=1+06			
	灌装车间-土建			
	土建			
1	规费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青岛啤酒(荣成)有限公司15万千升啤酒智能化生产项目施工标段二

第2页 共2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元)
2	安全文明施工费			
3	安全施工费			
4	安全施工费(常规)		2.34	
5	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0.15	
6	环境保护费		0.56	
7	文明施工费		0.65	
8	临时设施费		0.92	
9	社会保险费		1.52	
10	住房公积金		3.8	
11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0.105	
12	优质优价费			
06	税金		9	
	合计=1+06			
	灌装车间-装修工程			
	装修工程			
1	规费			
2	安全文明施工费			
3	安全施工费			
4	安全施工费(常规)		2.34	
5	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0.15	
6	环境保护费		0.12	
7	文明施工费		0.1	
8	临时设施费		1.59	
9	社会保险费		1.52	
10	住房公积金		3.8	
11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		0.105	
12	优质优价费			
06	税金		9	
	合计=1+06			